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情方璀璨



第一章

方瑾灿讨厌异性！

嗯……这种说法有些太笼统了。基本上，她不讨厌公鸡、公鸭、公老鼠、公蟑螂，可是“公”的人……对不起，敬谢不敏！

这种心态可能和她的背景有关。方瑾灿除了小学六年之外，无论国中、高中、大学，全在女校中度过，而且清一色是教会学校，教她这个略微偏心佛教的无宗教主义者念起来不免有点心虚。

去年大学毕业时，方妈妈有感于女儿和异性相处的经验不足，硬逼她找个“有很多男人”的公司工作。幸好女儿读的是大众传播，和男性同事或受访者接触的机会应该蛮多的。

谁知天下真有这么凑巧的事情！瑾灿毕业在某出版社寻到一份编辑的工作。那家出版社专门出版女性刊物或中外言情小说，而社里的同仁除了神龙见首不见尾的老板、和一天到晚在外头四处跑的业务员之外，再度由女性同胞垄断所有名额。方妈妈知道后，简直欲哭无泪。

“其实，说我排斥男人未免太言过其实了。”方瑾灿坐在冷气凉风徐徐的咖啡屋里，啜一口粉红色晶莹剔透的芬兰汁，不怎么认真地替自己辩护。“我只是找不到理由喜欢他们而已。”“为什么？照理说，一个从小与异性隔绝的人，长大以后应该会对他们产生好奇心才对呀！”秦紫萤圆亮的大眼睛闪呀闪的，看起来天真又无辜，无论正看、侧看、横看、斜看都不像两岁孩子的妈妈以及怀有两个月身孕的模样。如果贺鸿宇在场，自然看得出来宝贝老婆又想打歪主意了。可惜，他不在场，所以方瑾灿只好乖乖地往陷阱里跳喽！

这个可怜的女人还不知道自己面临“被陷害”的命运，侧头考虑了一下回答她的问题。

“好奇心不是没有，只不过……”她撇撇嘴。“受家庭环境的影响太深了。你也知道，我爸在我还没出生前，就爱上另一个女人，抛下我妈不管。老妈心肠好，虽然鲜少在我面前编派他的不是，不过她在夜里哭多了，久而久之难免会影响到我，总觉得男人只会带来麻烦。再加上大学时代那些无聊的联谊，一个个男同学肤浅无知得像小学生——”她做个呕吐的表情。“算了算了，不认识也罢！反正二十一世纪的新女性也不见得非结婚不可。”“其实结婚还是有好处的，看看我就知道了。”紫萤晓以大义，努力不让一肚子坏水流露在眼神中。

她第N次感谢上天让鸿宇今天到高雄去，没能陪着她出来，否则所有计划可就全玩完了！转念想她又觉得自己实在很体贴，不忍心老公当夹心饼干，两面为难，毕竟她这次想设计的对象可是他弟弟，那个蒙古大夫贺怀宇。

“你的运气真的不错。”方瑾灿不无羡慕。“不过不见得天下每个女人都和你一样幸运。”“归根究底，你排斥异性的想法依然不变？”紫萤再度露出她最纯洁的笑容。

“可以这么说。”瑾灿考虑片刻后赞同她的说法。

“你仍然认为和同性相处比较自在？”猎人一步步逼近猎物。

“自在多了。”猎物尚未发现危险，悠游地吸吮着粉红色的饮料。

“如果你的同性朋友有难，你会帮助她吧？”陷阱渐渐合拢。

“想当然耳。”她随口回答，浅浅颌首支持自己的说法，吸管咬在嘴角，颇有小马哥的味道。

“那好，小灿，我需要你的帮忙。”啦一声，陷井合上。

“我？”她指着自己鼻子，吸管惊讶地跌回杯子里。“有没有搞错？你那个神通广大的老公呢？”来了！来了！演戏时间到了！

“这件事……他帮不上忙。”紫萤缓缓让沮丧流露在她精致的脸上。

“帮不上忙？”璀灿更惊讶了。“不会吧？你哪次闯祸不是你老公扛下来的？再说，这件事情如果连贺家现任的大头目都无法摆平，找我更没用，我只不过是个大社会里的小人物。”紫萤长长叹息了三次，一手支颐，苦恼的眼神瞟向窗外淡蓝色的苍穹，旁边的男服务生都看呆了。

璀灿坐在她对面，以一种欣赏艺术品的眼光打量她。瞧瞧那头柔滑及肩的青丝，那身细如葱玉的肌肤，如果身畔再站上一个贺鸿宇，那根本就是文艺小说里俊男美女的最佳写照。

哪像她自己？瘦瘦高高，没有一处显眼的地方。像她这种人最适合做奸犯科，旁人即使瞪着她看十分钟，一转头后包准仍然描述出她的长相。

“唉——”紫萤发出第四声叹息。“这件事绝不能让鸿宇知道。”璀灿挑起一边眉毛，狐疑地盯住她。紫萤的表情、她的神态、她的苦恼……“啊！”她忍不住惊叫出来。

“做什么？”紫萤被她突如其来的叫声吓了一跳。

“你你你你……”她又惊又怒，站起来以食指指住紫萤的鼻尖，气急败坏地骂她。“你怎么可以做出这种事情？亏你老公那么疼你，事事都顺着你……还有你女儿，小芯昙——你……你怎么可以这样？”“什么啊？”紫萤被她骂得莫名其妙。

“你老实说，是不是……”她左右各看一下，发现所有客人全盯着她看，耳朵竖得又高又直，连忙膝盖一弯跌回椅子上。

这件事关系到贺鸿宇的名声问题，身为“贺氏企业”和“飞鸿建设集团”的双料大当家，他那种大人物惹不起婚变新闻！璀灿马上压低声音，凑近紫萤面前问她：“从实招来，你是不是有外遇？”“外……？”紫萤张口结舌。外遇！气得她捞得一块碎冰扔向璀灿。“你神经病！什么外遇？我到哪里找一个比我老公更好的对象来外遇？”什么跟什么嘛！气氛全给她破坏光了！

璀灿紧紧盯住她三十秒，确定紫萤不像在说谎后，才松了一口气。说真的，这年头，如果连贺家夫妇这样的神仙眷属都闹婚姻危机，其他人干脆跳河算了。

“有问题的人是我小叔啦！”紫萤没啥好气，努力瞪到她主动产生些许心虚的感觉。

那不就是贺家另外两兄弟？璀灿撇撇小嘴，话题一旦涉及男人，就不在她感兴趣的范围之内。

“他们跟我有什么关系？”她不太带劲，摇摇怀底仅剩的半口饮料。

“小灿，”紫萤露出踌躇的神色。“我们认识好歹也有两、三年了，以前你常听我提起贺家三兄弟的事，多少有些了解——”她低下头凝视紧握胶着的双手。“在你印象中，贺怀宇是个什么样的人？”璀灿小巧的眉毛拧皱在一起，不明白紫萤怎会问她这种不相干的问题。

“男人啊！”她老实回答。

紫萤偷偷转转眼珠子，颇有晕过去的冲动。璀灿八成也发觉自己的答案

实在太胡扯了，自动自发接下去说：“没什么印象哎！‘飞鸿建设’三年前拨出基金成立一间纪念医院，他好像是时时的主任大夫或什么的。贺家人里面，就属他最不常上新闻，我实在记不起来他的事情。”“小灿，”紫萤抬起手，越过桌面按住她的手。“有一件事情我苦恼了很久，一直找不到解决的方法，这难题只有靠你的帮忙才能圆满解决。”璀灿被她眸中严肃的光芒震慑住。

“如果我能帮得上忙，当然义不容辞。”紫萤明显松了一口气。“那就好，听我说，‘飞鸿医院’最近成立了院刊编辑组，往后固定发行双周刊，编辑小组目前正在征聘编采人员，我想请你到这里来工作，薪资肯定比你在出版社的待遇要高。”搞了半天只是想挖角！璀灿真受不了她，翻个白眼正想推辞，紫萤素手一伸阻止她说话。

“先听我说完，”她坚持，认真的眼神透露出事情显然没有那么简单。“怀宇名义上是主任大夫，其实院里的人事大多由他统筹。新成立的院刊发行人更挂上他的名号，所以刚开始他和编辑群的来往会非常密切。这也是我属意你担任这项职务的原因。”“你属意，我可不属意。”璀灿二话不说立刻拒绝。

叫她和一个臭男人朝夕相处，再加上医院几十个男医生——想想都觉得鸡皮疙瘩掉一地，更甭提那些男病人、男护士……“你另请高明吧！最好找个男人，省得发生女编辑色诱主任大夫的丑闻。”她拿出吸管，仰头喝掉最后一口芬兰汁，已经打算走人了。

“不行！绝对不能找男编辑，你不懂……”紫萤及时咽下一句话。“上灿你是最适合的人选，因为你不喜欢异性，不至于追着他不放，而怀宇……”她掉开视线。“怀宇不喜欢女人……追他。”她的表情太可疑了，分明就是有事情没说出口，璀灿最讨厌被人蒙在鼓里，当下用一种十分不满的眼神注视她。

紫萤悠悠吐出一声叹息。“事到如今，我也不该瞒你，谁都我有求于你呢？”“少帮弄玄虚了，快说。”紫萤不情不愿地透露：“怀宇——是个同性恋者。”“什……什么？”她失声叫出来。

“真的！”紫萤的美眸盈满哀伤。“你难道从来没有怀疑过，为什么一个接近三十五岁的大男人英俊潇洒、富有多金，居然还交不到女朋友？”她哑然无声。的确！条件如此好的男人，照理说应该逃不过淘金女郎垂涎的爪牙才对。

“而且，他从来不闹花边新闻，哪像我老公和小叔寰宇？婚前手脚可不干净得很。”即使事隔多年，现在讲起来还是酸溜溜的。

“可是……”她灵光一现。“以前贺怀宇不是订过婚吗？后来好像吹了。”当时报纸娱乐版还花了大半篇幅报导“婚变”内幕，据说女方移情别恋，爱上了某大企业公子，抛弃了同样也是望族出身的贺怀宇。一个订过婚的人，不太可能是同性恋吧！

紫萤摇摇头否定她的想法。“我怀疑婚约破裂是间接加强他同性恋倾向的原因。而且，他的未婚曾私下暗示我，怀宇对她有些——冷感。”就算他冷感好了，她依然看不出来事情怎会扯到她身上。“我又能帮上什么忙呢？他始终是个男人啊，你也知道的，我和男性向来处不来，把我调到他身边去一点意义也没有。”“小灿，”紫萤望着她。“我说过了，你不会倒追他，所以不会给他带来太大的心理压力。和你这样中性的人共事，或许可以渐渐扭转了对女人排拒的心态。至于这方面，你大可将了视为同性来对待，因为……”话说到一半，又断掉了，真是吊人胃口！

“到底因为什么？你每讲一句话都要我再追问一次吗？”紫萤再度迟疑一下，才轻轻说出另一个震撼的消息。

“因为，他不但是个同性恋者，还是‘零号’。”“零……零号？”她呐呐重复。

“你还不明白吗？”紫萤无奈地注视她。“怀宇……是个‘女的’！”太恶毒了！

贺鸿宇将无线电话放回充电座上，摇头直叹气。奉妻子之命陷害亲弟弟，无论自己多么心甘情愿、等着看好戏，心里仍然不得不为可怜的怀宇一掬同情之泪。

“怎么样？他来不来？”软嫩的小手从身后环住他的颈项，兴冲冲地在他耳边询问。

“大哥有令，这场鸿门宴他敢不来吗？”他侧头亲了她一下，紫萤绕过沙发，挨着老公坐下来。

圣伯纳犬“巨人”懒洋洋踱过来主人跟前，他们的小女儿芯晔揪着它长长的软毛，一步一挨接近她的目的地：爸爸的腿上。

“巨人”是贺家元老“阿成”的后代。“阿成”今年已经十五岁高龄，早已到了连路都懒得走的境界。四年前鸿宇和紫萤刚结婚时，她不得不挥别梨山老家的狗朋友“黑轮”，住到台北来，临别前简直哭得风云变色，让鸿宇心疼了好几天，当下联想到一旦“阿成”寿终正寝，她更不知要哭成什么模样，想想心都拧了。

于是当机立断，趁着紫萤和“阿成”的感情还不深，先把它送到怀宇那里，另外收养了年轻力壮的“巨人”，如此一来，心爱的老婆才不至于经历别一场生离死别的痛苦。

“我是个邪恶的女人。”紫萤抱起女儿，一起窝进丈夫怀里，同时得意洋洋地宣布。

“怎么说？”鸿宇已经准备好洗耳恭听。

“这还得归功于你！”她笑咪咪地在鸿宇脸颊印上另一记亲吻。“和你生活了四年，我得到一个结论：要折腾一个男人最好的方法，就是送给他一个很难搞定的女人。”观察力果然敏锐，鸿宇暗叹一声，感同身受。

“这个做法有破绽。”他提出来。“如果是怀宇看不上眼的女孩，你就算送一百个美女到他面前都没用。”紫萤斜睨他。“说得没错。同样是单身，人家怀宇比以前的你守规矩多了。”“规矩多了。”贺芯晔不甘寂寞，决定站在妈咪这边。

聪明如鸿宇者，当然明白这种事情越扯越臭，咕哝几句后赶快转移老婆的注意力。“你捉弄得了他吗？”“简单，不过我必须取得璀灿的全力配合。”当下把方璀灿的背景、性格、特点完全告诉他。“所以啦，只要我能想办法使这位灵魂人物相信怀宇不具危险性，不会引发她对异性的排拒心，更不会一见到女人就流口水……”她还想说下去，老公脸上古怪的表情却让她住了口。

不会的！不可能！她不会掰得太离谱，鸿宇竭力说服自己。可是……和紫萤相处这么久，他明白这小女人什么古灵精怪的点子都想得出来。

“让我猜一猜。”他清清喉咙，谨慎地迎视她明媚的眼眸。“你……该不会告诉方璀灿，怀宇是个同性恋者吧？”一语中的！

紫萤又惊又喜，愕然望着丈夫。亏她设计了大半个月，居然被他一句话

就猜中了，天理何在？“不公平、不公平、不公平——”她把女儿往旁边的空位一放，抡起粉拳捶他。“为什么你每次都猜出来人家的心事，人家都猜不中你的？”鸿宇长长吁了一声，告诉她秘廖：“我只要从最不可能的方向去猜，通常可以找到答案。”真无趣！满腔兴奋霎时像被戳破的皮球般消了下来，她扁扁嘴靠在他肩膀上，看着女儿爬下沙发，迳自找“巨人”玩儿去了。

“继续说下去啊！”鸿宇搂着她轻轻一摇，鼓励妻子发表他伟大的阴谋。

“有什么好说的？反正你都猜得中。”她嘟着嘴，又在使小性子了。由此可见，为了夫妻生活的圆满，做丈夫的最好深谙大智若愚的技巧，适时装笨。

“我保证，接下来的事情我一定猜不中。”先哄过这一次再说。

紫莹颇感怀疑，直让丈夫哄了半天才肯说下去：“接下来也没什么。反正我说服璀灿，怀宇的‘症状’是后天造成的，缘于他在女性身上遭受的挫折。如果她能帮我‘矫正’他，贺家满门终生感激不尽；最后再加加减减把我以前帮过她的恩惠拿出来讨人情，她不帮不行。”说着说着，俏脸散发出光彩，似乎身上的每根神经都在兴奋。“怀宇那种我行我素的霸道脾气最看不惯心事大而化之的人，偏偏璀灿是个最典型的‘差不多小姐’，事事只要过得去就成了。一旦把他们摆在一起怀宇铁定被她气得乌烟瘴气，简直是太圆满了。”哈哈！

她笑倒在丈夫怀里。

由此可见，女人你的名字叫狠毒。

“怀宇做错了什么事让你这样恨他？”鸿宇又好气又好笑。

她身子一挺，跪坐在脚跟上瞪他。

“老公，你记性越来越差了，今年才三十六岁而已，现在这样退化下去，以后我们一家三口靠谁养活？”鸿宇投给她一个大白眼，然而要吓倒他老婆基本上是很困难的。

“你忘记了？那个蒙古大夫四年假公济私，扎了我两针葡萄糖。此仇不报非淑女。”“我不是痛打他一顿，替你把仇报回来了吗？”鸿宇提醒她。“如果你再整他一次，就算倒欠他一回喽！”不愧是贺大头目，一眼就可以指出问题所在，紫莹很佩服。

“得分的果实一定要亲自采摘才会甜美。不过你说得也很有道理。”她偏头考虑片刻，提出一个折衷方案。“这样好了，你让他打回来，这样我就不算倒欠他了。”说的什么话？他欺身过去，把她压进松软的椅垫里，鼻尖触着鼻尖，热热的气息呼在她脸上。

“你倒是挺舍得我的。”了勾出一抹邪恶的笑容，伸出一只魔爪，步步进逼她的用力肢窝。

危险！她尖叫一声，偏偏被他的身体困住，手忙脚乱想挡开他的手，却被他单手三两下制伏了，只见他空出来的右爪越来越逼近……越来越逼近……

“啊——”发出怪叫的人是鸿宇。

刚才在旁边看好戏的“巨人”似乎觉得很过瘾，想凑一脚，趁主人们玩得开心时，一家伙跳到他背上，鸿宇连忙双臂一撑，底下的紫莹没什么感觉，只苦了他被那四、五十公斤压得连命都掉去半条。

紫莹忍住笑，连忙呼喝“巨人”下去，鸿宇软趴趴地滑到地毯上，正巧迎上女儿怜悯的眼神。

“小芯昙，爸爸不行了。”他把女儿抱到胸膛上，有气无力地交代。“以

后妈妈就拜托你了，你一定要好好照顾她。”“好。”小女娃也不知听懂了没有，居然也挺庄重严肃地答应。

紫莹笑坏了。

“没那么严重了啦！”挨着丈夫躺下来，几乎枕在他臂上。小女儿埋头猛钻，在两人之间挤出一个小空位，舒舒服服地躺在父母怀里。

鸿宇侧头，在妻子红艳的花瓣唇上印下深吻，三个人、浸淫在客厅充实的情意中，许久许久……贺怀宇嗅一嗅空气中的气氛，显然不太对劲——太和谐了。小心翼翼跨进来一步——没有埋伏。更不对劲！

“咩！”一个身高不满一公尺的捣蛋从门后窜出来大叫一声。

“哇，好可怕、好可怕！”他拍拍胸口，很合作地装出一副被吓坏的模样。

芯昙非常满意叔叔的表现，小手臂举得高高的，允许他获得抱她走进客厅的殊荣。

“阿姨来了。”小小报员坐在他肩膀上透露。

“哪个阿姨？”俊秀的浓眉起了波澜。没听说今晚还有其他客人！

前几天接到大哥的电话，说他嫂子有事请吃饭，务必赏光。基本上，贺怀宇是个很有自知之明的人。紫莹自从嫁进贺家后，虽然与两位小叔越来越要好，可是一逮着机会，她还是会陷害他一下下。谁教他当年不明不白拿针筒戳她！

不过，她以前不会无聊到替他安排变相的相亲，毕竟这种小伎俩太过稀松平常，有自尊的贺秦紫莹绝对不屑一用。莫非，她今晚想破坏自己的优良记录？“怀宇，你来晚了，把小家伙给我。”鸿宇在玄关拦截他们，趁着把女儿接过来的同时，在他耳边嘀咕：“自己小心，运气好的话，你还有可能全身而退。”看来大哥还仅存着少许维护兄弟的良知，他赶紧凑过头去低问：“嫂子今晚搞什么鬼？约个女人回来做什么？”鸿宇好笑地睨他一眼。“佛曰：不可说，不可说。”怀宇冷冷瞪他一眼。“听说，一个男人如果管不动妻子，就应该考虑分居；一个男人如果被妻子管死了，就应该选择离婚。”鸿宇不为所动，拍拍兄弟的肩膀。“你一定听错了。”然后悠悠哉哉抱着女儿走进客厅，留下怀宇在身后死命瞪他。

可怜！男人一旦结了婚全都化成绕指柔，任妻子搓圆搓扁，连他向来稳重固执的大哥也不能免俗。可见他当年解除婚约是正确的决定。

怀着无奈的心情跟随大哥走进客厅，突然敏锐地察觉到一双怪异迫人的视线直直盯在脸上，随便瞄过去——嗯，好个其貌不扬的女孩，看来不超过二十岁。怀宇安心了，迳自选个角落坐下来。既然紫莹还没出现替他们介绍彼此，他也懒得去搭理他。

方璀璨无法克制自己不去看他。

真是——真是——太暴殄天物了。这么好看的男人居然不爱女生！贺怀宇有着贺家人优人一等的外型特征，身高腿长，尤其是他挺直高贵的鼻梁，真可以让亚兰德伦自惭形秽至死！那份不容抹灭的皇者气息、冷眼逼人的孤傲……实在太动人、太美了！

她吓了一跳，忽然注意到自己竟然用上女性化的形容词紫莹的嘱托立刻在脑中响起——璀璨，趁他中毒不深，你一定要帮我。

唉，叫她主动接触异性实在折煞人也。她只好不断说服自己，对方和她一样都是“女人”。可是，贺怀宇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都不像个好“姐妹”，这个人半点女性特质也没有，除了长得比她好看之外。

贺怀宇聪明绝顶，在陌生人面前，他会伪装。紫莹的劝诫再度响起。

真是误交匪类！被那个可恶的秦紫莹给陷害了。她满心不情愿地移坐到他旁边，两人之间保持一个空位的距离。

“贺先生，你好，我姓方。” 璀灿伸出一只微颤的右手。

怀宇盯住那只小手，再望望她。“你好。” 连握也懒得握一下，又回头看报纸去了。

排斥异性？没错，虽然她对同性恋者完全不了解，不过这应该是他们的特性之一。

“我叫方璀灿。” 她不死心再接再厉，然而他并未露出任何肯搭理她的迹象。

“方璀灿？” 他在心头重复一遍，眼神中藏着浓浓的笑意。

还真是名符其实！她的名字光彩灿烂，夺目得如同珠宝，偏偏脸蛋这么不起眼。原本不太高昂的兴趣忽然被引发出来，当下多看她几眼，一分钟过后在心里自我修正——其实，她的五官排列虽然普通，分开来看却相当细致，小小巧巧的，尤其是那张樱口，唇形优美，红滟滟的鲜嫩欲滴。

此刻细白的小牙齿轻轻咬着下唇。她的肢体语言处处透露出不自在的迹象，却极力勉强自己对他示好。

为什么？怀宇不可避免地感到好奇。

而旁边正躲在楼上偷看的紫莹掩唇偷笑。相处四年，她早摸清楚贺家两个弟弟的特质，表面上贺寰宇看起来和她最意气相投，其实真正足以和她旺盛好奇心比拟的人是贺怀宇。目前怀宇对璀灿的好奇心似乎被挑起来了，好的开始是成功的一半。

“你们已经自我介绍过了吧？” 她莲步轻移地走下楼梯加入他们。

夫妻俩似乎很有默契，此时鸿宇抱着女儿适时从厨房走出来，两人交换了一个只有他们才懂的眼神。

“陈太太替我们准备好晚餐了，到餐厅来用餐吧！” 他吩咐。

怀宇并未忽略他们交换的秘密眼神，警觉心立刻提升到最高点。走到餐桌前看见满桌的菜色时，不祥的感觉攫住他已经紧绷到极点的神经。

竹笋炒肉丝、竹笋沙拉冷盘、竹笋排骨汤、卤笋丝……他最讨厌吃竹笋了！咬起来又硬又没味道。

“全是我最喜欢吃的竹笋。” 璀灿在身后低低欢呼，恰好被距离她最近的怀宇听见。

光凭这件事，怀宇就可以肯定自己和她绝对处不来。他不明了今晚方璀灿来这里的目的，不过他说什么都不会再让自己有机会和她碰头。倒不是他对方璀灿的印象有多恶劣，而是这女人身上明明白白挂着一个牌子：我和秦紫莹的阴谋有关。

无奈，天不从人愿，饭局进行到一半，就在他皱着眉头咀嚼的小片竹笋时，他嫂嫂马上扔一颗炸弹。

“怀宇，璀灿是我专科时代认识的朋友。” 说到这里，自己倒有些不好意思了。同样的芳龄，人家都大学毕业快两年了，她还在混大三。

鸿宇看穿她的想法，投过来一抹似笑非笑的眼光，紫莹吐吐舌关不理他。

“她主修新闻学。‘飞鸿医院’最近不是在征院刊编辑吗？鸿宇想引荐她担任这项职务。” “噢？我有吗？” 打定主意置身事外的鸿宇扬起眉毛询问。

“有啊！” 紫莹告诉他。

“噢，好吧！”他展现高度的配合意，吩咐弟弟：“我想引荐她进去。”“不行！”怀宇想也不想立刻拒绝，然后才发现自己的语气太激烈了，话风一转放软了态度。“我们只需要四个编采人员，目前为止已经额满了！”差劲的借口！紫莹甜甜一笑，转移阵地。

“老公，‘飞鸿综合医院’好像是‘飞鸿建设集团’底下的分支产业，我没记错吧？”“没有。”鸿宇向妻子保证。

“那么‘飞鸿建设集团’的首脑好像是你，对吧？”“对啊！”他悠悠然啜一口柳汁，摆明了等着看好戏。

“那么，为什么大老板想聘用的人才，底下的人反而不肯用呢？”她眨动一双天真无邪的大眼。

“我也不知道。”他笑吟吟地将烫手山芋扔给弟弟。“喂，‘底下的人’，你为什么不用她？”怀宇冷眼看他们唱大戏，暗暗气恼得咬牙切齿。

“我总觉得这样做不妥当！”他表面上一点风浪也看不出来，甚至挤得出

一丝笑容。

“如果别人知道方小姐是靠裙带去的，以后她在同事面前很难做人的，你说对不对？小姐。”他朝璀灿的方向举举玻璃杯。

这颗人人闪躲的躲避球立刻朝她的方向砸过来。璀灿霎时发现三道炯炯逼人的目光全部投注在她脸上，就连爱现的“巨人”也踱过来一屁股坐在她椅旁仰望她。

“呃……”刚才吃下去的食物似乎全卡在食道间。“我想……”犹豫的眼眸逐一扫视“巨人”、鸿宇、怀宇，最后落在紫莹的娇颜上。好友的瞳孔蓦然蒙上一层求恳的水光。

唉！误交匪类！

璀灿暗暗叹口气，鼓起所有勇气和毅力直视怀宇带着隐隐寒意的俊脸。

“我不在乎同事怎么说。”贺怀宇被打败了！

第二章

前一秒钟璀灿仍然抱着被徜徉在无忧无虑的梦乡，爱猫“虎克”蜷缩在她胸口睡得和主人一样沉；下一秒钟她的耳边响起母亲惊惶的尖叫，一人一猫倏然从床上弹坐起来，瞌睡虫被吓跑了一半。

“我的稿子！”钟映珍气急败坏地冲进女儿房里。“我的稿子不见了，你有没有看到我的稿子？惨了惨了，今天再不交稿，肯定被老编骂死了。稿子到底在哪里？”无头苍蝇似的在璀灿房里翻箱倒柜。

又来了！她呻吟一声，往后一躺，再度抓起棉被蒙向脸。

“妈，你的稿子怎么可能跑到我房里来？有没有搞错？”闷闷的声音隔着被窝抱怨。

“你把它存在电脑时，不是吗？”“我今天早上印出来一份。”钟映珍一把掀开棉被，冲着女儿大喊：“怎么才一转眼就不见了？”“讨厌！”她把棉被抢回来，翻个身继续睡觉。“不见就不见嘛！再印一份不就得了？反正又不是第一次。”此言非虚！钟映珍的手稿向来会变魔术，常常会莫名其妙失

踪，日后又在某个阴暗的角落被找出来。连璀灿这种大而化之的个性，自忖都达不到母亲忘性大于记性三倍的功力。

“不孝女！”钟映珍眼见从女儿那里得不到任何同情和帮助，轻啐一声离开她的房间自己想办法去了。

“虎克”察觉暴风雨已经过境，从角落走出来喵喵嗷嗷地讨东西吃，璀灿用力掩住耳朵，依然挡不住它饥饿的呐喊。可怜一个大好的星期天早晨，就这样被白白破坏掉。

咕哝几句，心不甘情不愿地下床梳洗。“虎克”坐在主人肩膀的老位子一起走进厨房。

“早！”她搔搔头发，坐下来享用母亲难得亲自下厨做的早点。“好久不见了，妈。”真的好久不见了！她老妈一旦赶起稿子来昏天暗地的，大半个月不会迈出阁楼一走。由于阁楼的出入口楼梯设置在屋外，所以母女俩实际不过着类似邻居的生活，各有各的活动空间。

“不写了！”钟映珍大声宣布，端起碗喝一口稀饭。“等今天到出版社脱了稿，好歹也要休息上两、三个月再进行下一本。”璀灿平均每个月就会听见一次类似的罢工宣言，也不把它放在心上。当初母亲走上文艺小说创作的路，除了赚取生计的缘故，也为了它不用上班的弹性时间，可以同时照顾稚龄的女儿。现在女儿已二十四岁了，写作俨然成为她排遣时间的方式，真要放下来不写是不可能的。

“赶快吃，待会儿我顺道开车送你上班。”钟映珍敦促道。

“妈，今天是星期天。”她明白母亲早就失去正常的时间观念。“而且我出版社的工作已经矢掉了。”“为什么？”钟映珍险些呛到。“你不是很喜欢那个工作环境吗？待遇也不差呀！”“上个月紫萤找我，叫我到贺家‘飞鸿医院’去编院刊，我答应了，明天正式上班。”她耸耸肩，一副没什么大不了的表情。

钟映珍若有所思。

“紫萤？就是贺鸿宇的老婆嘛！”她的脸颊突然亮了起来。“太好了，女儿，你没事多和他们接触，再把贺家人的生活点滴一字不漏地告诉我。到时候说不可以完成一本巨著，书名就叫：贺氏家族传奇史——剖析豪门婚姻内幕，如何？”一脸祈求赞赏的表情凝视女儿。

“无聊！”璀灿泼她一盆冷水，回头继续吃早点，话都懒得我说。

钟映珍立刻像张被戳破牛皮软软趴在餐桌上。

真是可悲哪！为何自己满腔热血热心的脾气丝毫没有遗传到女儿身上呢？璀灿自小就是这副德性，不愠不火，做任何事都是马虎随便，过得去就行了。相貌已经如此平凡，再配上平静无波的性格——连她这个做妈妈的都不得不承认，女儿实在比一杯白开水更没味道。再这样下去，怎么嫁得出去？

“对了。”她精神一振。“璀灿医院里应该有很多男医师吧？”“大概吧！”谁管他医师是男是女！

这样就有希望了。钟映珍稍微松了一口气。好不容易获得这种机会，无论如何也要逼女儿交个男朋友带回来。璀灿已经有点“色衰”了，可千万不能再蹉跎到“人老”。

*****“飞鸿综合医院”位于市区近郊，同时离有效能便捷和避开市中心尘嚣的双重优点。

璀灿下了公车，直接走向医院外侧独立的淡黄色建筑，据说医院的行政

部门全部集中在这栋七层楼的建筑物里面。内部制式的装璜不消提了，反正是医院嘛！总不能布置得太花俏。她没费神打量自己的工作环境，进了电梯直接上五楼。

“你迟到了。”前脚才刚踏入宽敞的编辑室，贺怀宇就劈头扔给她一句冷冷的控拆。编辑室约有三十坪左右，空间隔成两部分——撰稿区和编辑区。此刻其他四外编采人员正襟危坐在长长的编辑台旁，桌首的贺怀宇以一副睥睨的眼神打量她。

“塞车。”她喃喃回答，做出她的招牌动作：耸肩。

才三分钟而已，没啥好计较的。

正要找个离他最远的角落坐下来，突然注意到，坐在怀宇左右两侧的人全是男性。

尽量减少他和同性近距离相处的机会，紫萤在她脑中叮嘱。唉，好烦哦！她厚着脸皮走到前面，顺手拉过一张椅子，将左边的男同事副到第二顺位。

“不好意思。”她喃喃道歉，猛地抬头迎上怀宇莫测高深的眼神。

“既然大家都到齐了，我们先做一下自我介绍。”怀宇的眼光移向他人。

“我是贺怀宇，专门负责院内的人事组织和调度，以及院刊发行的大小事宜。”其他人依序说出自己的名号，轮到璀灿时，唯一的女同事冷恺梅听见她的名字，冷漠的娇颜露出一丝微笑，整个人立刻顺眼起来。

这场“编前会议”足足开了两个半钟头。结束时，璀灿已经饿得瘫平在桌子上，前胸贴后背。

“方璀灿，请你出来一下。”怀宇收拾好文件，挟在腋下率先走出编辑室，正眼都没看她一下。

真搞不懂自己这么多事干嘛？怀宇怎么想怎么不平衡。方璀灿讨不讨厌异性干他哪门子事？偏偏他的小大嫂打定主意拖他下水。

“璀灿是我的好友之一。”前几天紫萤甜甜地告诉他，而后约略介绍方大小姐的生活背景，结论是：“只要你有办法消除她的男性厌恶症，我们的旧账一笔勾销。”拜托！他们的旧账早在八百年前已经抵销了。可是这位得寸进尺的小妖女发动他大哥鸿宇弟弟寰宇、弟妹谙霓联合起来炮轰他，连他远在墨尔本的父母也加入战局，轰到最后他不得不弃甲投降。最后聊以安慰自己，所幸这回他只是“陪客”紫萤的真正目标是方璀灿，他只要在挤得满满的行事历中，抽出些许时间当她的保姆就行了。

“贺先生找我有事？”璀灿有气无力地跟到走廊上。

“贺先生。”怀宇盯着她的衣领，一边折在衬衫里面一边露出来，看得他好刺眼。

“什么？”她当然知道他是医师，他没必要那么爱现吧！

“‘贺先生’是我父亲或大哥，叫我‘贺医师’！”管她的！她喜欢穿得邋里邋塌是她家的事。

“噢，贺医师找我有事？”她耸耸肩改口。

不行，他真的看不下去。

“把你的领子翻好。”怀宇指指她的肩头。满脸都晃敢苟同的神采。

真无聊，特地把她叫出来就是为了翻衣领。璀灿嘴唇撇了一撇，随手把领子翻出来。“可以了吧？”“既然要翻，为什么不翻好呢？”怀宇不耐烦地看着她左半边衣领绉成一小团小球，停在她的肩膀上。

“随便啦！”衣服穿在她身上，她都不在乎了，他还喳呼个什么劲？活像

个老妈子。看来紫莹说得不错，这么难缠的人肯定是个“女人”。

“随便？”他直接吼到她脸上。“我最讨厌‘随便’的人，得过且过，生活品质如何能提高呢？”亲自动手替她把衣领拉平，而且粗鲁得很。

“这样你满意了吧？”她懒洋洋地问他，掉头就想走回编辑室。

“等一下！”他的铁掌箍住她的手臂，害她差点收势不及跌倒。“站没站相！今天中午我来接你午饭，十二点整留在编辑室等我。”说完，放开她转身就走。

“喂——”她张口结舌，呆呆望着他的背影消失在转角处。

居然有这么霸道的人，自己说了就算数，连她的意见也不问一声。今天还真叫她开了眼界了！*****“海鲜蛋炒饭。”怀宇合上菜单，随手交给必恭必敬等在旁边的服务生。“你吃什么？”“随……”他剑眉一挑，锐利的眼神堵住她的下一个字。“呃，和你一样。”挑战恶势力是傻瓜才做的事！

“如梦令”是间雅致的小餐厅，位于医院对面，主要客户理所当然以院里的医生、护士为主。其实院方提供的餐点相当精致，不过，可能是心理作用吧！院里的伙食无论多少好吃，感觉起来总像学校里的自助餐，令人兴致缺缺。

“我希望你的迟到不会演变成固定的习惯。”怀宇隔着桌子斜眼打量她。

“三分钟而已，才三分钟。”这个跋扈的男人打算因为她迟到三分钟，抵制她一辈子吗？“三分钟？”他从嘴角冷冷吐出这三个字。“我们五人各等了你三分钟，合起来就是十五分钟，你知道十五分钟可做多少事吗？原子弹投下广岛，让它灰飞烟灭也花不到十五分钟。还有，我诊断一个病人最久也不超过……喂！你到底有没有在听我讲话？”他唠叨到一半，才注意到她的动作。

他居然在摺纸鹤！当他正经八百训诫她守时的必要性时，她居然拿起餐巾纸开始摺纸鹤。

“有啦！”她抛开摺到一半的纸巾，无所谓地看着他。“谈点别的好不好？你存心让我食不下咽吗？”怀宇气眯了眼睛。他讨厌她！讨厌定了！在自己十岁那年，怀宇记得他曾经问一个老喜欢拧他耳朵的小女生讲过这句话，之后就再也没有用过“讨厌”两字形容他的朋友或敌人。

而今，久违了二十五年的字眼居然再度出现了。

“好。”他深吸一口气，告诉自己千万要心平气和。“明人不说暗话，你自己说吧！你理想中的男朋友究竟要具备哪些条件，我帮你留心看看。”她还以为自己听错了。

“你问这个做什么？”“还能做什么？”他粗鲁地摊开餐巾，等待正朝他们走来的侍者放下两盘香喷喷的炒饭。“我答应小大嫂替你介绍男朋友。”原来如此，她有点明白紫莹的策略了，果然高竿！在紫莹的剧本里一定安排她自愿“以身相许”，杜绝他身旁其他“不肖份子”的企图。问题是，倘若她配合下去，日子难对的人可是她呢！

“说话啊！”怀宇催促她，一面大口大口地吃着炒饭。

就在她依然打不定主意真的要牺牲到底时，两人的小世界突然插进来一个第三者。

“贺小姐！”一只大大的手掌啪一声狠狠打在怀宇背上，害他险些被炒饭呛住。“好久不见了，你最近一切安好吧？我罹你得紧呢！”怀宇闭上眼睛，

左手揉着额角。他发现自己最近越来越常做这个动作！

好吧！大家一起来搅和！

“郑公子，阁下没事跑来‘飞鸿’附近做什么？该不会想跳槽吧？”他拿起餐巾擦擦嘴。

“贺小姐菲出此言，‘飞鸿’有你坐阵，只差没挂个‘院长’的名牌在身上，我怎好和你抢生意呢？”璀灿愣愣望向主动拉张椅子加入他们的不速之客。同样是个眉清目秀的男人，体格没怀宇好，只能算中等身材。然而他刚才称呼怀宇——“小姐”？天哪！难道贺怀宇特殊的“癖好”已经天下皆知？忙不迭朝他的方向望过去，也不知是心理作用或当真如此，总觉得他拿纸巾的方式好……好“莲花指”。

他们应该是在开玩笑，她警告自己不要大惊小怪。

“我是说真的郑启瑞，考不考虑到‘飞鸿’来？”严格说来，怀宇并不是特别欣赏郑启瑞，然而他绝佳的“开心”技术却在台湾医学界赫赫有名。三年前“飞鸿医院”初成立，贺鸿宇特地召怀宇回来院里掌管人事事宜。凭着怀宇在医学界的人脉，果然将不少知名的各科医师高薪挖角到“飞鸿”来，只除了从前的同事郑启瑞一直八风吹不动。

另外有个小插曲是，在他离开任职的医院前，院内同事坚持为他举行欢送会，当天硬是陷害他反串女生，和眼前的郑启瑞合演了一出“真凤虚凰”，害他隔天酒醒后哭笑不得。以后每回见郑启瑞，他总不忘残忍无情地取笑怀宇一番，让他气得牙痒痒。

“我在‘新生’待得好好，暂没有离开的打算。”郑启瑞自动端起水杯喝一口。“对了介绍一下吧，这位是你的女朋友？”“不是。”怀宇和璀灿异口同声否认，再同时瞪向对方，相同的警戒神色尽数落入彼此眼底。

“呃，她叫方璀灿，是我嫂嫂的朋友，最近刚加入本院的院刊编辑组。”怀宇尽量和她划清界线。

“那就好。”郑启瑞装出松了一口气的表情，凑近璀灿面前，用神秘兮兮的口吻问她：“方小姐，你以后不会抢走我的‘另一半’吧？”回头投给怀宇一个爱怜横溢的表情。

璀灿看呆了，努力告诉自己这不可能是真的！任何明眼人都看得出来他是说着玩的。然而，无论她如何说服自己，早先被紫萤栽下去的怀疑种子却不断地生根发芽，成长为一棵雄伟的大树。

“我们本是一对神仙眷属，无奈受命运捉弄，不能相容于彼此的家庭。”郑启瑞哀凄地说。

她偏头细细观察怀宇的反应。身为专业的新闻从业人员，除非消息来源获得当事人的认同，否则不应该轻易采信。

怀宇在旁边冷言冷语地搭腔：“对啊！后来他受不了父母的胁迫，只好黯然和我分手，另外迎娶家人为他选定的新娘，从此留我一个人孤单寂寞，缅怀当年两情缱绻时美丽的回忆。”这是当年他们主演的话剧剧情。

被证实了！璀灿禁不住替他们感到悲哀，这种受到阻碍的禁忌恋情，注定要走上分手一途。然而，郑启瑞未免也太不负责任了！怎可以这样一走了之？难怪怀宇现在要对他冷嘲热讽。

“好了，不打扰你们吃饭，我该走了。”郑启瑞向她伸出手，璀灿迟疑了一下，才和他交握。

怀宇目送着故事大王离开，摇头咕哝道：“还好我及时换工作，否则迟

早会被他感染，越变越不正常。”低下头继续吃饭。

璀灿听见他的嘀咕，试探性地轻问：“那——你现在正常吗？”他飞快抬头瞪她。

“当然正……”说到一半自己倒先迟疑了。正常？如果他很正常，就不会乖乖被小妖女秦紫萤陷害，坐在这里陪方璀灿吃饭；如果他很正常，当初就不应该替紫萤打两针葡萄糖——而是巴拉松。他大嫂的名字取得真好，分明就是“天龙八部”里狠心邪恶的小阿紫的化身。

“不，我不正常。”他叹口气承认。“不过我正在恢复当中。”所以他还是有救的。璀灿颌首，对紫萤的忠诚和支持再度填满心头。

“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你对未来的男朋友有什么要求？”怀宇重拾失落的话题。

情况非常明显，看来她非牺牲不可了。

“首先，他必须很高。”“多高？”“和你差不多高。”“你交个这么高的男朋友做什么？”他上下打量她，虽然她的高度不算矮，可是两人身高差距起码有二十多公分，她喜欢仰着九十度角和别人交谈吗？可以想见她未来的男朋友和她接吻时，一定会相当辛苦。

“优生学嘛！”她振振有词。“以女孩子而言我的身高还算满高的，总不能让我的伴侣把五短因子遗传给后代，对不对？找个高挑的男朋友才相配嘛！”有道理。“基于相同的优生学顾虑，你男朋友显然还必须相貌俊美，性格严谨自制，才能产生互补作用。”他小小讽刺她一下。

璀灿不以为意。“没错，就像你这样。当然他也必须有钱才行。”“多有钱？”看得出来她倒是挺拜金的。

“和你差不多喽！”她耸耸肩。

“还有没有其他条件？”璀灿摇头啜口附送的红茶，怀宇开始在心中过滤适当的人选。

早点找到替死鬼，才能早点卸下这个重责大任。“嗯，根据我思考的结果，医院里符合你要求的单身汉有好几个，其中最适当的人选是——”“你！”璀灿替他回答。

什……什……什么？他目瞪口呆。不会的，上天不会对他这么残忍，不会让一个性格完全令他受不了的女人缠上他。

“呃……这个……我想……医院里有些大夫比我更优秀，条件比我更好，还有呃——”天，他多久不曾这样语无伦次了！

“那不是重点。”璀灿热切地倾身靠近他，没注意到衬衫前襟沾上番茄酱。

“重点是，贺医师，你的条件很好，不但长得英俊，家境富裕，为人也是果断直决，虽然偶尔太跋扈了一些，嗓门又粗，做事又爱斤斤计较，连迟到三分钟也要记恨那么久，衣着穿得太僵硬，好像随时准备参加丧礼，还有……”说到最后俨然变成全在数落他的缺点，她赶紧下结论。

“反正，人是一个很优秀的人，一定有很多美女对你趋之若鹜。真的，你一定要相信我，对自己要有信心，一定要！”她横过餐桌握住他的手，神色严肃地加强他对自己的心理建设。

她说出这堆废话做什么？怀宇愕然盯住自己被她握在小手中猛晃的右掌，视线再绕到她的脸上。他当然知道自己条件很好、很吸引人——尤其是女人。根本用不着她这个半调子来告诉他。

噢，头好痛！他抽回手再度揉着额角。

“算了算了，其他细节以后再说。”烦躁地挥挥手，眼睛一转，突然看见她的盘子里留了几颗牡蛎。“为什么不吃完？”璀灿做了一个恶心巴拉的表情。“我不敢吃呵仔。”“不敢吃干嘛点海鲜炒饭？”他又吼她。

“海鳗炒饭是你点的，我只不过照着点。”这是什么逻辑？“拿来我吃！”大手拿起叉子，刷刷几下把牡蛎全送进嘴里。“浪费！”吃完，迳自拿起账单到柜台付账。璀灿连忙追在后头，弯弯曲曲绕过几张小圆桌，途中怀宇不断停下来和某人聊天、谈上几句，然后继续前进，她好不容易在收银机前拦下账单。

“等一下，我的那份我自己付。”怀宇根本不理她，自行掏出三张百元大钞递给服务生，收回零钱和发票后又率先推店门。然后站着不动好像在等人。璀灿不好意思抛下他先走，只好陪他一起等。

两分钟后，怀宇沉不住气了。

“你停在这里干嘛？为什么不出去？”他开始纳闷自己何时会被她彻底逼疯。

“我在等你啊！你又为何不走？”她的纳闷程度并不亚于他。

怀宇闭上眼睛，拼命阻止自己揉额角，默默数到十后才睁开眼。

“女士优先。”她咬紧牙关挤出四个字。

她恍然大悟。原来他还挺有礼貌的！这年头，记得替女孩子家开门的男士已经不多见了。

璀灿立刻对他另眼相看。

既然贺怀宇家教不错，想来还是肯讲道理的。走出店门后，她立刻回头继续刚才的“账务问题”。

“我的午饭钱……”“少罗嗦！”一句话挡退她所有努力。怀宇大步超过她，头也不回地交代：“还不回去工作又想迟到偷懒？”然后自行穿过马路，一点也不体恤她在后头苦苦追赶了。

璀灿对他简直叹为观止。这家伙根本已经跋扈到天下无敌的境界了！

*****回到编辑室时已经一点零八分。她的步伐依然慢吞吞的，整个好像脱力了，一点精气神都没有，趴在自己的办公桌上。

冷恺梅悠哉游哉踱过来，在她桌子对面坐下。

“陪大龙头吃饭有什么感想？”“历劫归来。”她连声带都是有气无力的。

“不会吧！”冷恺梅有些讶异。“听说贺家人的交际手腕高超，你应该不会有压迫感才对。”“下次欢迎你跟在后面观摩学习。”她很“善良”地提议。

恺梅被她凄惨的表情逗笑了。

“少扯了。下礼拜的同学会你去不去？”璀灿坐直身体考虑一下。“可能会去吧！你呢？”恺梅不予置评，看样子是不会去了。

冷恺梅依然是那副脾气，冷冰冰的不太理人，印象中，她好像也一直和她保持距离，难怪对同学聚会不感兴趣。

仔细想想，璀灿总觉得自己和“飞鸿”还挺有缘的，认识贺家一门不说，居然又遇上国小同年级的老同学。幸好她的名字还算特殊，令人稍微有些印象，否则若非恺梅主动认她，她也不会知道原来同事中还有一位老朋友。

说来编辑室里的其他三名男士实在可怜，即相处的女同事其貌不扬，稍具资色的那位却对他们不假辞色，看来只好往外头的白衣天使方面发展。

“开会了、开会了。”今早选出来的组长梁维钧敲敲编辑台桌面。

恺梅扶起虚软无力的璀灿，两人各自挑了长桌最尾端座位，面对面坐下。

宝座还算有模有样。“早上贺医师已经和我们讨论过院刊的内容。创刊号的重头戏放在几篇重量级的人物专记上，院方的三大巨头——行政部门的院长、副院长及人事部门的贺怀宇。正副院长目前在日本参加国际医学会议，所以我们先做贺医师的部分。有没有人自愿去采访他？”四道目光不约而同往璀灿的方向看过去。

她颈背上的寒毛一根根竖起来，连忙停下正在画加菲猫的动作。

“你们……看什么？”梁维钧露出一个和蔼可亲的笑容。“方小姐，你和贺医师很熟吧？”“没有啊！”她耸了耸肩否认。

“怎么可能？他中午还特地请你吃饭，却没有邀请我们一起去。”向来狗腿的罗焕朝显然很不是滋味。

真是小头锐面到极点，大男人家斤斤计较，如何能成大事。璀灿暗暗提醒自己日后避开这个小心眼的人。

“反正我和他不熟啦！而且采访也不是我的专长。我比较擅于版面编排和下标题。”她先老实地自暴其短。“如果你们愿意承担风险，就派我去好了！”大皮球踢回去给梁维钧，他看看其他三个人，想听取一些意见。

“话不能这么说，太不负责任了。”罗焕朝大摇其头。“食人之禄就得把事情做好。如果方小姐不愿意去，我去好了。”马上捡到一个攀权附贵的好机会。

“那就你去吧！”她根本不在乎。

转念想想，突然觉得不妥当。罗焕朝是男的，贺怀宇也是男的，谁知道姓罗的权欲熏心，会不会做出什么“以身相许”的导事来。糟糕糟糕，这下子引狼入室了。

“我不造成罗焕朝去。”淡漠的冷恺梅竟然发言了，大伙儿都吃了一惊。

“相较之下，在座的人当中，最了解贺怀宇的人还是璀灿，大家都学过新闻采访，应该知道采访者和受访者熟悉的程度，对采访过程的难易有直接影响，对不对？”她偷偷向璀灿眨了眨眼，敢情她适才不小心流露出来的焦急神色看在眼里，索性出面替她解围。

反正扯了一堆，结果还是要她出马啦！璀灿已经学会了什么叫认命，不想再挣扎了。

梁维钧发出一声哀切的叹息。“拜托，大家安静点。只要有人负责采访就行了，谁去还不都一样？有必要争得这么厉害，活像在举行竞争吗？璀灿，你就去吧！来，继续讨论下两下企划报导，医学常识和院内联谊……”于是，她的命运就此决定。

璀灿暗暗替自己悲鸣，回首望向窗外，颇感后悔自己为何会认识恐怖分子秦紫萤。

采访贺怀宇！那个帅气又霸气的“半男人”？光用想的鸡皮疙瘩已经一颗颗浮起来。她再度叹息。

六月夏日的阳光透入明净无瑕的格子窗玻璃，轻轻缓缓地扑洒在身上，传来一阵阵不知是甜是苦、是酸是涩的滋味，窗台上飘摇着一朵黄色的小雏菊。

夏天。

随着时节的转变，天气已在不知不觉中暖热起来。轻轻吸嗅着空气中浮荡的隐隐花香，这才发觉，那吹动一池春水的微风，原来早已在身畔盘旋良久——

第三章

声惯常在编辑室里响起。

怀宇根本不用回头看就可以知道背后迟到五分钟的人是谁。已经正式上班一个多月了，期间他和编采人员开过四次会，每回她都迟到，屡试不爽。倘若不骂她，闷在心里憋得发慌，白白与自己过不去；倘若骂她，她会摆出招牌动作——耸肩，随口应一声：“知道了”，然后继续迟到。

“方瑾灿，”他叹口气，旋转椅一扭，转身面对她。“我告诉过你多少次了？你为什么永远改不过来迟到的老毛病？每提早起床几分钟有那么困……那是什么？”他怔怔盯住蜷在她怀中一团白白黄黄黑黑的毛球。

“猫啊！”她低头看看“虎克”，它明明长得一脸猫样，难道看起来不像猫？“虎克”抬眼，投给她一个病恹恹的秋波。

怀宇合上眼睑，这回默默数到十五才睁开眼睛。强迫自己发挥所有耐心。“我知道那是猫。问题是，你带一只猫来医院里做什么？”虎克被他持续追问的固执噪音吵醒，抬头瞪他一眼。怀宇吓了一跳，那只猫居然戴眼罩！真的！它的左眼上戴着一只圆圆的独眼罩。他痴长了三十四年又七个月，还没见识过独眼龙猫咪。

新奇感作祟之下，不由自主走到它面前看个仔细。这一看，更加吃惊！

原来那个不是它的眼罩，而是它的天然毛色。那张猫脸以白色和浅黄色为主，唯独在左眼上长了一圈显目浓密的黑色。更好笑的是，圆周外再长了一条纯黑色的直线，斜斜跨过额头连到右耳，看起来宛如一只眼罩。此刻那只俨然是眼罩的左眼，正和右眼一样睁得大大的盯着他瞧。

怀宇搞不懂自己应该对着它爆笑，还是把它捉去做成标本。

“虎克生病了。”瑾灿将脑袋仰高四十五度角向他解释。“它前天跑到我家屋顶吹了一晚上冷风，染上重感冒。”他好不容易才将眼睛从那张怪脸上移开。

“生病？”嗓门越来越大。“生病？方大小姐，你有没有搞错？这里是‘飞鸿综合医院’，不是‘飞鸿兽医院’！”“你小声一点，好不好？”瑾灿抱怨，伸手替虎克捂住耳朵。

怀宇简直抓狂了。他惯有的明快、理性、严谨自律碰上这女人后全部阵亡。兄弟朋友竟然还敢说他的脾气太霸道，依他来看，不霸道一点根本制不住这女人。

“麻烦你出来一下，方小姐。”他竭力克制自己不要失控，挤过她的身边站在走廊上揉额角。

“你等一下。”瑾灿先走进编辑室，把虚弱瘫软的虎克交给恺梅，其他人立刻围过去又摸又拍，看得怀宇哭笑不得。敢情那只猫已经和所有工作人员混得很熟，成为编辑室的常客，他是唯一被蒙在鼓里不知情的人。

“找我有事？”她走出来，一面点头向其他经过的行政人员打招呼，大家对于每天早上看见他们两人站在走廊上争执的情景已经见怪不怪，俨然成为一天中不可或缺的娱乐。

能把贺医师逼到头痛的人终于出现了，教他们怎能不张大眼睛看好戏

呢？“我能不请问你，为何带一只病猫来上班？”他终于很不容易、费尽心力、相当困难地平静了一点点。

这就是在大机构、大组织里工作的坏处。以往她工作的出版社规模不大，社里同仁都像自己，凡事有商有理的，当时她天天带着虎克一起上下班，总编不但不见怪，还视虎克为社猫呢！当初不太想接下院方的工作，泰半也是因为担心虎克不能再和她同进同出。

好吧！她自己招认，带宠物来上班确实于理不合。然而，她早已征求过编辑组同仁的意见，他们并不介意虎克跟来上班。而且虎克很乖，平常向来睡在她膝盖上，或是站在肩膀上在顾右盼，一点也不吵闹，大家都疼它得不得了，无形中也拉拢不少同事间的感情。人家都不介意了，他还闹什么？她早知道怀宇一定会反对，所以也小心翼翼不在他和组员开会的日子让她跟来医院，今天实在是情非得已，他应该多多体谅底下的员工嘛！

“小灿，事迹败露了？”一名经过的护士长笑着问她。璀灿点点头，神情显得懊恼不已。

“贺医师，虎克不会惹麻烦的。”另一位好心人——怀宇根本不认识他，只注意到他穿着一身水管工人的制服——大声为病猫请命。

搞了半天原来大伙儿全认识独眼怪猫！

“你从何时起开始带那只猫来上班的？”他的眼神露出凶恶的迹象。

可惜璀灿不怕他。与他吃过四、五次饭，她已经发现，贺怀宇除了会凶她之外——而且只凶她，对别人都心平气和的——也做不出什么实质的伤害，于是也不怎么将他的怒气放在心上。

“正式上班的第二天起。”她大而化之地耸耸肩。

原来在他鼻子下暗度陈仓一个多月了。怀宇冷哼一声。正想多骂她几句，眼角不期看到她的衣角。

“方璀灿，你的下摆——”他真是受不了她，衬衫前面扎在裤腰里，后面露出一半盖在微翘的臀部上。“麻烦你出门之前，整理一下仪容好吗？”大手一挥，将她的身子带了半圈背对他，索性亲自动手用力把衬衫下摆塞进她裤子里。

“嗯——”身后听到一声低沉而饶有兴味的鼻音。怀宇没有自觉到自己的手掌仍然放在她裤头里，两人一起回头望向噪音的发源者。

“还好紫萤没看见，否则你有一百颗头也不够砍。”贺鸿宇显然其乐无穷，盯着大弟仍然探进璀灿长裤里的手指。

怀宇宛如触了电般飞快抽出手来。老天！他是怎么回事？幸好看的人是自自己大哥，要是给员工撞见后传出去，他和璀灿还能做人吗？“你连保护自己名誉的能力都没有吗？”他吼她。归根究抵，仍然是方璀灿的不对。

她立刻抗议，为自己抱屈。“你的动作那么快，我哪来得有阻止？”而且他一天到晚替她扣纽扣、翻领子，每见一面就纠正一项，她不习惯也得习惯。反正大家都是“女人”，她既然不介意，他还叫个什么劲儿。

“你——你——”怀宇气得说不出话来。“算了！回去工作！告诉其他人会议顺延到下午！”回头怒瞪正在憋笑的大哥，一脸“看你敢不敢笑”的狠角色表情。“走吧！回我办公室谈话。”头也不回，一路直冲向自己的专属办公室。鸿宇终于忍不住放声大笑向她挥了挥手，跟上弟弟的脚步。

很好笑吧？她皱着眉头观察那对勾肩搭背的兄弟。鸿宇正拍拍怀宇的肩膀，似乎在安慰他。

分开来看，贺家三兄弟各有特色：老大贺鸿宇深沉冷静，是商场上著名的冷面判官；老二贺怀宇足智多谋，偏偏霸气得令人受不了；老三贺寰宇活力充沛，执行效率一等等，是“贺氏企业”的头号行动大队——可是，若叫他们碰在一起，看起来实在有神经神经的，丝毫不像三个大男人，倒像大男生。

奇怪的贺家人！

她耸耸肩，习惯地把自己想不通的问题抛诸脑后，转身走向办公室发布圣旨。

她的鸵鸟哲学可帮助她度过不少难捱的时光——

鸿宇气定神闲地坐定在赭红色皮椅里，修长有力的手指勾住马克杯，品尝着其中浓醇香馥的蓝山咖啡。怀宇不断在十五坪大的办公室里来回踱步，恼怒火大的表情使做大哥的不得不联想到“困兽”二字。

“我受不了她了！”困兽大声咆哮，停在办公桌前逼视大哥。“我绝对要开除她，没有第二句话好说。”“你确定吗？”鸿宇浅啜一口热气腾腾的咖啡，相当满意地挑了挑眉。“你这咖啡不错，在哪里买的？”“大哥！”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我在和你谈方瑾灿的事，你居然只关心我的咖啡？”

“好吧好吧！”鸿宇放下马克杯，神情立刻转为严肃，然而眼中带笑的光芒却泄了他的底。“她到底踩着你哪根脚趾头？”“每一个。”他逐一数给大哥听。“她精神散漫、工作态度不够严谨、仪容不端庄，更过份的是，居然带宠物来上班。这里是医院哎！”压低身体逼问到大哥鼻端前，“我问你，如果你手下的工头抱着猫去视察工地，你会怎么做？”鸿宇想了想，再想了想，最后不得不赞同弟弟的做法。“我会开除他。”“不行！”最有力的反对声浪加入战局。

鸿宇无奈地瞄向弟弟，补充一句：“当然，若是那个人有我老婆当靠山，那又另当别论。”两个男人同时望向站在门口的小美人儿。秦紫莹手插着腰，眯起眼睛，神色不善地打量她小叔。

“轮到我问你了。瑾灿看起来虽然大而化之，可是她有出过任何差错影响到大家的工作吗？”怀宇语塞。的确没有！事实上，昨天罗焕朝捅了一个漏子，得罪某位驻院大夫，还是方瑾灿替他摆平的。

“还有，瑾灿对院刊的编辑企划难道一点贡献也没有？”有！她提出两个专题甚至被评选为本期院刊的焦点新闻。

“就她份内的工作而言，她的进展有任何落后的情况吗？”紫莹一步步逼近到他眼前。

“有！”他灵机一动。突然想起一件事，于是得意洋洋地反击回去。“她负责做我的人物专访，但是到目前为止还没主动与我联系过。这篇稿子下个礼拜一就要截稿了，扣除周末，只剩下两天的时间，我不认为她可以临时插进我这两天的行事历里。”逮着你们的小辫子吧！哈哈！

紫莹若有所思，走到办公桌前翻开他的行事历。里面确实排得满满的，不过，意志坚定的贺夫人当然不会被这种小事阻挠。

“谢谢你提醒我。”她笑吟吟地开口。“我会通知瑾灿和你约在星期天晚上的。不要忘记把它写下来啦！”他的脑袋快爆炸了。老天爷制造这两个女

人联手整他？做了什么亏心事该得到这种惩罚？“大哥，管管你老婆好不好？”他只好般救兵。

鸿宇笑笑，还来不及回答，紫莹先插队发言。

“亲爱的小叔，”她放软了态度，牵起怀宇的大手掌。“我以前求过你任何事情吗？”天真无辜的大眼睛眨呀眨的，蔷薇般娇艳的小嘴唇微微噘起来，他马上感受到自己正在一点一滴的软化。“我这次真心地求你帮我照顾璀灿，你难道做不到吗？不要忘记我是孕妇哦，孕妇一定要保持心情的愉快。你如果肯答应不为难璀灿，我就会非常非常愉快。”又来了，每次都这样。紫莹软绵绵的哀求战术具有莫大的杀伤力。明知道她是装出来的，而她也明白大家都知道她是装出来的，可是她硬是有办法把它装成真的一样，让他们完全无法拒绝她。这就是秦紫莹厉害的地方，也是贺家三兄弟任她搓贺搓扁却没有能力反抗的原因。

“大哥——大哥——”他呻吟一声，坐回到沙发上悲鸣。

“我也对她没辙。”鸿宇一边看得好乐。他们三个向来抱持着同样的信念，只要紫莹的目标不是自己，他们绝对会做壁上观，因为这场好戏不看可惜。

“快走吧！我要躲在角落里舔舐伤口了。”他摆摆手送走这两尊菩萨。

紫莹笑呵呵地随着丈夫走出去，丢下可怜的手下败将。

“你满意了吧？”鸿宇挽住她走向电梯，在小巧可爱的鼻头上轻啄一下。

“当然满意。”她钻进丈夫怀里，等待电梯升上五楼。“我从未看见怀宇像现在这么暴躁过，简直到坐立不安的程度。”效果比她预计的情况更令人满意。

鸿宇也没见过。他深思着，皱起两道浓密粗黑的剑眉。“紫莹，你有没有想过，或许这一次会‘弄巧成拙’？”“你是说……”她从丈夫怀中仰起头，迎上深邃黝黑的双眸，两人心中同时晃过一闪灵光。

莫非怀宇和璀灿……呵，那可有趣了！怀宇这副霸道脾气，也该有人来磨一磨他。

她清亮银铃的笑声绕在电梯间，也引来丈夫情难自禁的深吻，所幸五楼的办公室比较少，来往的行政人员不若一楼大厅频繁，否则又会成为另一桩贺家兄弟制造的奇景。

“乖乖的不准惹事。”他低声警告她，虽然明知她绝对不会听话。不过，这一回紫莹倒是让他惊讶了。

“目前怀宇的日子已经很难过，璀灿也上了我的当非缠住他不可，我当然不会再生事。”光是这样就够他受的了！她好得意。

现在，她应该当个安安分分的旁观者，专心看戏、怀孕去也。才三个多月而已，还得再等六个月呢！不过这样也好，怀孕期间，鸿宇比较不会盯着她看书、写报告，她也乐得清闲。

呵呵，她开始考虑一年生一个，生到更年期、生不动为止，如此一来，身旁的牢头应当不能逼她回学校念书。喔！多光明的远景！

她居然有胆子提出这种要求！

“方璀灿，你不要太过份了。”怀宇咬牙切齿。

“拜托啦！求求你啦！帮帮忙啦——”璀灿坐在他面前哀哀求告。稍微恢复了一些精神的虎克睁开一只黄澄澄的猫眼，莫测高深的表情看得他浑身

不舒服。

基于对爱犬阿成的忠诚，他向来讨厌猫，叫他充当它的保姆，简直比登天还难，而方瑾灿居然不识相到这种地步！

难不成今年他命犯太岁？一会儿方瑾灿、一会儿虎克，仿佛每个人遇到问题，直觉反应就是把担子交给他，他简直快变成托儿所长了。

“除了你，我找不到别人啦！”她苦着一张脸。“梁维钧的老婆前天生了一个小壮丁，今天中午他要请大家吃饭，我本来不想去的，要留下来照顾虎克，可是罗焕朝又不让我缺席，他想谢谢我上回帮他摆平和王大夫的争执……反正，我真的分不开身，你就做做好事嘛！”今天风大，虎克大病初痊的身体根本经不起来回的折腾！

“你大可找别人‘托孤’，为什么要找我？”他真不明白她的想法。难道他天天吼她念她，她居然不忌惮。

瑾灿冲口说出心中的第一个想法。“你是我的朋友，他们又不是！这间医院里，我最熟的人就是你，不找你找谁？”办公室霎时沉静下来，怀宇一脸古怪的表情凝视她。

“朋友？”连他的声音听起来也有点怪怪的。

“是啊，是我在这里唯一……”顿了一下，又改口：“不，是唯二的朋友之一。”对他猛点头。

“另一个人是谁？罗焕朝？”不知如何，他觉得牙根酸酸的。

“当然不是。”那种小头锐面的家伙只能当同事，不能称之为朋友。“另一个人是恺梅，她是我的小学同学。”牙根发酸的感觉立刻消失，怀宇的眼光落在怪猫身上，坚持拒绝的立场在心中溃决了一个小角落。

“呀……”那只猫不只长相奇怪，连叫出来的声音都不太正常。

“你听你听！”瑾灿好惊讶，迎上虎克亮黄色的双眸。“连虎克都开口求你了。”真的，这是她第一次听见虎克对她或妈妈以外的人说话。相处一个多月，连编辑组同仁都未曾听过它的猫语，而它只见这贺怀宇一面，居然开口求他。

一双惊讶奇异的黑眼睛和病恹恹、无力的猫眼停伫在他脸上，怀宇荒谬地升起一股想笑的冲动，这两对眼睛实在相似得令人发噁。

“你会出去多久？”他长叹一声，投降了。

“不久不久，一点整准时回来！”她生怕他改变主意，连忙将虎克的大小杂物交给他。

“这是它的碗、猫罐头、感冒药——混在食物里吃的，所以一定要看着它吃完——这是它的小被子，虎克吃完饭会午睡，让它盖着才不会着凉……”拉拉杂杂一堆东西，比照顾小宝宝更累人。“来，这是虎克，它喜欢躺在人家腿上睡觉……”瞄见他下巴微微抽动的肌肉后，她赶紧改口。“不过，睡在沙发上应该也蛮舒服的。”转个方向，替虎克在沙发角落安置好一个窝。

大功告成！

“虎克，姐姐走喽！乖乖听话，一定要吃饭哦！”她回头对他绽开满怀感激的笑容。

“正好给你一个机会培养母性，再见。”怀宇瞪着轻声带上的办公室门。培养母性？亏她想得出来，他又不是女人，培养什么母性！

“猫——”虎克叫道，他忍俊不禁。没听过发音这么标准的猫。

“好吧，笨猫，只剩下我们两个了。”他靠回皮椅背上，隔着两公尺和它

互相打量对方。

它只是一只猫而已，体重不足两斤，高度不到三十公分，阿成一脚就可以踩扁它。这样的小动物一点威胁性也没，他何必太戒慎恐惧？真是杞人忧天！

傍晚六点半，斜阳洒下一方昏黄细长的光线，落在璀灿哀声叹气的背影上，也落在虎克精神抖擞的英姿上，一人一猫齐步走在通往家门的小巷子里。

“怎么会这样？”她仍然百思不得其解。“你明明快病晕了，哪来的力气和贺医师在办公室里玩躲猫猫？”“啊。”虎克左顾右盼，神采飞扬，午休时间一场激烈的运动对它的病情显然很助益。

“唉，你把人家的办公室弄得一团糟，教我以后如何面对他。”站在家门前掏出钥匙，同时训诫它。“我看你明天留在家好了，先避避锋头。等他气消了，你再和我一起去向他道歉。”虎克不置可否，一马当先冲进家门。她摇头咕哝着跨进客厅，蓦然被满室通明的灯光吓了一跳。傍晚六点多遭小偷真是前所未闻。

“妈？”看见钟映珍坐在藤椅上发呆，更令她惊讶的程度再进一阶。照常理来看，现在应该是母亲闭关写稿的时候，绝不可能坐在这里发呆才对。

钟映珍似乎未曾听见女儿的呼唤，木无焦点的视线茫然投射在窗外摇曳的树影间。就璀灿记忆所及，天性迷糊的母亲若非鸡飞狗跳忙着找失踪的物品，便是嘻嘻哈哈与她谈笑风生。幼年时偶尔听见的夜半哭声是她唯一记得妈咪心情低落的时候。而今，这般痴痴发愣，嘴角时而挂上愁绪、时而勾起甜蜜，想的是谁？“妈？”她坐在母亲对面轻轻挥一挥手。

“啊，你回来了？”钟映珍刹那间收回漫游的思绪，似乎为自己发呆的模样感到不好意思。“我煮好晚饭了，过来吃吧！再用微波炉热一下，马上就好。”“妈，怎么回事？”她跟在母亲的身后，对她规避的态度大惑不解。

“没事。”钟映珍全副心力集中在张罗晚餐上，陆陆续续端出重新热好的食物，盛好两碗饭，迳自吃了起来。璀灿了解母亲，当她决心不说出心事时，谁也问不出详情。只好陪着她吃饭，偷偷用眼角余光打量她。

半晌，钟映珍终耐不住性子，率先放下筷子凝视女儿。

“小灿，今天……是我和你父亲认识二十六周年的纪念日。”原来如此。可是，往年母亲并未像今天这么反常。她机械性地咀嚼口中食物，疑问的眼神静表提出质疑。

“你……你对‘他’……有什么看法？”她的眉头纠了起来。“事隔二十六年，再谈这个问题有何意义吗？”“我只是想知道。”钟映珍坚持。

她耸了耸肩，回答：“我根本连他的面都没见过，哪谈得上什么看法。”母女俩一起沉默下来。过了片刻，钟映珍才低声提出她想知道答案的问题：“你……恨他吗？”恨？恨是一种太过强猛的情绪，甚至比爱超出百倍。它包含了激烈的毁灭倾向，伤害别人的同时也摧残了自己。一个素昧平生的陌生人，有可能引发她如此狂炽的情感激荡吗？“如果我是你，我应该会恨他。”她选择站在一个超然的立场。

“我是问你，你恨他吗？”钟映珍执意想知道她的想法。

璀灿怔怔凝视母亲。她恨他吗？那个陌生而赐予她生命的男人。八岁那年，某个冬夜的记忆回到脑海中。

被恶梦惊醒的小璀灿，赤脚踏在冰冷的地板上，疾奔到大门外，却听见

半掩的门扉传出来极力隐忍的低泣。透过薄缝看过去，母亲的表情在黑暗中无法辨识，仅听见一声声暗哑的询问：“我究竟做错了什么……究竟做错了什么，让你离我而去……”短短的一瞥，带给她的震撼却是无法形容的。向来见到的都是母亲知命的笑脸，无怨无尤，似乎八年胶发生在她身上的不幸已经了无形迹。而今，一切全是虚枉和假象，只为了保护自己、保护女儿。

这一夜，璀灿学会一件事——最最开朗的笑靥，往往藏着最最深沉的痛苦。也在这一夜，小璀灿对“男人”起了彻头彻尾的反感。

她的眼光飘飘忽落在母亲身后，茫然凝视一格又一格往前移动的秒针。“不，我不恨他。”平静无波的声音确实听不出一些半缕的怨。“然而，我也无法原谅他对你和我所做的一切。”“即使……即使我已经原谅他？”“是的，即使你已原谅他。”她抬眼，直直对上母亲深邃哀伤的神采。

钟映珍勉强扯开一道虚弱无力的笑容。女儿的不满，起源于维护母亲的心态，她能明白。然而，如斯观念究竟是对是错？她带着一丝叹息默默推开椅子，走向阁楼上的私人天地。

窗外，已经起风。如芒雨丝潇落在枝宽叶阔的芭蕉树上。是谁多事种香蕉？早也潇潇，晚也潇潇。春未夏初，一场冷雨留不住最后半数春意。

林花谢了春红，太匆匆。

无奈朝来寒雨晚来风，胭脂泪，相留醉，几时重？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

难道，一生无所憾竟是如此难得的奢求——虎克跳上璀灿的膝盖，似乎察觉主人剪不断、理还乱的恼人思绪，静静偎贴着她的胸口。

而窗外，淅沥淅沥的雨声依然敲得人心烦意乱。

第四章

“它吃掉我的蝴蝶兰！”怀宇对着话筒大吼大叫，完全不理睬彼端试图截断他话头的努力。“你能相信吗？我替它准备了七种食物，七种！而那只戴眼罩的瘟猫居然选择吃掉我的蝴蝶兰！”他灌口茶润润喉，再接再厉。“不只有这样，它还跳到我的档案柜上，害我为了捉它，差点被那个几百吨重的柜子压死，然后它跳到我的皮椅上磨爪子。皮椅，接着——”“好了，怀宇，拜托你冷静一点——”“冷静？冷静？”他一声高过一声。“如果这出闹剧发生在你的办公室里，你冷静得下来吗？”“我知道你很生气——”“生气？哦不，我不是生气，我是狂怒！”“你听我说——”“不，不不不！你才听我说，麻烦你回去告诉那个恐怖的小妖女，我绝对不会再帮她照顾方璀灿，永远别想！”“好吧，她此刻在我旁边，你自己跟她说。”怀宇心中一凛。“慢着……大哥、大哥，等一下，你还在不在？”“我在。”鸿宇含着浓浓笑意的声音透过话筒听在他耳里实在很不是滋味。

“大哥，你明知道我拗不过她。”哀兵之策。“你帮你告诉她嘛！就说我以后不再理会方璀灿好……好不好？”“不好。”鸿宇干净俐落地回绝他。“要

不就拉倒，要不就自己说，别想找我代打。”总归一句话，没人惹得起秦家小魔女。

“一点兄弟之情也没有！”他恨恨地咒骂一句，用力摔上听筒。

阿成费力抬起它笨重的头颅，放在主人瘫软无力的大腿上。怀宇面对落地窗，望尽一片林木扶疏的苍绿，情绪徘徊在恼怒烦躁和放声大笑之间。

那个足以气坏圣人、气死活人的方瑾灿，他上辈子不知道欠了她多少，今生才会被她整得快叫救命！四个小时后，她约好了来家里采访他。噢——他大声呻吟，等熬过这次的口舌之战，他八成已经虚脱了。

从没见过如此奇异的女人，集所有矛盾于一身。迷迷糊糊的，偏偏将公事处理得井井有条；凡事大而化之，照顾生病的爱猫时偏又钜细靡遗；办公桌收拾得一尘不染，穿起衣服来却不修边幅得可以。女人明明都是很爱美的，唯独方瑾灿喜欢独树一格。

他忽然感到好奇，陷入爱河中的她，是否会有所改变？或者，依然用那副“差不多即可”的态度逼疯她的男朋友？当然，真正在他的心头反覆缠绕的问题是——方瑾灿当真认为他是她最合适的男友人选吗？***“你只剩下四十五分钟。”冷恺梅举起腕上的手表凑到她眼前。

“不急啦！”瑾灿拍掉她的左手。“坐计程车过去只要三十分钟，何必提早十五分钟到？”“别忘了星期日傍晚台北依然塞车。”恺梅提醒她。

“我的目的地是新店郊区，不是台北。”她提出一个不是理由的理由，也不管她的出发点是不是台北市。

采访贺怀宇——想想也觉得神经发麻，上回虎克搞毁他的办公室，他接连三天不和她说话，在这种盛怒的情况下派遣她采访他，简直就是羊入虎口——而且还是只“母老虎”。难怪她会愁眉苦脸一整个下午，硬拖恺梅出来陪她耗时间，却摆了一张哭丧脸给人家看。

“别想太多，我觉得贺医师待你不薄，虎克闯了祸也没骂你，只不过脸色难看了几天。”“那是因为他已经气得骂不出来了。”瑾灿已经太了解他——太了解愤怒中的他。于是再度为自己发出一声悲哀欲绝的叹息，懒懒盯住恺梅。突然的，一抹坏兮兮的笑容勾划在唇线上。“恺梅——”“干什么？”看她的神色约莫可以猜出一定没好事。

“恺梅，陪我去采访他好不好？”她可怜煞人地哀求她。“两个小时就好了，速战速决。”恺梅想也不想地拒绝她。“不行，你以为你还是小学生哪？上个厕所都要找人陪。”“我是找你陪我去采访，又不是上厕所。”“这有什么不同？”“天大的不同！”她捉住恺梅的手拼命哀求。“拜托，答应我嘛，不会花太多时间的。”恺梅不为所动，随她去拉拉扯扯，无论如何都不肯点头。

“恺梅——拜托啦，做做好事陪人家去嘛……”“梅梅？”原本懒懒靠在椅背上看着她撒赖的恺梅，听见这声亲昵温和的叫唤，肩膀倏然僵硬起来。

瑾灿顺着声音的来源望过去，看见一张有些眼熟的面孔，隐约似乎在杂志或媒体上见过。

“你也到这个地方来？如果早些告诉我，可以顺道载你一程。”声音的主人带着一撇魅惑的微笑。

瑾灿轻轻倒抽一口气。从没见过如此风流倜傥的男人！这男人容貌并不能并入“俊美”的分类，然而眉眼之间勾划出蛊惑诱人的男性魅力，连“不好男色”的瑾灿也不禁看得心醉神驰。

呵，原以为贺家兄弟相貌气势已足够令人自卑，不料居然仍有足以和他

们抗衡的人类存在。怎么她方瑾灿“艳福不浅”，身旁尽是出类拔萃的男人？“你来这里做什么？这种小咖啡屋不像你会来的地方。”恺梅冷漠的语调含着显而易见的讥嘲。瑾灿禁不住多看她几眼。

“那么你显然不够了解我。”莫测高深的口吻令人听不出这是一句指责，抑或单纯的评论。他迳自拉开一张椅子坐下来，向瑾灿和气地微笑。

“我们快离开了，你不用留下来陪我们。”恺梅依然没有看他，视线落在桌面的白色瓷壶上。

瑾灿觉得奇怪，却仍然不吭声。尖锐一如刺猬的态度不像恺梅惯有的性格。

他淡淡一笑，不把恺梅的逐客令放在心上，修长的手掌横越桌面和她交握。“梅梅越来越不懂礼貌了。我还是自我介绍吧！我是冷恺群，梅梅的哥哥。”瑾灿忍不住来回打量他们两个。不知如何，她无法用兄妹关系将这两人联结在一起；在她眼中，他们毋宁更像一对闹别扭的情侣。

“喔，对了，我叫方瑾灿。”她赶紧报出自己的大名，甩开脑中分明是乱伦的想法。“时间差不多了，恺梅，你——”哀求乞怜的神色重新跃回她的瞳仁。

“你们稍后打算去别的地方吗？”冷恺群悠然自在地理嘴。

“我想请恺梅陪我采访一个人。”她的回答不免带几许心虚。自己似乎真的太幼稚了！

“去采访贺怀宇。”恺梅突然笑出来，第一次正眼注视哥哥，表情很明显地不怀好意。

瑾灿呆呆坐在旁边看着他们眉来眉去，不懂两人究竟打什么暗号。

冷恺群一听见贺怀宇的名字，表情立刻转变成哭笑不得，一脸抱憾地迎上她的眼光。“对不起，不过梅梅早已说好今晚和我回家吃饭。”“我不要！”反应是激烈而立即的，恺梅瞪住他，眼神充满敌意。

“你要。”冷恺群的嗓音和表情依然温和含笑，鹰眼般的利眸却已换上不容拒绝的强硬色彩。

瑾灿沦为配角，坐在对面看呆了。

经过数分钟沉默的意志之争，恺梅先升起白旗，不情愿地转向她，勉强露出一个笑容。

“我要回家吃饭，你自己去吧！”冷恺群笑了，笑得志得意满，笑得令瑾灿忽然发现，原来他霸道跋扈的程度并不输于怀宇，只不过掩饰得比他更好。权衡之下，她宁愿选择怀宇明明白白表现出自己性格的作法。

“方小姐，我开车送你一程好吗？”听起来像个问句，实际上是命令句。他牵起恺梅，再转头对她微笑，付完账后簇拥着两个女人走出屋外。

一路上，她不太敢说话，静静坐在后座观察他们兄妹俩。心头强烈矛盾的想法依然存在，纠结在前座之间、肉眼无法看见的情感暗潮，究竟属于亲情、抑或——爱情？“到了。”深蓝色的BMW停在怀宇新店效区的花园洋房前面，冷恺群自后照镜对她微笑。

他竟然知道贺怀宇的地址！她明明记得刚才只告诉他前往新店方向，之后他一直没向她询问该如何走。

“哦，好，嗯，谢谢你，后会有期。”匆匆忙忙逃下车，不敢多问，也不想多问，只希望早些逃离车厢内沉窒的气氛。

BMW并没有立刻驶离，两人坐在车内，看着她登上台阶，按门铃，然

后消失在门内，傍晚的细雨淡淡飘落在挡风玻璃上。

“梅梅？”半晌，冷恺群的低唤打破车内沉默，冷恺梅仍然怔怔注视窗外，没有理会他。

“梅梅？”他再叫一声，恺梅终于收回视线，停驻在他身上。

默然相对的眼眸传送着难以言语的奇异情感，她的潋滟眸光在他脸上痴然流盼，说不尽的苦涩，说不出的凄然。而一切——全是禁忌。她痛楚地合上双眼。

“恺梅。”急切的气息热热呵在她的耳边，冷恺群额际抵住她的前额，低沉而坚定地命令——“不要抗拒我！”随之而来的，是一双无法躲避的炎热唇瓣，猛烈覆在她的唇上。

整个世界在她的眼前沦陷

第五章

“贺医师，”冷恺梅站在半掩的门扉外。“两篇题报导的版面已经排好了，请你过目一下。”“哦，请进。”他接过恺梅呈上来的版型。“呃，方璀灿的人物专访今天交稿了吗？”她肯定交不出来的。昨晚的采访半途无寂而终，总算让她在工作上出现一次失职的表现。而且，从昨夜分手到现在，他一直找不到时机见见她。可以想见的是，她一定会想尽办法避不见面。

那只小鸵鸟，也不知在动些什么古怪念头，连他是同性恋这种蹩脚的台词也采信。

她就和大多数不了解同性恋的人相似，嘴巴放得开谈得开，真正遇见后却又下意识将此种人当成特异份子，这点可以从她昨晚吓得蹦跳的反应看出端倪。说真的，怪不得她，当真怪不得她。现在原本就是个说比做容易的时代，言论开通、思想保守的人比比皆是。

“她今天请假没来。”恺梅随口说。

“没来？”他一怔。“什么原因？”恺梅对他不自觉流露的关怀口吻暗暗觉得好笑。贺医师明显对璀灿存着若有似无的情愫，两人偏喜欢玩些我躲你藏的游戏。再不加把劲，真难说他们会躲迷藏到何年何月。

“她没说清楚，哭哭啼啼通了电话叫我帮她告假。”“哭？”低垂的头颅仍然望着办公桌上的版面，握笔的手指却明显收紧了。

“是啊！”她故意温不经心地应答。“贺医师有没有任何建议？”他茫然转头睇视她，半晌才领会过来，她指的是版面问题。

“呃，不，没有，你们做得很好，谢谢你特地送过来。”将版型交还给她，视而不见地目送她离开。

璀灿哭了！

她给他的印象不像个喜欢用眼泪解决事情的人，而且天下八成也没有太多事会令她看重到足以为之流泪的地步。

那么，她为什么哭了？他突然拿起车钥匙离开办公室。

呆坐在办公室里，猜一百年也猜不出来。他只想知道——不，一定要知道——她为什么哭了？行经停车场，脑中突然掠过一个想法，自己这样没头没脑、行事乱了章法的情形似乎也曾某人身上看见过。纠着眉头思考片刻，

眼光掠过大楼外侧的医院名称匾额——“飞鸿综合医院”，下款题上：“飞鸿建设集团关系企业，董事长：贺鸿宇”。

对了，当年大哥和小凝找到他们的另一半时，正同他现在一样，割不下、舍不开，念兹在兹，心中旋着挥之不去的情影。

贺鸿宇和秦紫萤，贺寰宇和狄谳霓。难道，贺怀宇和方瑾灿？噢不！他赶紧挥开这个念头。都是小妖女秦紫萤的错，害他成为妄想症的标准患者，再这样下去，他难保不会丧失神志真向方瑾灿求婚。

“虎克不见了！”瑾灿哇哇哭成泪人儿，扑进他怀里。怀宇手忙脚乱赶紧搂住她，反手关上铁门，对这突如其来的“艳福”受宠若惊。

他才刚进门，第一眼看见的景象是她红着一双眼睛委屈万分地瞅着他，第二眼就是此刻身抱佳人的良辰美景。

“不要哭，慢慢说，谁不见了？”拥着她走进客厅，随意向替他开门的妇人点头招呼，也来不及自我介绍，急着先抚正自啼哩哗啦痛哭的瑾灿。

看见她流泪，带给他一股怪异莫名的影响，仿佛他的心也切了一道口子，随着她的每颗泪珠而流失一滴鲜血。以前也见过其他女人哭，包括他的前任未婚妻彭珊如，她们的泪水却未曾引发他相同的震撼。

瑾灿接过他的手帕擦眼泪，抽抽嗒嗒地哭诉。

“虎克昨晚跑出去玩，玩到今天早上还没回来。我担心会出事，拖着妈妈到处找都找不到。”泪涟涟的小脸蛋从他怀中抬起来。“虎克从来没有出去这么久过，一定是出事了，说不定被车给……撞死了。”原来为了那瘟猫！她也未免太小题大做了，为了一只猫就可以哭成这样。

“猫嘛！一向高兴玩去的，玩累了自己就会回来。”即使它不回来他也不会思念它，不过这念头当然只能放在心里。

“可是，虎克是家猫，不是野猫，它不会替自己找食物，如果饿肚子怎么办？而且其他野猫可能会联合起来欺负它。”正好，让它也受一点教训才不会太顽劣。

“不会的，虎克长得好可爱，连猫同志看了都会喜欢。”巧言令色鲜矣仁！

“我还是很不放心！”她软言软语地央求他。“你再陪我出去找一找，好不好？”“找那只猫？”她倒不如拿把刀杀了他。怀宇苦着脸，千百万个拒绝塞在喉咙里，一旦迎上她的哀哀恳求的眼神，立刻化成熔岩一路烧灼回胃里。“噢，好吧——”拖得长长的语尾显示出他的百般不愿。

笨猫、蠢猫、瘟猫、衰猫……无可奈何地跟随她走出大门，再度踏上另一段搜寻之旅。

“你走那一边，我走这一边，我们到巷尾的地方会合。”小巷在他们眼前岔开成两条，瑾灿指着右侧的柏油小路嘱咐他，自个儿往左首走下去。

他继续在心头嘟嘟囔囔那只拙猫，仍然搞不清楚自己怎会流落到在大街小巷寻找失猫的处境。

“哎——”好熟悉的声音，猫不猫狗不狗的，抬眼一看，嘿！真的是那只滑稽的猫。虎克端坐别人家的围墙上，戴着眼罩直溜溜冲着他瞧。

“下来！”他命令。“全家人找你找得快闹翻天了。”“呀！”它侧头打量他一会儿，缓缓抬高屁股，怀宇眼前一花，发现它已经从墙头跳到肩膀上，

坐得四平八稳。

幸好它的身体不太重，他不屑地撇撇嘴，警告它：“是你自己想坐这儿的，待会儿掉下来可别怨我，不要以为有璀灿撑腰我就奈何你不得。你这只爱吃蝴蝶兰的笨猫！”虎克顾盼生姿，似乎相当满意它的地理位置。

璀灿站在尾端的地方等他，他打老远即听见怀宇嘀嘀咕咕的低沉喉音，人未到声先到，于是探头望一望。

“……没事闹失踪有什么意义吗？你知不知道我是个忙碌的内科医师，除了找你之外还有很多的事情可以做？”“哦——”虎克压低了头，也不知道它是当真在忏悔，抑或认为从这个高度睥睨地上很有意思。

“虎克！”她好惊喜。“虎克，你回来了，姐姐好想你。”冲过去将它抱进怀里，又亲又吻。“虎克，虎克，坏猫猫，下次不准你再到处乱跑了。”虎克被她亲眯了眼睛，一脸好舒服的样子。怀宇忍不住有些吃味儿，提醒她：“是我找到它的。”也该给他一点“类似”的奖赏意思吧！

“谢谢你。”她用力拍一拍他的背脊，率先走出去。

就这样？这个差别待遇也未免差得太明显了。怀宇为之气结，嘟嘟囔囔地走在她们后面。接着感觉到一双黄澄澄的眼睛投视在他脸上。

不是他幻想力丰富，他发誓——那只瘟猫眉眼弯弯，真的在嘲笑他！

如果不是贺怀宇，虎克根本找不回来。

璀灿心头翻腾着一波又一波的罪恶感，觉得自己真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他热心对她伸出援手，就在她最伤心的时刻，而自己却处处防着他，斜眼偷瞄他，只因为他身上别着一个标笺：同性恋者。

现在想想，同性恋也疫什么嘛！跟平常人一样会说会叫、会哭会笑，只是性向和别人相反而已。天下相反的事情比皆是——苏格兰的男人穿裙子、公海马负责带小孩、台湾的黑道分子可以选上立法委员……没理由大家的眼光独独对同性恋者不以为然。既然他们不曾勉强其他人违反自己意志，爱上同性，大家又有何资格强求他们枉顾自己性向，爱上异性！

所以，她下定决心，从现在开始，她方璀灿会以一切平常的心态来看待贺怀宇。如果可能，她会帮助他脱离同性恋的枷锁，如果不可能，她也会永远支持他。嗯，就这么办！她用力对自己点头。

“你确定是这一家？”怀宇很疑惑。他记得她家大门明明是红色的。

“嘎？”她回头看他。

可见她根本没把他的问题听进去。

“能不能麻烦你行行好，把你家的位置告诉我？我刚才被你拖得团团转，根本认不出你家是哪一间。”“啊——是这间！”她连忙拉他的手走回自个儿家门前，按了按电铃。

前来开门的是钟映珍，一眼瞥见熟悉的独眼龙面孔，尖叫出来：“虎克！”一把抢过去又亲又吻，重复一次女儿适才的疯狂举动。

看来上她们家拜访的客人必须懂得自动自发，若想等主人招呼，可能等下一辈也等不到，他迳自簇拥两个妇人和一只猫走进客厅，找个位子坐下来歇歇腿。

“这位先生贵姓？”钟映珍总算注意到他的存在。

“我姓贺，是璀灿的上司。”他接过璀灿替他端来的柳丁汁。

“上司？”钟映珍眼睛一亮，热情亲切地向他投以关爱的笑容。“贺先生真能干，又聪明又年轻，你觉得我们家璀灿如何？”单刀直入，毫不拖泥带水。

“妈！”她的脸颊浮上一层烧烫的红彩。问得太明显了，活像她已经七老八十嫁不出去似的，干脆在她身上挂个招牌“跳楼大拍卖”算了。

“我是问他你的工作表现，你紧张什么？”赏给女儿一记白眼。

“她的表现非常不错。”他往椅背一靠，无意识地晃着玻璃杯中的柳丁汁，在心里快速盘算一件事情。

一直被她瞧得好扁，或许，到了他该主动出击的时刻了！

他微微一笑。“事实上，如果有可能，我蛮想追她的，只是怕吓跑她，所以不得不绕个圈儿和她玩捉迷藏。”璀灿耸起肩峰，一脸错愕地凝视他唱独角戏。

“怎么个绕法？”钟映珍兴致勃勃，看来女儿出嫁有望。

“璀灿不知道从哪里得来的错误消息，竟然以为我是同性恋。”他朝钟映珍绽出一朵浅笑，显得万分无奈。“不过这样也好，反正她不太喜欢异性接近她，我目前的身份令她不会对我设防。”他究竟在玩什么把戏？璀灿一头雾水，打量眼前两人的一搭一唱，怀疑自己是不是变成隐形人了。

怀宇暗暗偷笑。有时候他家那个小大嫂也不是不无可取的。比如说，她这招“告诉‘敌人’你的计谋，再笑咪咪看着他们自投罗网”，此时此刻就相当好用。

“可是你现在不就把真相告诉她了？”钟映珍瞥一眼女儿傻愣愣的表情。

“问题是，她不会相信的。”他充满信心和把握。“我会继续和她周旋，让她不得不同情我、帮助我，最后忍不住爱上我，直到那一刻她才会领悟我到底是不是同性恋者。”她明白了！原来他的目的就是想替自己的“与众不同”掩饰。大声告诉其他人你的弱点在哪里，他们自然会怀疑这并不真的是你的弱点，毕竟鲜少有人会自暴其短。不愧是贺家老二，一举一动果然充满智慧，连她母亲也不得上当受骗。

“果然厉害。”她喃喃评论着。

“谢谢！”怀宇向她鞠个躬感激她的赏识。“璀灿，你真不认为他在设计你吗？”钟映珍突然不太确定两个小辈究竟在玩弄什么玄虚。

“妈，不用担心，我了解。”她认为自己的表现相当合宜，既没有揭穿他，又不至于令母亲失望。毕竟母亲太急着替她找对象，暂时提供老人家一个幻觉也不错，起码耳根子可以清静好几天。

于是，三个各怀鬼胎的人一齐笑了，笑得有些诡异、有些神经兮兮的，至于他们在笑什么，恐怕只有当事人自己知道喽！

万众瞩目的院刊创刊号终于出版了！八月五日一份新鲜出炉的“飞鸿院讯”仍然带印刷油墨的余温，送抵编辑室。过去三年，院刊的编辑发行一向由公关部负责，如今正式成立了编辑部，并且完成首份质与量皆相当令人满意的作品，编辑部人不免感到情绪高昂，对上级也算有了交代。

璀灿拎着院刊走向怀宇的办公室，暗暗感谢他为自己掩护。说来惭愧，

这篇人物专访其实是由他自问自答自写，再把完稿偷偷流给她，否则她失陪不说，版面肯定开天窗。

“贺……”走到他办公室门外，正要开口叫门，隐约听见里面传来窃窃私语，而且是年轻女人的声音，虽然听人壁脚不太道德，然而她可阻止不了声音逡行飘进耳朵里。当下理直气壮地站在他门外“等待”——而且站得很近。

“卓小姐，我非常感激你的好意。”怀宇的嗓音坚定有力，拒绝的暗味非常明显。

“为什么叫我卓小姐？你以前都叫我小卓的。”娇柔婉转的女音倾诉着无尽的哀怨。

璀灿认得这个声音，她是“飞鸿”的护理之花卓芊芊，人如其名，长相既飘逸又美丽，可惜眼光不正，总令人感觉带点邪气。

“我认为在工作场合最好以公事为重，彼此划分出清楚的界线比较妥当。倘若我以前称呼你的方式带来任何不当的联想，我在此道歉。”他显然不为美色所动。

嗯！很好！大丈夫当如是乎。虽然他只是“半个”大丈夫。

“是不是……因为她，你才对我这么冷淡？自从那个女人来了之后，你对谁都爱理不理的。”夹杂着几句抽泣声加强效果。

璀灿实在很想闯进去替他辩护。贺怀宇不接受护理之花的原因她或许不知道，不过可以肯定绝对与“女人”无关。

“这是我的私事，没有必要和你讨论，卓小姐，如果你没有其他要事，很抱歉，我得回头工作了。”轻柔痛苦的抽噎声更加明显，卓芊芊简直把“弃妇”的角色扮演得活灵活现。

“你——好狠心，竟连多看我一眼，多陪我说句话也不肯。那个女人哪一点比我强？我长得比她美，做事比她细心，也比她更会打扮……”“卓小姐，我的办公室并非选美会场，请你不要在我面前做这些无聊的比较。”刚硬的嗓音中已经出现浓厚呛人的火药味。

再不去只怕会闹出人命。她大声清清喉咙，用力敲了敲门。“贺医师，我是方璀灿，送刊物来给您过目。”跨进办公室内，首先迎上的是贺怀宇无限感激又如释重负的眼神，而卓芊芊则侧身以怀宇看不到的角度狠狠给她一记冰冷刺骨的寒光。

“既然如此，我先离开了，贺医师，您忙您的。”卓美人回过身去又是一副哀怨婉转的狐眼波，璀灿站在她身后对她扮个恶心沥血的鬼脸。

怀宇连忙咳嗽几下，掩饰差点迸出来的笑声。“卓小姐，出去时麻烦替我把门带上。”卓芊芊悻悻然走出去，璀灿听着她临走前又怨又愤的甩门声，咋咋舌嘲弄他：“艳福不浅哪！贺医师，可惜你无福消受。”怀宇眯起一双精锐霸气的虎目瞪视她。

方璀灿真是越来越不怕他了！

自从两人挑明了他是“同性恋”的事实之后，她待他如同可以勾肩搭背的哥俩好，有一回甚至脱口而出称呼了为“好姐妹”，这个封号是如何得来的他也不想探究了，反正铁定没好事。

“过来。”越看她的腰带越不顺眼，把她转半个圈过来看看，哈！果然，麻质的裤带在腰际七转八折扭成好几圈，尾端被她打个结垂在小腹上。怎么她总是学不会把自己打扮得整整齐齐的！

“看看你，衣服也不穿好。”“随便啦！喂，贺医师，透露一下好不好！刚才卓芊芊提到的‘那个女人’是谁？”无风不起浪，好奇心人皆有之。

等了半天也没见他回答，“你‘医师、医师’的，叫不烦哪！我是不是医师用得着你来提醒我吗？”他恼怒的语调伴随着暖热的气息在她耳鬓边吹拂。

“可是，明明是要我——”她忿忿转过身想和他对质，却发现自己沦陷在两只钢铁胳膊圈成的小小世界中。她仍然未曾察觉到情势紧张，继续嗔呼。“是你要我称呼你‘贺医师’的，现在却又出尔反尔，你这个人真是无聊，难怪——喂，我在说话，你发什么呆？”怀宇动也不动，直勾勾的眼引起她些许不自在的感觉。“放开啦！这样搂搂抱抱成何体统？”他突然升起一股调皮的笑意，难得逮着机会可以作弄她。

“你真的想知道那个女人是谁？”她飞红了脸颊。“说不说由你，可没必要靠得如此近吧！”他不理会她软弱的抗议，缓缓拉开一道邪气十足的微笑，充满蛊惑的男性魅力，令她心摇神驰之际也不禁纳闷，这样的人怎可能是同性恋者？“那我就告诉你实情吧！”他凑在她耳边轻咬耳朵。“那个人——就是你！”“又是我！”她极端不满。“你每次都拿我当挡箭牌，在我妈面前已经玩过一次，在卓芊芊面前再玩一次。你知不知道全医院的护士在她宣扬之下，会联合起来钉木娃娃诅咒我？”说到后来口齿蓦然结巴起来。“其实……你何必刻意遮遮掩掩？详知内情的人只有少数几个，而……我又不会四处乱说——”“乱说什么？”“说……说……你是同性恋的事。”尽管两人彼此心照不宣叫她明说出来仍然感到浑身不自在。被他利眼一瞪，她讷讷回问：“难道……你不是吗？”当然不是，他若是那才有鬼。然而，紫萤的忠告马上闪进他的耳中——千万不可揭穿真相，否则她会避你唯恐不及。目前，他的生活乐趣完全维系在利用她的误会上头，如果被她发现真相，那岂不是玩完了！

“好吧！我是。”好个秦紫萤，果然厉害！她八成是全台湾唯一有能力逼他承认自己是同性恋者的小妖女。

璀灿心头洋溢着说不出的滋味。这样英挺潇洒的伟岸男子，难道真要在社会天平的另一端寂寥走完这一生？不知怎地，以往对异性避如蛇蝎的心态，在他身上却完全相反过来。她发于真心、诚切地为他祈盼着——但愿他能转变为“寻常男子”；毕竟，这个世界对弱势团体的歧视太残酷了。像他这样心高气傲的人，怎能忍受自己成为众人暗地里批评的对象。

“贺医师，”她低低轻唱，主动紧紧搂住他瘦长结实的体魄，脸颊抵着他的肩膀，对他提出从心底油然而生的保证。“我一定会尽可能帮助你回复正常的，我发誓。”他该拿她如何是好？怀宇的心徘徊在好笑和感动的极端情绪之间，低头凝睇她小鸟依人的姿态。转念想想，若非因为她的误会，璀灿可能一辈子都不会来主动抱住他，就当做是“因祸得福”吧！

他快速在心头盘算几种可行的方式。攻人不备的确蛮阴险的，然而遇上非常之人，除了用非常手段，他也想不到其他更好的妙计了。

“璀灿，我想请你帮个忙好不好？”她抬凝望他腼腆的恳求神态，心头不禁打了个突。跋扈霸道的贺怀宇何曾出现过这等“柔弱”的低状态？她的同情心立刻提升到最高点，热切地覆上他的手。

“你尽是说，没关系，只要我帮得上忙，一定义不容辞。”他漾出局促不安的笑容，试探性地向她再确定一次。“你真的肯帮我？这件事情对你而言可能有点为难哦！”“无所谓，倘在我能力所及的范围之内，有任何需要我的

地方尽管说出来。”她这个人典型的耳根子软，遇上人家好声好气地请求她，开口拒绝的机会几乎等于零。

“好！”他用力点头，深呼吸一下似乎在替自己壮胆，毅然决然地转向她。“璀灿，我从未真正吻过任何女子。你可不可以让我练习一下，品味品味与女性接吻的感觉？”她张口结舌。

“呃，你……不是已经亲过我了吗？在你家……采访的那上晚上，记不记得？”她的冷汗大颗大颗从脊梁骨滑下来，手心发凉。

“那也可以称为吻吗？”他看起来好失望。“我当时只轻轻碰了你的嘴唇一下，根本来不及感觉到什么，你就把我推开了。”“这……我……”她好想喊救命。

心头开始产生激烈的冲突！怎么办？他确实不太有机会接触到女性。如果不舍身让他练习一番，他说不定会对女人越来越不感兴趣，到时候如果害他在这条不归路越走越岔，可能出动八辆“劳斯莱斯”也拉不回来。

可是，教她大无畏地舍身取义……反正，也不是第一次被他吻，就算再“舍身取义”一次做做好事吧！更何况她自己也好奇得要命，以往从未有过类似的经验……终于招出自己邪恶的念头了，其实反覆思量如此久，也不过想替自己“淫荡”的思想掩护。她羞红一张细白的脸蛋。

“好吧！那——就让你亲一下子好了。不要亲太久哦！”她赶紧追加一句。

他极为庄重兼慎重地点了点头。

哈哈！上当了，如果不利用这种稍嫌不够光明正大的招数，他可能等上十年也等不到吃她豆腐的机会。

“我要亲你喽！”他非常好心地向她警告，缓缓逼近她的脸庞，嘴角再也藏不住诡计得逞的愉悦笑容。“我真的要亲你喽！”璀灿被他笑得心慌慌，想退缩却又不敢出尔反尔，整个人窘在沙发上，无助地看着他拉近彼此的距离。俊俏尔雅的脸孔成为她仅见的一切，一个烧灼的吻吞没了她的唇，激起体内冲击翻腾的涟漪。

他的舌缓缓自她双唇间探入，逗弄她的舌尖。这分亲密是那么的自然，甚至令她觉得舒坦自在，原先盘绕在心头的窒息感，霎时如冬雪初融，顷刻间烟消云散。

渴切的感情在相濡以沫的切切深吻中来回游荡，心与心的距离不再相隔有若红海，两个灵魂间接续着同一条线路，在施予和接受的过程中，同时享有久旱逢甘霖的喜悦。

他松开两人紧紧相锁的嘴唇，却不愿放下缠扣在她背后的手掌，娇弱的身躯倚偎在他的胸怀，虚软无力。

“七十五秒。”他逗弄的语气依然微带着喘息。“够短了吧？”“……”她埋在他的臂膀间含糊地说了一句话。

“什么？我没听见！”他试图抬起她的脸蛋。

璀灿不依，推开他站起来，羞赧的红颜不敢面对他的方向。

“我说，任务完成，我要走了！”匆匆推开门扉，鼓足了劲想跑出去，右手却被他有力的掌握箍住。

“等一下，我还有一件事想请你帮忙。”她宛如被铬铁烫着了手，飞快挣脱他的箝制。“不行，你还想我帮人什么？接吻是最低尺度，你可别想……想……拿我试验……试验那种事！”假若不是心底依旧残留着她亲密接触的丝丝甜意，他会忍不住放声大笑，让她羞愧得五体投地。

“你想到哪里去了？我怎么可能……”他猛然醒悟。唉呀！真是笨！怎么没想到？璀灿一语惊醒他这个梦中人。如果这个点子早一点被他想到，他更可以大大方方地一亲芳泽——这厢被她揭穿，肯定没效了。真是可惜！

他摇摇头，不胜惋惜。

“我是想邀请你当我的女伴，出席下周末‘贺氏’在凯悦举办的酒会。”

“可是——”她迟疑了。以前从未参加过如此正式的酒会，既没有适当的衣着撑场面，又怕自己会笨手笨脚，惹人笑话，反而让他难堪。

“拜托，璀灿。”他已经摸清了她的弱点，放软声音劝服她。“你也知道，我没多少女性朋友，到时候如果单独进场，一定会启人疑窦的。”想想还真是此一时、彼一时，他贺怀宇居然也会自贬身价到这等地步。这对他的男性自尊显然是个沉重的打击，不过对他的生活情趣却有绝对的帮助。

呵，认了！

“嗯……”他说得很有道理，再度引发她容易蠢动的恻隐之心。“好吧！我答应就是了。”答应得心不甘情不愿。

不知如何，总有一种被他骗了的感觉。然而，她不想深究，依然推出她一贯“遇到难题干脆不理”的鸵鸟心态，因为心灵深处终究明白——这样的欺骗，其实也是十分甜蜜的。

第六章

“贺氏”的晚会预定在明晚七点半举行，璀灿本来想请假一天，好好逛逛百货公司的。

然而回头想想，今天是礼拜六，也不差这半个工作日，还是等到下班后，拉恺梅一起去帮她挑件衣服吧！

“璀灿。”罗焕朝涎着一张脸，坐到她对面笑咪咪地看着她。

“又有何贵干了？”她爱理不理地觑他一眼。虎克从她的膝盖上坐直身体。亮闪闪的猫眼越过编辑台桌沿打量他。

除了偶尔被贺怀宇逗得蹦蹦跳跳，其他时候她还是很“正常”的，而“正常”这两个字可以用“无趣”来替代。

“不要拒人于千里之外嘛！咱们来聊聊天如何？来，喝红茶，我今天早上特地为你多买了一罐。”体贴地为她插入吸管，直接递到她面前。

这小人显然又有求于她了！她太清楚罗焕朝这种人，哪里有好处就往哪里钻。前阵子他无意中得知恺梅有个有钱有势的哥哥，对她巴结得不得了，偏偏人家不领情，马屁拍到马蹄铁上；于是他摸摸鼻子转移对象，发现璀灿似乎与显赫的贺氏一门关系匪浅，鬼念头立刻转到她身上来。

凭心而论，罗焕朝汲汲营利的脾气虽然惹人反感，不过他的为人性情还算好相处，称不上什么大奸大恶之辈，所以她倒是不介意偶尔被他“利用”一下。

“你别想从我这里挖出什么小道消息，因为我是最典型的消息不灵通人士。”她丑话说在前面。

“这件事情你一定灵通。听说咱们大头目贺鸿宇明晚在凯悦举行酒会，很多名流政要都会参加，贺怀宇邀请你担任她的女伴，是吧？”“哗！你连

这种小事都问得出来，不容易嘛！”她不怎么带劲，随手在稿纸上涂鸦。

“我很好奇哎！贺医师为何邀你当他的女伴？你们两个好像以前就认识了，是不是有什么……”他的语尾悬空，眉眼间一副暧昧。

“少扯了！”她想也不想地否认。“我和他以前才不认识呢！我认识的人是秦紫萤。”“帮我一个小忙好不好？”“你先说来听听。”她持保留态度。

罗焕朝绕过编辑台，狂热的兴奋之情再也压抑不住。“我对‘企业公关’向来感兴趣，由于以往没有这方面的经验和学历，很难考进大型企业的公关部——璀灿，替我向秦紫萤美言几句，请她先生考虑一下把我调到‘贺氏’或‘飞鸿’总公司公关部，可以吗？”“喂，你不要太得寸进尺。”她冷冷瞄他一眼。虎克四脚稳稳着落在磨石子地板上，显然对他们持续谈话要打扰它的休养生息感到不耐烦。

“对不起，虎克。”随口安抚爱猫，一根原子笔杆对准罗焕朝的扁鼻头。

“你以为我是保禄二世，说话这么有分量？我和紫萤交情虽然不错，可也没好到那种程度。再说，我跟你非亲非故的，你不觉得自己的要求太唐突了吗？有本事，自己凭实力进去，别想走后门，更别想拖我下水帮你劝说。”“璀灿，不要说得如此难听嘛！”罗焕朝替自己叫屈。“请你帮忙说几句话而已。如果你愿意就直说好了，我也不会放在心上。而且这年头靠关系，走捷径的情形比比皆是，干嘛把它当成十恶不赦的罪行来看。你自己来医院里工作，不也是靠贺家人进来的？”她一时语塞。的确，老顾着指责别人，倒忘记自己也是同样身份了。不过，她的情况不同哪！她负有使命在身。

“甭提了，反正我不可能厚着脸皮替你做这种事，有本事，自己去说。”

“说什么？”说曹操、曹操到，娇美纤巧的紫萤走进来，正好听见他们最后一句对话，黑白仁的大眼环视室内一圈。“咦，其他人呢？光天化日下居然敢翘班，果然是世风日下、人心不古。”“大家采访去了。”她投给罗焕朝一副青白眼。“罗先生，你三分钟之内好像和麻醉科主任有约，可别忘了。”

“哦，对对对，谢谢你提醒我。”回头看着紫萤时脸上堆满阿谀奉承的微笑。“董事长夫人，你请坐，这儿有罐红茶请您慢用。”当下把原先送给璀灿的红茶换个主儿，送到紫萤前面。临走前，凑近她耳边低低恳求：“璀灿，就帮我一次吧！趁现在只剩你们两人，比较好说话。”她懒懒看向另一个方向，不置可否，罗焕朝只好摸摸鼻子走了。

“我看你们似乎交情蛮好的，还会咬耳朵讲悄悄话呢！”若被她那小叔看见，肯定酸死他！

紫萤灵活晶亮的眼神透着笑意，弯腰抱起虎克，轻轻抚摸它黄、白、黑三色相间的软毛。虎克眯起眼睛，显然舒服极了，喉咙里发出呼噜呼噜的声音。

“别说了，马屁精一个。”“哦？马屁精拍马屁通常有所求，这回他求的是什么？”“求升官、求发财，否则还会有什么？”她嫌恶地瞥好友一眼，伸手抱回自己的爱猫，虎克被她突兀的动作惊扰，露出森森猫牙抗议。“认识你真是我这辈子最大的错误，连不相干的人也挤到我身边来凑热闹。”“升官发财？”紫萤惊奇地望向她。“你自个儿都窝在这里当小编了，哪能让他鸡犬升天？”“唔——”虎克斜睨主人一眼，显然赞同她朋友的说法。

“多嘴！”璀灿毫不客气地弹一弹它的尖耳朵。“人家如意算盘可打得精。他求我去求你，求你去求你丈夫，求你丈夫调他去‘贺氏’公关部！”不表赞同地摇摇头。“‘须行即骑访明山，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

颜？’这年头，有这种清高志节的人越来越少喽！”紫莹皱一皱俏鼻。“谁都知道我从来不过问我家官人的事业，更甭提向他关说。罗某人显然求错人了。”“是吗？”门口传来轻描淡写的质疑，是怀宇。

他怀中抱着集三千宠爱在一身的小芯昙，似笑非笑的俊美面孔从嫂子脸上看向璀灿，眼神明明白白地暗示方大小姐现在的宝座显然就是关说而来的。

怎么今天尽有一堆人忙着提醒她，她也是“走后门俱乐部”的会员之一？“咱们大哥别笑二哥，还不是为了你？”事到如今，她是不可能有任何罪恶感的。“今天是什么大日子，为何大家全跑到编辑室来找我闲嗑牙？”虎克看见自己的偶像来了，马上挣脱主人的臂弯，飞奔到他腿间绕来绕去，抗议自己的心爱位置被另一个小小人类占据。

“我抱小家伙四处逛逛，顺道经过这里。”才刚走到门口，就听见大嫂提到罗焕朝对着璀灿讲悄悄话、咬耳朵。

姓罗的也未免太大胆了！

方璀灿的耳朵可不是人人可以咬的！

慢慢走进来，把宝贝小侄女交还给她妈咪，随手将跳进怀里的虎克安置在肩头上。

“妈妈、阿姨。”小芯昙粘嗒嗒地亲妈咪一下，向璀灿伸出小手臂要她抱。

“嫂子，今天下午如果有空，陪璀灿去买件衣服，明晚她要和我一起赴会。”“好哇，反正我星期六没排课，清闲得很。”紫莹把女儿交给她。“璀灿的皮肤是蜂色的，穿红色好看。”“我……”她想插口，怀宇却不给她机会。

“红色会不会太艳了？”他歪着头，右手抚摸下巴端详她。“嗯，应该不会，红色会让她看起来更高贵些。对了，千万别选紧身长裙的款式，她瘦得像竹竿，穿起来不好看。”“你以为我就那么没眼光啊？”紫莹赏他一顿白眼。

“长裤比裙子更适合璀灿……这样吧！替她找件现在最流行的喇叭裤裙好了，既好看又正式。”“要丝质的。”他提醒大家。“又轻又软，可以掩盖她的刚气，让她看起来更有女人味。”“喂，你们有完没完？尊重一下当事人好不好？难道我连替自己选件衣服的权利都没有？”她决定发飙。

不是她爱说，只要他出现在她附近，她的情绪就无法维持不慢不火的状态。

“不是没有权利，而是没有能力。”他嗤之以鼻。“依照你穿衣服的品味，其他宾客会以为你是去当服务生的。”“贺怀宇，你给我说清楚，我的品味有什么不对？”她慢怒问道。

“‘暑叔’欺负‘以姨’，我跟‘把拔’说。”芯昙替她伸张正义。“‘以姨’不哭。”璀灿搂紧她，得意地笑。

怀宇转动眼珠子。“如果你把你的裤管拉直，不要一边摺上去、一边放下来，我想你的品味会进步许多。”她低头检查自己的长裤，冷飏他一眼，放下芯昙让她自己站好，再慢慢整理裤管。“多事，我喜欢这样穿不行吗？”紫莹冷眼旁观，为两人斗嘴的情景暗暗窃笑。

以前怀宇总爱嘲弄她老公被爱神哄得团团转。结果，他自己还不是走进同样的死胡同？随他嘴硬好了，尽管他嘴里不承认，旁人可全看得一清二楚。她倒想看看他和璀灿还能缠夹不清到什么时候。

八月盛夏，是一切情感沸腾的时节。

周六的气象报告指出，一团西南气流正飘向台湾上空。果不其然，周日一早阴沉沉的天色开始飘下微雨，酝酿到中午已经焦成倾盆大雨。

璀灿打个大呵欠，心不甘情不愿地离开轻软舒适的被窝，腑下挟着仍然在打呼的虎克晃进客厅。

看这天色，一时三刻间是不会放晴的，幸好今晚的酒会不是露天举行。

随手捡起几件脏衣服丢进洗衣机里，蓦然从钟映珍的长裤口袋里掉出暗红色的小绒布盒，打开一看，居然是一只光华四射的钻戒指，盒盖内侧夹着一线浅蓝色纸张，题着半阙辛弃疾的“水调歌头”：人间万事，毫发常重泰山轻；悲莫悲生别离，乐莫乐新相识，儿女古今情，富贵非吾事，归与白鸥盟。

映珍：你我多年前同经至悲，到如今又逢至乐，何苦再蹉跎时光？接受我，好吗？信未，署上一个“濯”字。

他是谁？璀灿在心里反覆斟酌。听他语意，和母亲既像旧识，又像新知；这张短笺更依稀是一段似是而非的求婚词。如果母亲已有再婚的对象，没理由不向她提起啊！

她簇拥着满心疑问回到房里，赫然看见钟映珍正坐在她床沿发怔。

“妈，你现在不是应该在睡觉吗？”最近老妈似乎越来越神出鬼没。

钟映珍抬头看她，眸中修然闪过一丝狼狈慌乱。

“呃，我睡不着，下来看看你，没想到你已经起床了。”光滑依旧的脸庞出现几许红霞。“你——好像说过今晚要出门？”“对，去参加贺芯芸的晚宴。”她迟疑片刻，拿出方才找到的绒布盒。“妈，我在你衣服里找到的。”钟映珍微微红潮的脸孔霎时转为惨白。

“噢……这是……这是朋友寄放在我这里的，忘了还给他……嗯，谢谢你。”飞快抓起它紧紧捏在手心，仿佛想湮灭证据。

妈妈在说谎！为什么？她搞不懂母亲何故欺骗她，只要那个人懂得善待母亲，她绝不会反对他们共结连理。

“妈，我看过里面的纸条了。”她静静揭穿她的谎言。

钟映珍惨白的脸色再转为艳红。

“噢……我……”支支吾吾了半天，却不知道该对女儿说些什么。

“只要‘他’能待你好，我不反对你再婚，你总要有个老来可以做伴的对象嘛！”她坐在母亲身边，握住她的手安慰道。

钟映珍勉强挤出一个笑容，抱过虎克，机械式地抚摸它的软毛。

“那个人……你或许不会赞成我们在一起。”她困难地开口。“其实，连我也清楚自己是否愿意与他结合。”嘴角露出一丝苦笑。

“他是谁？”璀灿终于问出自己最好奇的问题。

钟映珍沉默良久，视线无意识地瞟向窗口。

“我……以后再告诉你好吗？”璀灿颌首，不再追问下去，一面仔细打量母亲娟秀的侧面。

命运之神亏待钟映珍的地方，全由岁月女神弥补回来。今年四十八岁的她，尽管独自熬过前半生的艰辛，眉目之间依然光洁白皙，仅有少许时光调皮的细小纹路着落在她的眼角嘴旁。

母亲的年轻岁月犹如春色三分，半随流水，半入尘埃，无形间被消蚀掉

了。一个女人有多少年的青春可供剥取？金亮日光映照着她累微的剪影，璀璨在沉默凝视中忽发现，母亲的身影看起来……竟是如此寂寞。

凯悦酒店原本堂皇华丽的宴会厅，经过专人的会场设计和妆点后，内部陈设更加美不胜收。光华璀璨的水晶吊灯投射出无数星芒，将会场浸染成亮丽晶莹的金色世界。

“好浪费！”璀璨端着水晶酒杯摇头咋舌。

“怎么说？”怀宇浅啜一口葡萄酒端详她。

紫莹果然好眼光，为她挑了一件红色连身小礼服。两条细肩带在胸前交叉后系住纤细的颈项，露出乳白色柔滑的香肩，她玲珑合度的上围将紧身上衣撑得恰到好处，下身自腰处下滑为宽松的及踝裤裙，腰上系了一条乳白丝巾，当她走动时，火红色的裙摆搭配着白色丝巾飘逸出满身的风情。

没想到方璀璨瘦归瘦，身材还颇有看头的！

“别对着我流口水好吗？”她嗔他一眼，回到原来的话题。“你看看，满桌子的美食摆在那里，众位夫人小姐们偏偏只拎一小口吃，仿佛吃多了会被人当成肥婆似的，她们难道不知道，在卢旺达连白开水都用抢的！”“把你的重点说出来吧！”他摇摇头叹口气，发现自己越来越了解她了。

“那还用得着说吗？当然是民以食为天喽，我先吃要紧。”她随手将酒杯放回经过的服务生托盘上，挽着他再度走向膳食区。

“小姐，你已经吃了两大盘了，还吃不过瘾？”“我就是饿嘛！你没听过瘦的人最会吃了？”兴致勃勃地拿起盘子，开始为自己添上一匙又一匙的美食。

在她来看，为了保持身材、怕吃相不好看，或杂七杂八因素而不敢放胆大吃是最愚蠢的行为。反正她和这些贵宾日后再见面的机率也不高，再说，即使见了面认不认得出来还是一回事，何必因着顾忌他人眼光而委屈自己。

“你明明不吃蚵仔嘛，干嘛拿牡蛎炒面？”“因为它的面很好吃嘛！”她回头央求他。“拜托哦！帮我把蚵仔挑出来吃掉。”等于把了当成垃圾桶利用了嘛！怀宇无可奈何，只得帮她吃掉所有蚵仔。

“亲爱的二哥，多日不见，别来无恙否？”怀宇一听这语气马上翻个白眼，连忙咽下满嘴牡蛎，再灌两口葡萄酒冲掉腥味，转身面对来人。

果然，贺家第二号促狭大王回国了——贺寰宇是也，原来寰宇向来稳居第一宝座，后来遇上小强人秦紫莹，几番较劲之下自愿服输，将卫冕者宝座拱手让给小大嫂，没事还会直叹气——长江后浪推前浪，一代新人换旧人。

“嗨，谕霓。”他不理小弟，先向弟妹打个招呼。“还有你，寰宇，欢迎回国，不过请不要待超过二十四小时——我更正，应该是：‘请不要和大嫂聚在一起超过二十四小时’，否则准没好事。谕霓，把你老公看紧一点。”“喂，二哥，你这样讲不公平。”寰宇为自己叫屈。“我一回国就听见嫂子说，你终于被‘电’到了——”“而且被电得莫名其妙，似乎与你的‘某种倾性’有密切的关联……”谕霓笑得也很不怀好意。

怀宇往前跨一步，把璀璨藏到自己身后。

“你们别乱说——”“大家全挤到这里做什么？”贺鸿宇大步迈过来，两道英俊的剑眉在额际相交，严厉的表情显得相当不悦，身后跟着步伐悠哉游

哉的紫萤。“我今晚叫你们过来，就为了看你们躲在角落聊天，让我一个人应付满屋子客人吗？”怀宇呻吟一声，揉着额角。“拜托，大哥，一个寰宇就够我头痛的了，麻烦你别过来凑热闹。人家会以为我们是马戏团。”璀灿睁大了晶晶亮亮的眼睛，在旁边偷偷观察兄弟三人。

他们三个聚在一起还真是壮观，照亮全室的光湖仿佛是从他们身上发出来的。贺鸿宇威严如狮子，贺怀宇狂傲如火龙，贺寰宇机变如狐狸，各占胜场的同时，却又纾着无比和谐的兄弟亲情，身边分别站着携手与共的爱侣——紫萤和谐霓，整个场面显然只能以“美不胜收”来形容。

只剩怀宇了！真的只剩他一人是孤单的——“小灿，怎么躲在后头闷声不响地吃东西？”紫萤好奇地张望她。“你今天好漂亮。怀宇，我没说错吧？红色适合她。”“二哥，请站开点，替我们介绍未来的二嫂吧！我们又不会吃了她。”寰宇在旁边瞎起哄。

璀灿看得出来，倘若她再不出面，兄弟三人又会陷入一场口舌混战之中。

“大家好，我是方璀灿，贺医师的挡箭牌。贺医师，拜托你去忙你的吧！你们这群人太具压迫感了，全部围在我面前会让我喘不过气来。”她心直口快地说完，用力推怀宇一下，向其他人打完招呼后迳自踱回膳食区。

不是她不懂礼貌，而是贺家人每个都气势汹汹，假若她不我行我素一点，肯定只能乖乖被他们牵着鼻子走。

这是她和贺怀宇周旋两个多月以来所获得的感想

。

“二哥，我看那小女孩很不把你放在眼里哦！我很少见到不会被你和老大的冷面孔吓倒的人——尤其是女性。嗯，很好，我喜欢。”寰宇走在最右边闲闲说着风凉话。

“她已经二十四岁了。”走在左边的怀宇冷冷告知小弟。有时候，与一个外表比实际年龄看起来年轻五岁的女人搅和实在很麻烦，大家都以为你老牛吃嫩草。

“你们两个别闹了。”鸿宇伸手在两个弟弟的后脑勺各敲一下，命令道：“笑！我要介绍你们认识一些外国朋友。”在会场的另一端，几个高头大马的金发着人遥遥向他们举杯致意，缓步迎上来，怀宇猛然停了大哥的步伐。

“大哥，有件事情要拜托你，免得我待会儿忘记。”他快速低语。“我想把医院里一名编辑部的人员调到‘贺氏’公关部去，人事命令最晚别拖过这个礼拜发布。”“只要来者能够称职，没问题。这件事就交给你去处理。”鸿宇随口吩咐完，微蹙着眉看向二弟。“这种小事有必要劳驾你我二人吗？交给两方的人事部主管不就成了。难道他的表现令人印象深刻？”“不是，铲除异己而已。”他的脸上挂着一抹极淡的笑容。

“喔，对了，你倒提醒了我。”鸿宇刚直俊逸的脸上泛起不怀好意的笑容，三个邪气的人看呆了周围好些个名媛淑女。“我也有一个很重要的任务要交给你们两个。我大学时期的恩师几年前在南部地区成立了一个慈善团体，以替偏远地区交通不便的村落造桥铺路为宗旨。这些地区人烟较少，当地政府通常不愿意花费大量金钱，替少部分人修桥铺路。”“干嘛？想募捐吗？”寰宇挑高了眉毛。

“不是，他们的基金来源暂时没有问题。不过今年初恩师接下了一个花

莲地区的造桥计划，那里的情况有点棘手，需要有经验的建筑师根据当地土质设计一座稳固可靠的桥墩，于是他特地联络我这个得意门生，加入他的造桥行列。”“你该不是想……”怀宇开始觉得不妙。

“答对了。”他笑得好乐。“我明天一早就得动身到花莲去待个四、五天。我不在期间，紫萤就拜托你们多关照点。你们也知道她现在是‘非常时期’，可不能再让她乱跑乱跳，伤了身体。”怀宇大声抗议。“大哥，你为何每次都把难缠的人物往我头上推？人人知道秦紫萤是我的克星。”“礼尚往来嘛！”鸿宇笑嘻嘻地迎上外国友人。

吃了一堆香咸可口的中西合并名菜，璀灿开始感到口渴。从一进门开始，放眼望去供应的饮料或多或少都含有酒精，而她这个人一点酒量也没有，半口酒已足以摆倒她。此刻她自觉像只伸出舌头喘气的小狗，四处寻找水源。

饮料驯摆着一排盛有红色液体的水晶长杯，她端起其中一杯闻了闻，是番茄汁；再用舌头轻轻舔了舔，没有酒味。太好了，一口气喝掉两杯，指间夹着第三杯晃到侧门口，任徐徐晚风夹带着雨丝吹拂她微觉燥热的脸庞。

“璀灿？”娇柔的女暗在她身后试探性地呼唤。

是恺梅的声音。

“你也来了，怎么我现在才看到你？”她惊喜地回头。

“我才刚到不久。”恺梅顿了顿，又补充一句：“陪我……哥哥来的。”她的视线超过恺梅，立刻在人群中发现冷恺群的踪影。他和贺家兄弟一样，自有一股鹤立鸡群的旧然气质，而浑身散发的成熟男子风流韵味，则有与贺家人的孤芳自赏，又是另外一种不同的典型。

此时，冷恺群亦看向她们的方向，深邃的眼眸首先停伫在恺梅身上，其次才看向璀灿，并投给她一个勾魂慑魄的笑容。

这男人实在帅得不像话！而且不知如何，她总觉得他和恺梅之间存在着一股怪异的电波。

“你哥哥是个相当出色的人。”她评论道。

“是吗？”恺梅的反应出奇的冷淡。

“我不晓得你哥哥和贺家原来是朋友。”她的刺探在透露出心中的好奇。

“称不上朋友。”恺梅的回答仍然轻描淡写。“你应该听过‘同行相忌’，他和‘贺氏企业’同样是经营科技工业的。”她若有所思地打量面前清丽冷漠的脸蛋。“你们兄妹俩的感情一定很好，你才肯陪他出席这种交际应酬的场合。”“璀灿，你非得不停谈论他不可吗？”恺梅倏忽发怒，蛾眉皱得紧紧的。“更何况他根本不是我……”话尾突然断掉，璀灿没有机会听完她的否定，冷恺群已经越过人群来到她们身畔。

“怎么了？脸色这般难看。”他的食指轻触恺梅的脸庞，对她明显的僵直视而不见。“方小姐，我只有这么一个宝贝妹妹，你可别气坏了她。”逗弄的语气似乎在开玩笑，眼中却带有不容忽视的认真神情。

“对不起，我不是有意……”“冷兄身旁的人，谁敢欺负？”怀宇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手揽着璀灿的肩，淡然微笑迎向冷恺群咄咄逼人的眼光。

空气间的张力蓦然加强数十倍。

“方小姐是个不错的女孩。”冷恺群的笑容有点挑衅。“贺先生，你可要

好好把握，免得再度发生令人遗憾的事情。”“遗憾与否是很难界定的。”怀宇的回答也藏着不容置疑的尖锐。“属于我的，谁也抢不走；不属于我的，硬留在身旁也没用。”璀灿看他们一来一往打哑谜，发觉恺梅并未流露出与她相同的疑惑表情。敢情四个人之中，只有她被蒙在鼓里。

“你们到底在说什么？”明知他们不会回答，她仍然忍不住问出来。

果然，三人皆没有立刻回答她的疑惑。僵持了半晌冷恺群才含笑面对她，眼中精锐无比的光芒已经敛去，再度变回原本风度翩翩的潇洒男子。

“我只是劝贺先生及时把握身边的幸福，方小姐。”他轻松地搪塞过去。

“来，梅梅，我刚才看见宋先生了，你不是对他的几幅作品很感兴趣吗？”携着恺梅的手走向人群中。

这对兄妹相倚相偎离去的背影，再度引发璀灿奇异难言的联想。

“喂，你觉不觉得……他们那模样实在不像——反而更像……”语音迟疑，因为连她自己都觉得这种联想太过荒诞不经。

怀宇随意瞟她一眼，搀着她走向兄弟。

“他们本来就不是兄妹。”随便的口吻似在谈论天气。

“停！”她的脚后跟死命钉在地上，惊异地望向他。“你是说，冷恺群和冷恺梅不是兄妹？‘纵横科技’的首脑和他的妹妹其实没有兄妹关系？可是，倘若这个消息是真的，整个新闻界早就写疯了。为何我从来没在报上或媒体上看见过？”“因为没人料到事情真相是如此，无人挖掘的结果，秘密自然还是秘密喽！”他依然维持一派轻松的态度，拉着她继续往前走。

“那你又怎么会知道这内幕？”她执意问个清楚。

“我调查过他。”他停下来和某个人寒暄几句，继续向前进。

“拜托你合作些好吗”她又气又恼，再度钉在地上不肯走动。“你为什么调查他？”怀宇突然转身，凝注她时眼神莫测高深，就在璀灿以为他不会回答时，他缓缓开口：“我和他有过节。”“什么过节？”他不理会她的追问，迳自说下去：“我利用关系查到冷家人的病历和血型。冷恺群与父亲一样是A型，他母亲则是O，而冷恺梅却是B型，任何稍具医学常识的人都知道，O、A两型的人结合不可能生下B型的后代。这样你满意了吗？”他脚跟一转，往前迈开大步，这回璀灿自动追上去。

“好吧！如果你不肯告诉我你和他有什么过节，起码可以告诉我这项过节解决了没有，对吧？”“如果你真正想问的是我有没有报复回来，答案是否定的。他知道我绝不会善罢干休，于是找机会帮了我兄弟一个大忙，两相抵消，谁也不欠谁。”他浅浅泛出一线微笑，眼中流露出一不情愿的欣赏。“这就是冷恺群，既不肯负人，也不肯让人负他，典型的恩怨分明角色。”方璀灿突发奇想。“喂，有没有可能恺梅是冷氏夫妇其中一方在外头风流而留下来的‘成品’？果真如此，她和冷恺群依然有一半的血缘关系。”怀宇否决她的推论。“恺梅的母亲是继室，依照她的出生日期来推断，她母亲在嫁进冷家之前已经怀孕了。”原来如此，她暗暗这恺梅庆幸，却不太明白自己在高兴些什么。或许，他们之间若有似无的情怀，倘若真因血缘关系而被扼杀，在世上总又增添了一桩憾事吧！

“事先警告你，璀灿，不准你和冷恺群太过接近！”他专制的口吻又出现了。

“为什么？”她已习惯了他颐指气霸道口，早就免疫了。

“我暂时不想和他再添上另一桩新的过节。但是，假如他胆敢把‘某些

人，扯入我和他之间，即使天皇老子下凡调解，我孔雀会轻易放过他。”他侧头瞄着她，脸上表情似笑非笑，随即揽住她加入远处的兄弟们。

他的表情带给她隐隐约约的领悟，却又不敢探究下去，索性让脑中的鸵鸟意识探出头来。谈笑风生的同时，温温热热的，似流泉，似棉絮……生平头一遭领悟到这一句涵义——别是一番滋味在心头……

第七章

“钟鼓馔玉不足贵，但愿常醉不常醒——”她凑在怀宇耳边大吼大叫。“古来圣贤皆寂寞，唯有饮者留其名——”“你小声一点。”怀宇同时得扶稳她、关上车门、撑伞，一连串的动作让他手忙脚乱。

“我——我还会背其他的唷！”她打个酒嗝，醉态十足地斜觑他。“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举杯邀明月……邀明月，咦，今天怎么没有明月？”

“今晚下雨，月亮当然不会出来。”他竭力扶稳走路颠颠倒倒的醉美人，轻言轻语哄她。“乖乖不要吵！”她打个踉跄，差点一张脸贴在地上。“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与尔同消万古愁。还有——举杯消愁愁更愁。呃，我想想看，对了，还有——我醉君复药，陶然共忘机——”“璀灿，乖嘛！”他实在劝无可劝。

谁能猜得到几杯“血腥玛丽”居然可以醉倒人？酒量差还爱喝！若非怕被她闹得站不稳跌在地上，他早已一把扛着她进屋去了。

今晚运气实在太背，邻居家似乎来了客人，两部车挡在他的车库入口，害他停不进去，只好把车子停在路边，露夜冒雨扶着她进家门。

“且乐生前一杯酒，何须身后千载名……”她仍然喋喋不休个不停。

好不容易把她扶进他的房里，两人身上已经微湿，看着床上比手划脚、醉得一塌糊涂的小女人，他面临另一项更大的挑战——替她脱下湿衣服，卸掉脸上的妆。

“管你的，你都不怕发酒疯出糗，我还顾忌些什么？”心一横牙一咬，从衣柜里翻出她上回穿过的宽大T恤，这才发现虽然她事后把T恤还给他，他却忘记还她当时她放在浴室里的衣裤。这样也好，明天她就有干净衣服换了。

回到床畔，仅只踌躇一秒钟，快手快脚替她卸下外衣，重新套上干爽的T恤。

很好，他非常满意自己的定力。再从浴室拿出一条湿毛巾，细心替她把脸上的化妆品擦拭干净。

一路上闹回来，她八成也累了，嘟嘟囔囔地任他清理，没有反抗。

现在只剩下他了。

“璀灿，璀灿。”他摇晃一下半睡不醒的小醉鬼。“我去洗个澡，你乖乖躺着不要乱跑哦！”他显然多虑了，她摆摆手想推开他扰人清梦的声音，一记“幽冥神掌”险些打在他鼻梁上。

唉，吃力不讨好。他摸摸鼻子一脸很衰的表情，拿衣服洗了个破记录的战斗澡，再度离开浴室时，一眼望向超大尺码的席梦思弹簧床——床上没人！

“璀灿？”他又惊又骇，三更半夜她会跑到哪里去？“璀灿？”匆匆绕过床铺。“你怎么会睡到地毯上来？那只毛毛的东西不是虎克，是阿成，快

放开，你没感觉它比虎克大上十倍吗？”吃力地掰开她拽住大狗脖子不放的纤细手臂，把她抱回床上。“我还以为只有我们兄弟才有睡到一半滚下床的习惯，原来你也是同道中人。”“五花马、千金裘……”她又开始了。

“好了，别念了，乖乖睡觉。”他按住她乱挥乱舞的手臂。干脆陪她躺下来，省得她半夜又跌到床底下。

“我问你刚才背的诗是谁作的？”她睁开一只醉眼考验他。

他怎么会知道？从小到大背过的诗词屈指可数，她什么不好考，考他这个？然而若不安抚她，这小酒鬼八成会闹上一整夜，他只好随口说出一个印象最深刻的诗人名字：“李白？”“答对了！”她摇摇晃晃坐起来宣布。

怀宇比她更惊讶，还真是瞎猫碰上死耗子。

“你满意了吧？赶快躺回去睡觉。”“喂，我告诉你一个秘密哦，贺怀宇。”她压低了声音，神秘兮兮地靠近他的脸庞，却一个不稳趴跌在他身上。

“你说啊！”他心中一动，既因为她即将吐露的酒后真言，也因为两人身体上亲密贴合的接触。

如果他能熬过今晚不染指她，或幸免于欲火焚身，市政府应该为他雕塑一具圣人铜像，以资表扬。

“我告诉你，你要仔细听哦！”她宣布谜底。“我发现你是一个大混蛋。”他哭笑不得。“为什么？”“因为你是同性恋……”她软软瘫在他的胸膛上，语音开始含糊不清。“你为什么是同性恋？如此一来我就不能喜欢上你……”“璀璨，说清楚些。”他急切地摇晃她，觉得自己全身神经都吊得高高，等着她说出心头真正的想法。

“别摇我，我要睡觉……喂，我再告诉你第二个秘密好不好？”“好好好。”他点头如捣蒜。

她在他胸前钻动，寻找一处最舒服的位置，而后安适地呈口长气，随时准备合眼睡去。

“其实，我很喜欢你亲我哎！一点都不会让我觉得恶心或不舒服……你和那些毛毛躁躁的小男生完全不同……喂，你以后常常亲我好不好……”随即沉入梦乡。

怀宇忍不住笑了。原来她的心里还有这么“大胆”的想法，若事先知道酒精对她的功效如此显著，早逼着她灌下两大瓶茅台了。更欣喜的是，她的心原来已在不知不觉中飞向他，虽然表白的方式不若他预期的理想，却也聊胜于无。反正，知道自己不是一厢情愿这也就够了。

有些事，是不能对外人承认，只能在心里暗暗思虑——于是，俯首浅吻她的蓬乱秀发，轻轻向她承诺——以后，一定常常亲你！

晚安，璀璨——不想活了，丢脸丢到姥姥家！

电视上明明演得一清二楚，宿醉者一定记不起来前晚所发生的事情，如此一来剧情发展下去才有看头，偏偏轮到她身上故事就走样了。她不但完全记得自己一言一行，连背了哪些诗给他听听都记得清清楚楚。幸好她还蛮机灵的，隔天起床时适时装出一脸茫然的表情。

可是遇上贺家这群带有精明基因遗传的人种，她能唬得了多久只有天知道。

“璀璨！”她原本懒洋洋地支着下巴撑在编辑台上，虎克则趴在桌面观察主人一阵红一阵白的羞赧神情，下一秒钟一双热切有力的大手猛然握住她的柔荑用力摇晃，伴随着成串兴奋到语无伦次的感谢词。

“太感谢你了，果然不愧是方瑾灿，随口替我美言一句，立刻见效。酒会才刚去不久，人事命令就已经发布下来了。全都是你的功劳，Viva 瑾灿！”罗焕朝兴奋地抱住她转了一圈。

“放我下来！”她已经觉得自己喘不过气来。好恶心！被男人抱得这么紧。

“再不放我下来我翻脸喽！你胡言乱语些什么？我管他人人事命令发不发布，跟我又没关系，你就算想道谢，也得谢那人哪！而且，这个人事命令到底命令些什么你也没说。”“是啊，你吃了兴奋剂吗？得意忘形！”梁维钧蹙着眉头从办公桌区走过来。

“喂，难得大家都在，我顺便宣布一下。”罗焕朝环视四位级员，昂扬得意。

“从下个星期，我被调往‘贺氏企业’，也就是总公司的公关部，在此和各位告别了。这一切全靠瑾灿的鼎力相助。”“哇，不错嘛！我听说‘贺氏’公关部的人才全是精英份子，是副董事长贺寰宇高薪由各大企业组织网罗过来的。”赵自原侧头好奇地端详瑾灿。“想不到咱们办公室里有个讲话这么有分量的人。”“喂，不是我！”她觉得冤气冲天，连忙为自己撇清。“谁知道他在说什么鬼话！我根本一个字都没提。”“没关系的，瑾灿。我们都知道你和贺家交情匪浅，贺医师又特别关照你。

反正大家都是同事，我们不会因为你的身份特殊就对你另眼相看的。”梁维钧好心安慰她。

“可是，真的和我没关系嘛！”她向恺梅投去一个求助的眼神，恺梅莫可奈何地耸了耸肩。

讨厌！全编辑室的人都以为她和贺怀宇有暧昧关系，这下子跳到黄河也洗不清了。

电话铃声适时响了起来，暂时将众人的注意力从她身上移开。她拼命感谢观世音菩萨。结果，恺梅接完电话挂上话筒，似笑非笑地告诉她：“是贺医师打来的。他现在正在看门诊，吩咐你在他门诊时间结束后去他办公室找他。”大伙儿精神全来了，一齐笑咪咪地凝视她，仿佛在嘲弄她适才拼命否认撇清的傻样子。她欲哭无泪，半丝笑容也扯不出来。

可恶的贺怀宇，真是被他害死了！

凭一顿晚餐就想收买她？他最好别抱太大希望。

她坐在他赭红色可乐娜娇车里，仍然在嘟嘟囔囔地向他抱怨他们的“暧昧关系”。

她侧头偷看坐在驾驶座上的他，不得不承认这个人实在拥有诸多男人身上少见的优良特质。以车子为例，她原以为他开的车不是宾士便是BMW，反正不脱有钱人喜欢招摇的那种车型。结果他只开着一部老老实实的丰四，原因是——方便又不显眼，停在路边不会被眼红的人拿铜板玩“刮刮乐”。

这年头，朴实又不爱炫耀的人种已经快绝迹了。

可是他为何偏偏喜欢在其他人的面前招摇他们的“关系”呢？而且不是她多心，她发誓自那夜醉酒之后，他对她的态度已经产生轻微的改变，然而她依旧尚未查出他究竟有何意图。

“吃饱了吗？”怀宇开口。她仍然沉浸在自己的疑惑中，怔怔看向窗外雨后湿气氤氲的夜景。“瑾灿，我在问你话哪！”“喂？哦，吃饱了。”她回对他嘟着嘴抱怨。“我已经吃了两份豆干、一碗牛肉面，还瓜分你的榨菜肉丝，怎么还会吃不饱？你当我是大胖猪啊？”磁性的笑声回荡在幽暗封闭的空

间，他的手掌伸过来罩住她的头顶上空，一阵乱揉，又惹来她的抗议。

“我不是虎克，你揉我头发干什么！喂，顺便提醒你，以后别光明正大来办公室接我下班、约我吃饭。拿我当挡箭牌是一回事，破坏我的名誉又是另一回事。”她及时捉回正要爬上仪表板的猫。“虎克，你最近怎么胖得这么快？我的肩膀都快被你坐脱臼了。”“名字和我连在一起很丢脸吗？”他大受伤害地斜睨着她。

“当然不丢脸，只是很‘要命’！”她嗤之以鼻。“你难道没发现？每回我和卓芊芊擦身而过，她那双热辣辣的火眼金睛差点瞪掉我三魂六魄。尤其常和她混在一起的那群三姑六婆，个个拿我当死敌对待，手中的注射针随时会凌空飞过来射中我。还有开刀房的护士谢又娟、骨科的女大夫萱宜、院长室的秘书曾巧燕……还要我再数下去吗？哦，对了罗焕朝被调职的事情又是怎么回事？”她喘口气顺顺满腔怨忿。

“讲完了吗？”他方向灯一打，弯进狭窄的长巷。“你家到了！把鞋子穿上，记得绑好鞋带。”他老爱挑剔她服装仪容的坏习惯依然改不过来，比他妈妈还另外罗嗦。

她撇了撇嘴，抱起虎克跨入湿润微凉的夏夜。轻缓的脚步声踩在一洼一洼的雨水中，响起轻轻的答答声。

“我达达的马蹄声——”她再度诗兴大发。

“你要背谁的诗都成，只要别再背什么‘举杯邀明月’——”她不耐烦地瞥他一眼，“我又没喝醉，背那些饮酒诗做什么——”她飞快掩住自己一嘴巴。糟糕！穿帮了！虎克扑通掉在地上。

“原来你记得那晚的事，连背了哪些诗都一清二楚。”不怀好意的邪笑立刻挂上他的俊秀脸孔。她躲避不及，眼前一花已被他压在家门外的围墙上。

“你……别乱来……克制一点……”她被困在他的臂膀、身体和厚厚的水泥墙之间，脸色开始加深，呼息之时尽是他暖热的体温和男性气息。“我只记得一点点……真的，你把我放到床上去之后的事情就完全不记得了。”

“哦？”他压根儿不信她，嘴唇在她的耳际颊边游移，呼吸着她带有淡淡洗发精香味的体息，而后慢慢移向她的嫣红樱唇。

鸡皮疙瘩一颗颗浮上她的手臂，并非因为厌恶、恶心或不舒服，而是因为——她无法言传的心颤感情。

经过一阵长长的、热热的、喘不过气来的密吻，他不情愿地松开对她红唇的箍制，深呼吸几下调整紊乱的心跳节拍。

她羞怯地埋在他怀里，细如蚊蝇的轻轻飘进他的耳里。“我觉得……你根本不像同性恋者嘛！”他心中一凛，若无其事地笑道：“这还得归功于你的帮忙，我觉得自己越来越有进步了。现在我和女性接近时，不再觉得浑身不自在。”“这么说，你很快就不需要我喽？”她咬着下唇，说不出心头酸酸涩涩的感觉代表着何种意义。

“谁说的？我离‘正常人’的情况还有一段距离，所以你可以半途而废。

更何况，我可能这辈子只有在和你独处时才会觉得自在。”他一本正经地说完，其实已经闷笑得双手发抖。

这番话说得她十分受用，当下大方地邀请他进门喝杯热茶。

一开门步入小小的院子里，立刻感觉不太对劲。

“客厅的灯怎么会亮着？妈妈应该在楼上写稿才对。”她回头疑惑地看着

他，蓦然被他拉退一步。

“我先走。”他把虎克交给她，缓缓推开铁门。

客厅里灯火通明，所以他可以一眼望见里面的情景，包括那双站在正中央紧紧相拥的中年男女。

“呃，璀灿，我们待会儿再回来吧！”他清清喉咙。

“怎么回事？”她挤过他的身边，抢进客厅，及时赶上那对情侣火速分开的画面。“妈？”她的眼睛瞪得像铜铃。

她妈妈和男人拥抱？二十四年来从没见过精彩镜头！

“小灿！”钟映珍的叫声比平常高上八度。急急忙忙迎上来，挡住女儿的视线。“你不是打电话回来说要和贺医师一起吃晚饭吗？我没想到你会这么早回来。”“妈，他是谁？”目前她只想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

“他是……他……”钟映珍脑筋纠结成一团乱麻，对眼前的窘境全然失去应变能力。

“映珍，让我来说。”陌生男子的声音一听即知是个温和斯文的人。

随着母亲被轻轻推开，璀灿立刻看见一张清瘦的面容。他比她们母女俩高了半个头左右，还差怀宇一小截，然而儒雅的气度却和怀宇强傲的气势相得亦彰。

他的脸孔是全然陌生的，却令璀灿产生一股难以言喻的熟悉感。

“濯……”钟映珍按住他的手臂，焦虑不安在眉角眼角展露无遗。

他对她温柔一笑，笑容中凝满的保证和哀伤，再度望向璀灿时眼神几乎是宠爱的。

“璀灿，我叫方濯。我是你父亲！”他是她父亲！他竟然是她父亲！

持续而坚定的轻唤终于拉回她恍惚于太虚之间的魂魄，她茫然凝焦点，发现自己眼前贴一张戴着独眼罩的滑稽脸孔，才知道原来虎克一直跟在她身畔；头微侧，复又迎上一个巨大的脑袋，吐着舌头傻呵呵地打量她，进一步知道自己正在怀宇家，阿成正头歪歪的观察着她和另一只缩小一号的四足同伴，而那个坚定的低沉嗓音此刻又在她耳际响了起来，令她产生更精确的地理观念——贺怀宇安适地坐在他客厅的皮沙发里，而她则安然窝在他的怀中。

“总算回魂了。我还在担心是否要找个道士来收惊呢！”嘲弄中隐藏着浓馥的关爱和温柔。

“现在几点了？”她的思绪仍然筹备在惊讶和震慑之间。

“十二点零七分，你总共发呆了三小时又三十七分钟。”她轻叹一声，螭首筋疲力竭地靠回他肩上。“我一声不吭地掉头跑出来，妈妈一定很担心。”“我刚才打过电话给她，告诉她你在我这里。”他调整她的坐姿，让她倚坐得更舒服些。

现在才发现，他似乎随时为她打点得妥妥贴贴的。当她稿子交不出来时，他替她捉刀代写；怕她选不到合适的衣服，特地吩咐紫莹陪逛街；就连翘家的虎克都是他找回来的。撇开他霸气狂傲的脾气不谈，贺怀宇原来是这样的细心体贴。

“我的反应一定让妈妈很伤心。可是，实在太令人惊讶了。前阵子才发现妈妈好像有个秘密追求者。今天他立刻蹦出来，而且居然是从前丢下我人母女不管的‘坏人’，我真的不晓得应该如何面对他们。”她用力甩甩头，想甩掉一身烦恼。

“你知道当年促使他们分开的原因吗？”他定住她的小脑袋。

“不知道，我隐约从外婆或阿姨的暗示中揣测，似乎我父亲有了第三者，可是大家都不肯多说，怕勾起妈妈的伤心往事。而且除了妈妈绝口不提他之外，外婆他们似乎很讨厌我父亲，当然更不可能主动告诉我他的事。当初我的出生户口也不知是如何报的，父亲栏上居然填父不详，由此可知她们有多恨他，所以我才会连他的名字都不知道。”“如此说来，她们岂不是犯了伪造方书罪？再说，你又怎会从父姓？”怀宇揉着下巴，这是他沉思时惯有的动作。

“我的确是从母姓。妈妈娘家也姓方，不过我外婆是独生女，为了传承香火才教我妈妈跟随她姓钟。轮到我身上，自又认祖归宗姓回‘方’氏！”他茅塞顿开。可是，璀璨的姓氏之谜虽然解决了，她父母分开的原因却仍然有待考量。

“我觉得，你应该找一天和他们好好谈谈。”“我明白，可是……”她困扰地望着他。“自小，‘父亲’对我而言仅是一个名词，连个符合这名词的影像都没有。突然间，他走回我的生命中，就仿佛一个幽灵霎时变成实体，这种感觉很恐怖的。你能体会吗？”“换句话说，你在嫉妒。”他突然得出一个完全出乎她意料之外的结论。

“你胡说什么？”她从怀里跳起来，惊骇无比地盯住他。

“难道不是吗？”他反问。“这二十四年来你一直独享母亲的注意力，现在忽然有个陌生人加入你们的生活想分走她对你的爱，这个人偏生又是你印象中向来扮演着‘逃兵’角色的父亲，你害怕自己熟悉的生活领域就要被颠覆了，所以无法接受这个事实。”她想否认，想大叫，想摆脱他令人厌恶的指责，然而——她办不到。事到如今，她再也无法漠视这项事实！尽管以前嘴里、心里说得好听，她不介意母亲再婚，其实内心深处一直恐惧着有朝一日会有第三者介入她们平静的生活。而抗拒父亲的出现，以他当年遗弃她们的借口来指责他，一方面固然因为她无法原谅犯下如此恶行的人，别一方面又何不是为了保护她安全的象牙塔不受外人侵犯？“我好自私……”她喃喃低语，失魂落魄地跌坐在地毯上。“你一定无法想像一个二十四岁的成年人居然孩子气而且自私。”怀宇摇了摇头，走过去陪她坐在地毯上。

“这不叫自私或孩子气，而是动物本能。你是读大众传播的，应该修过传播学中‘空间理论’，它提到人类会在身旁划出一个安全区域，这个区域范围的大小会依民族性而有所不同。一旦所谓的安全距离受到侵犯——侵入者站得离我们太近，我们会不断后退以保持熟悉的安全领域。如果把这项理论运用到你的身子，你对父亲抗拒的心理也只是在保证自己的安全距离不受外物侵扰而已。”“可是……我依旧觉得自己很自私，完全没有顾及妈妈的感受。”抬起脆弱无助的大眼凝注他。

“所以找个机会和他们谈一谈啊！”他亲了亲她的额头。“现在担忧那些问题没有用。来先去睡一觉。明天下班我会陪你回家找你父母。”她乖乖被他拉起来走进卧室里。梳洗完毕后关了灯倒回特大号床垫上，虎克躺在她旁边，一起望着黝黑阴暗的天花板，意识渐渐模糊。

突然门把传来一声小小的扭转声，随后一阵呵呵的喘息和身旁床垫陷下去的轻微嘎吱声。她反手一抱，满心以为将会抱到毛茸茸软呼呼的阿成，谁知触手之处坚硬结实，脸颊下感受到的前非平顺软毛，而是散发出淡淡香皂味的人类肌肤。

“喝！你……你来到这里做什么？”她忙不迭扭开床头台灯，坐起来瞪着一脸无辜的入侵者。

“这里是我房间，我不睡这里睡哪里？”他的表情纯洁无害，阿成四平八稳地坐在床边等着他们的好戏。

“这是你的房间？你怎么不早说？”她羞红了脸，三两下抱起枕头和虎克，准备移师到客厅去。

“回来！”他舒舒服服地倚着床头，懒洋洋命令她。

“才不要！”她是个黄花大闺女，上回是因为喝醉酒才不得不“陪”他睡了一夜，今晚他可别妄想有同样“好康”的事发生。

“我是为你着想才拉你一起睡的，我怕你跌到床底下的老毛病又发作。”他表现出无尽的同胞爱。

“不可能的！”她想也不想地接下去。“上次是我喝醉才会发生这种糗事，今夜我可没喝酒哦！”话才刚说完，一口冷气马上梗住喉咙。

又穿帮了！

“哦？”他尾音拖得长长的，坏坏邪邪的笑容明显得令她无法不注意到。

“我还以为上床以后的事情你完全忘记了呢！你上次好像是这么跟我说的。”“呃……有一些小片段还是记得啦……喂，站住，我警告你不要过来。”她连忙把枕头抱在胸前，仿佛想挡退正轻轻松松向她走过来的精瘦男子。

“别拒人于千里之外嘛！”他拿开软软的枕头往身后一丢，迅雷不及掩耳地封住她一切言语。

璀璨被他吻得头昏脑胀，再度回过神时，人已经躺在床上，被他的四脚箝制在怀抱中。

平心而论，这种感觉还不坏——“喂，丑话说在前头，为了培养你日后习惯和女性同床共枕，今晚我才肯牺牲，知道吗？不准你想歪哦，更不准你半夜动手动脚吃我豆腐，了解吗？”“好，都依你。”他笑吟吟地关掉台灯。

反正她爱当鸵鸟找理由搪塞是她家的事，只要他目的达成了，他才不介意她如何骗自己。

睡神的轻纱巧然罩住床上相拥而眠的亲密身影。两人沐浴在银色的月光和芳香的气氛中，构成一个相倚的私人世界，也完全阻绝了外界的干扰。

正当她快要合眼睡去时，他轻柔的问话穿透她水晶般封闭宁静的梦乡。

“璀璨，你真的很喜欢我吻你吗？”“……”黑暗中，响起他被顶了下肋骨的痛叫声，和她偷袭成功的得意笑声，再来——就是他运用男性伎俩攻击她唇瓣的无声战争了……

第八章

起初，璀璨仍然听不出那阵奇怪的嘟嘟声是什么？睡意朦胧之际，直觉将它误认为最近绵不断的飘雨声，直到一声声嘟……嘟……随着睡意消逝而更加清晰，她才明白过来——床头的电话铃声正在扰她清梦。

“喂？”她闭眼摸索了好久，才在某个不熟悉的角落碰触到无线电话。

“……璀璨？”“噢——是紫萤啊，干什么一大早打电话来吵我？”她仍处于半睡眠状态，口齿不清得连自己都不明白她说了些什么。

“璀璨，麻烦你请怀宇听电话好吗？”紫萤的声音平静得出奇。

怀宇！

一颗原子弹爆炸的威力还比不上此时她体内波涛汹涌的羞愧感。她居然躺在他床上——更糟糕的是，他还着实睡在她旁边，一条大毛腿跨在她身上——接他的电话，偏偏打电话过来的人是他嫂嫂、她好友！没脸见人了！她干脆“小舟从此逝，江海寄余生”算了。

“喂，找你的。”她拨开压在身上的大脚丫，把话筒扔到他胸膛，羞红的脸颊埋进枕头里不敢见人。

他咕哝几声，拿起话筒贴近耳朵，下意识将她搂得更紧。

“我是贺怀宇！”凌晨五点半被吵醒，任谁的口气都会和他一样恶劣。“嫂子，什么事？”她干脆挣开他跑进浴室里避难，否则紫莹若当真调侃他们，贺怀宇那个厚脸皮的家伙当然不会脸红，到头来最尴尬的人依然是她。

在浴室里磨磨蹭蹭了好一会儿，终于鼓起勇气，带着以不变应万变的决心回到房内，却见他已经下床来套上长裤，而且脸上的表情紧绷得吓人。

“喂，怎么了？”她迟疑地问。

他侧头望向她。

“还记得我告诉你，大哥去花莲山区筑桥的事吗？”她点点头。“昨天当地豪雨引起山崩，几名建筑工人和山区民众被活埋在乱石堆里。刚刚传来的最新消息是——我大哥也被活埋在山底下。

贺鸿宇死了？这种想法完全令人无法接受。他是那样的威势强硬，怎么可能被一堆没有生命的瓦石击倒！怎么可能被除了他自己之外的力量击倒！

今天早上，仅余的贺家两名兄弟再度发挥他们高度的效率。狄谳霓奉命留在贺家照顾苾昙，贺寰宇立刻赶到公司稳住阵脚并指挥花莲分公司的人随时传回最新消息。贺怀宇则与秦紫莹动身前往花莲，璀灿也在同行之列。

而出乎众人意料的是，紫莹的反应异常冷静。在大家眼中，她是娇美可爱的小女人，活泼而依赖性大。如今遇上这等大事，怀宇两兄弟原本还担心她会承受不住，甚至提议她留在台北等消息，让怀宇出面负责，然而她拒绝了——“鸿宇是我丈夫，即使他远在天外，我也必须亲自飞过去看他，更何况是区区花莲。”她平静地回答。“为了两个小孩，我非亲自确定他的下落不可。”怀宇心折了。终于发现原来他嫂嫂的骨子里有着不容错认的坚强，这是一种爱情溶合了母性而产生的力量。如今鸿宇遭遇不测，她成为两个小孩唯一的支柱，强烈的震惊和现任感暂时压抑了她的悲伤。而且，现在不是呼天抢地的时候，而是勇敢面对问题的时刻。

凝注坐在汽车前座的紫莹，璀灿轻轻在心里叹息。贺鸿宇有妻子和女儿，更有一名尚未出世的遗腹子，他怎能忍心抛下他们，独自离开人间？“你联络上了吗？”怀宇从后视镜看向后座的她。

“还是打不进去。”璀灿手拿大哥大沮丧地摇头。

昨天下午四点发生坍方之后，当地对外的通讯也随之中断，晚上十点左右虽然曾由当地工作人员勉强接续，却又在十分钟后中止——贺鸿宇出事的消息就是在这十分钟之间辗转传出来的——目前花莲县政府正派人前往挖掘开路中，空中警察则尚未调度过来。

“嫂子，你睡一下吧！人今早四点接到消息起，你就没合过眼。待会儿还得忙一天呢！趁现在还有一个多小时的路程，多少睡一会儿吧！”紫莹轻轻摇头，惨白的脸色令人黯然。

怀宇安慰性地拍一拍她手背。尽管平时两人总爱斗个你死我活，真正遇

上事情，终究是一家人，潜藏在嬉笑怒骂之下的诚挚关怀立刻浮出表面。

璀灿感受着前座不可抹灭的哀凄气氛，应和着窗外的阴暗天色，仍然只能轻叹一声。

料得年年肠断处·短松岗。

难道，这样一对鸳鸯爱侣——真要落得看看年肠断的结局？“这话是什么意思？为何不准我们过去？”怀宇冰冷到骨子里的质问，配合山风狂啸的寒意直直拍击在公路警察的脸上。

“这条公路沿途走下去有四处坍方，你们根本开不过去。而且山上风势仍然很大，随时会有岩石落滑下崖壁，我们基于对民众生命安全的顾虑，不能允许你们继续前进，还请见应谅。”早已疲惫不堪的警察难得好声好气地劝阻他们，实在是因为怀宇一身迫人的强硬气势令人忽视不得。

“还有多久才能开放通行？”璀灿在旁边问道。

“不清楚。市政府已经派出工程队抢修，目前刚开始挖掘第二处崩落地点，最快也得等到傍晚。”“傍晚？现在才早上九点！”怀宇纠起浓眉的相貌着实吓人。“山上村落有没有传下来最新的伤亡消息？还有其他路径可以抵达山顶吗？”此时另一辆车停在他们车后，驾驶人亦急匆匆赶下车找抢修工询问，警察在赶过去处理前，回答他们最后一个问题。

“目前只能靠空中警察驾直升机上去，除此之外没有其他途径了。”三人抬头注视可望而不可及的青葱山区，同时疲惫地叹口长气。

“难道真的没有其他方法？”久久未曾开口的紫萤突然说话了。

一路上，她一直咬着下唇，生性发出一点点声音后。强捺下去的泪水会随之溃堤而出。不能哭的！她拼命警告自己，这一哭——仿佛代表她终于向命运低头，正式承认鸿宇再也不会生还的事实。为此，宁愿在心头紧紧抱着一个虽然阿Q却聊以自慰的想法，只要她不哭，鸿宇必定仍然活着。

一定活着！

她侧身，眼光直勾勾停伫在小叔脸上。

“开玩笑！”怀宇突然笑了，那是一个野蛮霸气却毫无笑意的笑容。“我贺怀宇真正想去的地方，只怕没有人拦得住我。”两个女人凝视他挑眉毛的神情，知道他并不是在虚张声势。

他正式向命运之神宣战。我本楚狂人，狂歌笑孔丘。贺家人从不退缩，他们一向直接宣战。即使是遍体鳞伤、满头包，也要争取到最后的胜利——这是他们的天性。

而，贺鸿宇和两个弟弟一模一样，他也是个强悍的贺家人。

四周灰涩茫然的景物，看在她们眼中，忽然不觉得特别迷朦了——整个花莲地区险些给远在台北的寰宇和亲临前线的怀宇翻了过来。

这两个人在影响力的运用方面尽得乃兄真传。首先，寰宇在台北拨了几通电话，将他所能“骚扰”到的政府官员全部吵下床，一关接着一关，在最短的时间内替花莲的二哥调来两架警用直升机。

怀宇则运用他在医学界的人脉，顺理成章组成一个急救医疗小组，在他的率领下登上警用直知机飞往灾区救援，而随行的白衣天使之中理所当然少不了璀灿和紫萤的芳踪。他并未试图劝阻她们同行——因为他知道自己不可能劝得住。

一切准备就绪，直升机离地飞往山区时，是当天中午十一点！

由于他们目的地所在地点很奇特，临着山谷建立，因此在两座山间呼啸

的山风特别狂猛，直升机一接近山谷缝隙，机身立刻被吹得剧烈震动。别说降落，连靠近目的地都很有问题。

“没办法，一定得等风势变小才能降落。”飞行员在狂风怒号中回头对医疗小组的领队——怀宇大喊。

另一阵疾风吹动整部机体，驾驶员连忙透过耳机联络第二部直升机的飞行员，两者同时掉个头避开风势。

紫萤灵机一动，凑上前去询问驾驶员。

“公路上的最后一处坍方距离村子有多远？”“大约一公里。”驾驶员明白她的心思，随即警告：“不过那条公路现在危机四伏，随时有落石或山崩的可能，太危险了！大风雨天，你们不可能走得到的。”“走不到也得走。”提出抗议的人抢在叔嫂两人之间说出来，他是小组中另一名医师成员。“救人如救火，山上总共有四百多位居民被困，伤亡人数更不知有多少，若等到风雨平静下来才赶过去，损失会更加惨重。”“不行，我绝对不能让你们在危险区域下机。”驾驶员非常坚持，大有自作主张把直升机掉头飞回市区的架势。无线电再度传来杂音，他按紧耳机努力倾听传递过来的消息。听了片刻，脸色一阵青一阵白。

“是他们。”他努努嘴示意在他身后盘旋的第二架直升机，眼神是无奈而钦佩的。“对方机上也有几名医务人员要求从公路方面步行过去。”怀宇精神一振。“好，联络他们，两方人马在公路上会合。”两架直升机上共搭载四名正式医师和八名随行人员——包括紫萤、璀灿、护理人员 and 两名警察在内。

现在问题可就来了！

是否加入步行行列完全采取自愿方式，结果一打人全部不肯退出。

“你们两人原机回去，不要留在这里冒险。”怀宇在飞往会合地点的途中拼命坚持。

结果，紫萤只是定定看着他不答腔，既没答应也不拒绝，眼中坚决不移的神色却将意思表达得清清楚楚。

“好吧！那么璀灿回去。”他转移目标，利眼盯在他脸上。

“不要，我要跟你去。”她的拒绝激烈万分。自从上机之后，若非抓着他衣服，便是揪住他手臂。此刻更是须臾不肯放开他的胳膊。“我一定要跟着你。”刚才一路看着紫萤为丈夫的生命担忧受怕，她真的吓到了。不！宁顾无时无刻亲眼见到他，也不愿忍受那种生死未卜的煎熬，她是跟定他了！

“你们真是……”他气得说不出话来。

“我参加过医院开办的急救训练班，紫萤在学校里也上过护理课，我们多少可以帮一点忙。即使当真插不上手，也不至于碍手碍脚。现在这种情形是最需要人手的时刻，你不能叫我们回去。”她无论如何也要坚持到底。

他没有机会提出更多抗议。直升机已经开始下降，两分钟后稳稳着陆在泥泞不堪的柏油路面。

“等这件事结束后，我非好好修理你们不可。”口气虽然恶劣，挫败投降的意味却相当明显。

两个女生难得在低落的心情露出笑容。

下了座机，大家开始背起基本的医疗器材和药品，为了达到轻装简从的效率，大部分药品只能原机载回去。

驾驶员提醒他们。“抵达目的地后，记得利用这套手提无线电设备联络警方，我们会派人陆续将救援物资送进山村。”大伙点点头，挥别两架起飞

的直升机，开始了他们的冒附带之旅。这段路在平时约四十分钟左右的脚程，遇上这种恶劣的天气，好歹也得走上两个小时。

前两百公尺进行极为顺利。由于地势的关系，狂风骤雨被高山阻挡，一路上几乎无惊无险。转过一个山坳后，步履维艰的部分才真正出现。

强风豪雨毫不留情地软打在他们身上。为了完全起见，所有人走成一直线，拉着前一个人的背包串成“人链”，继续不屈不挠地往前进。七个大男人交叉排列，将五位女士护在中间。带头的是同行的两名警察之一，他对附近的山路了若指掌，其次则是怀宇及他身后的璀灿。

“小心！”他及时拉退为首的警察一步，一阵落石从路旁的山壁上轰隆隆滚下来。

警察回首投予感激的一眼，继续挣扎着前进。

这段惊险万状的长路足足走了四十分钟，再度转过第二个山坳时，风雨声稍微平息，每个人的耳旁依旧轰隆作响，头脑仍然又昏又胀。

才走了一半路程，已经花掉九十分钟。

“接下来的这段路穿过树林，树林会挡住大部分风雨，因此比较好走。深山里的林大多枝干粗壮，被风吹断的机率也比较小，大家可以放心。”为首的人传话下来。脸上凝重的神色却让他们知道，接下来还有“担心”。“不过，由于风雨来袭，林子里的爬虫、动物全部跑出来避难。待会儿走在路上若看见任何具有危险性的虫蛇生物，千万小心，不要招惹它们。”蛇！

璀灿霎时升起恶心想吐的感觉，勉强努力按捺下去。毕竟是她自己死命要跟上来的，可没有人强迫她来。想归想，小手仍然忍不住捏紧怀宇的手掌，结果却惊讶地发现，他居然也绊了一下。

“你也怕蛇？”她小声问他。

他不置可否，居高临下打量她，眼神很莫测高深。

真是死要面子！她偷偷笑出来。

略事休息五分钟后，一行人再度上路。

浓密绿荫虽然阻隔了雨势，雨珠却从树叶间渐渐往下滑落，与其他雨水汇聚成大颗的水滴，最后纷纷跌落在他们的脸上、身上，弄得每个人一头一脸湿意，情况并不比淋雨好多少。有时大颗大颗的水珠打在塑胶、雨衣或帆布背包上，发出清楚的噼啪声，听起来很吓人。好几次让璀灿以为树上掉了什么怪东西在她背包上，走了十分钟不见有异这才稍微放松下来。

一行人依然以成列的队形前进。再走几分钟，她突然注意到身后的队友放松了背包，直觉停下脚步想回头看一看发生了什么事。

“别动！”身后的人压低声音阻止她。

此时前头两人也停了下来，一齐回头看看为何其他人没有跟上来。

“怎么回事？”她一头雾水。

“呃……璀灿，千万千万不要动。”怀宇的脸色突然变得非常苍白。“也别出声！”她越想越觉得毛骨悚然，然后觉得脖子痒痒的，举手正想搔一搔，蓦地被她紧紧按住。

“明明叫你别动！”他压低嗓门叱责她。

她不明所以，转动眼珠子朝肩旁看去，整个人差点晕死在地上。

一条细细长长的青蛇正从她的背包爬到肩膀上来，三角形的头部吐着分叉的蛇信，准备朝她温暖的领口爬进去。

作呕的感觉升到喉咙，她瞪大盈满恐惧的眼神向他求助，大颗大颗的泪

水已在眼眶乱转，咬紧嘴唇努力别尖叫出来。

他以非常缓慢的动作脱下皮手套，再以同样缓慢的动作搭上她另一边肩膀。

青蛇似乎察觉了另一处更温暖的热源，转个方向横越她的胸前，慢慢沿着热呼呼的手掌往他的手臂爬过去。

接下来的两分钟比两个小时更加难捱，青蛇时而蠕动、时而停顿，在所有人提心吊胆的等待中缓缓游移到他的手臂上。

怀宇手长脚长，一旦手臂平伸，青蛇蜷伏在他的膀上，离头颈仍有一小段距离。领头的王警员悄悄绕到他体侧，使出拿手的捉蛇绝活，右手食指与拇指闪电般按住蛇戏颈七寸。青蛇动弹不得，全身扭绞成一个小结。

“没事了，我把它放生回林子里，你们先走。”他轻轻松松提着毒蛇，好像手中缠住的不过是一条草绳。

璀灿目瞪口呆地望着那条爬虫类被他远远扔进树林深处，过了三十秒才想到要哇一声扑进怀宇怀里放声大哭。

“乖乖别哭，你走在我前面好了，我帮你看着背后。”他被她哭得手忙脚乱，顾不得自己心里同样作呕的感觉，拼命安慰她。

于是队伍再度做了一番调整，众人重新踏上他们的求援之旅。

接下来的路段并不难走，只是沿途爬出来的蛇虫生物吓得五个女生花容失色，连看惯人体生死奥秘的男医生面对这类生物时脸色也比以前苍白许多。

“穿过这片树林，拐个弯就到村口了。”王警员道。

一行人站在树林出口，远远望见盘旋的山路往上蜿蜒，上方两百公尺附近确有处崩塌地点。紫萤、怀宇同时看向领队，他立刻证实了他们的猜测。

“那里就是崩桥出事的现场！”亦是贺鸿宇埋身之处。

两人的脸色复杂而且泛青。

“走吧！”璀灿轻声催促，捏一捏他们的手心。

无论这趟路程将会带来多少痛苦心酸，该完成的事情——总是得做。

刚踏入村口，一行人立刻被眼前断垣残壁的景象吓住了。

十几家低矮的砖造民房被强风摧残得惨不忍睹，有些房子屋顶被吹走一半，有些则连墙壁都不见了。凌乱泥泞的街道上，居民正试图清理满地堆积的杂物。

风声雨声已经稍微平息，众人艰苦的重建工程此刻方才展开。

一、两位民众首先发现他们的影踪，惊讶得合不拢嘴，想不到这种天气居然还有人来。

“我们是县政府派来的医疗队。请问村里的医疗中心设在哪里？”怀宇上前去问话。

“你们走过来的？”村民似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脸上开始流露出满怀希望的表情。“太好了、太好了！村里唯一的医生昨晚被砖块砸伤，所以没人能照顾伤患，你们能来真是太好了。”回头吆喝一声。“喂，赶快派人去传话给村长，有人来替诊所里的人看病了。”再转回来告诉他们。“我带你们去指挥中心。”“山上的出事地点有没有挖掘出任何……尸体？”紫萤抢上前询问。

村民领着他们边走边回答：“有。刚才风雨小了些，修桥的工程队开始着手继续抢挖，不过情况如何我不太清楚，你们待会儿自己问他们队长吧！”

所谓的“指挥中心”是村公所和卫生所结合而成的三层楼行政中心，当他们一行人接近时，立时看见门口进进出出的伤者，和抬着担架来回奔走的村民。

村里地方小，消息也传得快。当下有群形容狼狈的人从总部出来迎接他们，为首的人是村民口中的村长和贺鸿宇。

贺鸿宇！

三个人全愣在原地，以为自己活见鬼了！

“怀宇？紫萤？”鸿宇的惊愕讶异并不比他们少。

“你怎么会在这里？”三个贺家人指着对方鼻问成一团。

紫萤强撑了一整天的精神力量突然消失了，整个人软软地靠在小叔身上，半步也走不动。

他还活着！她晕头转向地想着。虽然很狼狈，右臂缠着纱布用三角巾吊在颈间，身上的白衬衫已经染泥土印渍，额头上布满横七竖八的小刮伤，可是——他还活着！

“老……公……”她的声音虚软无力，眼中所见的影象尚未传递到大脑中枢的反应神经。“你……真的站在这里？！”水灵灵的眼睛开始泛出晶亮的泪水，沿着嫩滑的面颊泛滥成两道小溪。他还活着！

“紫萤——”他登时被她哭慌了手脚，连忙三步并做两步跑过来，没受伤的左臂轻轻搂住她。

贺鸿宇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她心爱的老婆哭。

“怀宇，到底是怎么回事？她为什么哭成这样？”厉声质问弟弟，决定找出惹他宝贝哭泣的元凶首恶。

“你这老家伙！”怀宇凶巴巴地嚷回去。“我没打算扁你，算你好运！”他的眼眶和鼻头泛出酸酸热热的感觉，一个箭步冲过去同时抱住哥哥和嫂嫂。

三颗劫后重逢的心灵在多变潇然的风雨中紧紧贴合。是庆贺，是喜悦，是厉劫归来的兴奋和祈祝——璀璨发热的眼睛不自觉模糊了视线。悄悄上前一步，素手贴住怀宇紧实宽厚的背脊，蓦地被他反手一齐抱入胸怀，任再度跳入凡间的雨线抖落一身清凉。

呵，多情多感，不干风月。

兄弟俩同时瘫坐在嘎吱作响的弹簧椅上，伸直了长腿连连呻吟。来回奔走了十个小时，两人早已疲惫不堪，直到此刻才找到机会好好叙叙整桩意外事件。

“你们夫妻似乎与山特别有缘，一个是四年前夜陷洞窟，一个是四年后险些被活埋。你究竟是如何保住一条老命的？”这是众人最关心好奇的问题，现在终于从怀宇口中问出来。

此刻他可好命得很，璀璨同情他一双腿明天八成会累得失去功用，于是特地找来一张小凳子让他跷脚，一面轻轻替他捶捶腿、捏捏肩膀。

鸿宇的情形也差不了多少。紫萤心疼他右手被压断了，整天又是递止痛药、又是喂汤喂饭，服务态度直追五星级饭店的模范服务生。平时向来只有老公照顾她的份，如今角色颠倒过来，她倒也做得有模有样，羡慕了其他同样的疲惫不堪的工作人员。过去十个小时，工程队趁风雨较小继续在崩桥地点努力挖掘被掩埋的人；由于医疗级携来小型的无线电设备，村里总算和外界联络上，指挥中心便由鸿宇坐阵，怀宇和璀璨则加入救援小组照顾伤患。

直到刚才暴风雨再度来袭，工程队不得不停工撤回行政中心，而怀宇的医疗工作也稍微告一段落，四个人才有空坐下来聊聊令他们惊魂未定的意

外。

“是不是当初传错了话？你根本没有被沙石埋住？”璀灿如星子的大眼睛好奇地打量他。

鸿宇摇头否定她的推测，舒舒服服地枕在爱妻臂弯中。

“昨天——不，是前天下午四点，我一看外面的风雨越来越大，而且广播气象报告指出，目前正逼近东岸的中度台风有演变成强烈台风的趋势，于是陪几位工人去工地视察，看看当地土质可不可能形成山崩。”“山区原本就风大，我们八个人才到不久，整片工地被狂风暴雨吹打得乱石满天飞。有一个平时装钢钉的空木箱被台风卷到空中，差点打中一名工人的头颅，我跑过去推开他，自己反倒遭殃。”他苦笑着指了指右臂。“我的手就是被木箱撞断了。”“工人们看到了心里着急，想找块木板帮我固定住，我看看情况不妙，吩咐大家先回来再说。结果还来不及行动，整片工地挟带着落沙突然垮下来。

“当时我神智模糊，稍微恢复正常后，发现全身上下被埋得结结实实。而那个木箱也不知是我命中的克星抑或救星，居然被落石滑沙一推，正好倒扣在我的脸上，让我有个可以呼吸的空间。

“我在心里估计一下，里头的空气大概足以提供我四小时的氧气；如果我利用游泳换气的方法呼吸，则可以拖上六个小时。可是外而正飞沙走石，而我也不知被埋得多深，等工程队挖掘到我时，也不知道来不来得及——”紫萤的脸色随着丈夫的每句描述而越来越苍白，纤弱的手臂环住他的颈项，用力说服自己他当真安然无事、生龙活虎地坐在她身畔。

“嫂子，你快掐死他了。”怀宇赶快提醒她，扁着嘴巴不敢笑，被璀灿瞪了一记结实的青白眼。

鸿宇执起妻子的小手亲吻一下，继续讲述他的惊魂记。

“后来箱子里的空气越来越稀薄，我本来快放弃希望了，结果却发现有人在拉我的脚踝，你们可以想见我当时有多惊讶——原来我被掩埋的地方只是崩塌地点的外转部分，工程队才工作了两个小时就发现我的鞋子和裤管。我是第一个被他们救出来的人，当时差不多是晚上十点。”“可是，晚上十点正好是他们对外发布你被活埋的时刻，”紫萤气皱了弯弯的半月眉。“害我白白担心了一天一夜。”“不能怪他们。”鸿宇再度亲亲她的小手。“等我被送回村里时，已经快十一点了。大家看着我的眼光和你们今天一样，以为自己见到鬼了。而当时对外联系的网路再度中断，也无法做任何更正。倒是你们，怎么来得如此之快？还有，你们是如何上来的？”怀宇找个更舒服的姿势躺好，三言两语交代他们的超高效率。

做大哥的脸色越听越难看。

“贺怀宇！”他厉声喝道。“你明知道紫萤有孕在身，居然还让她陪着你们长途跋涉，到底是什么意思？”怀宇不甘示弱，瞪着眼睛反击回去。

“喂，大爷，我搞清楚情况好吗？你家那个小妖女打定主意的事，谁改变得了？连你自己都制不住她了，还敢说我！至于璀灿，人家可是好心跟来帮你安慰妻子的，她都不嫌辛苦，你还喳呼个什么劲儿？”两个女生根本岔不下话，兄弟两人已经斗在一起。

“这是他们消除压力的方法。”紫萤见怪不怪，耸耸肩向璀灿报告。“好了，不要吵，再吵我泼你们硫酸。老公，叫怀宇讲那条青蛇的故事给你听。”

“什么青蛇？”他怔了一怔，定定端详大弟。

怀宇面上突然露出狼狈万分的表情。

“啊——你倒提醒我了，我还没道谢呢！”璀灿猛然醒悟，兴冲冲地替她的救命恩人大肆宣扬。“来这里的路上，一条青蛇掉在我的背包上，差点钻进我衣服里。结果贺医师把它引到他手臂上，替我解了围，实在太勇敢了！我原本以为他也很怕蛇，没想到——”“方、璀、灿！”他脸上布满怪异的红潮，沉着嗓门警告她。“过去的事情还提它做什么？时间不早了，回去睡觉吧！明天还有得忙呢！”“可是——”她还想多宣扬一些他的善行，却被他粗鲁地拉起来，半推半押着走向临时为医疗小组腾出来的二楼睡房。

“看看你，衬衫下摆又露出来了。”“还敢说我，你自己不是一样狼狈？”“我只是衣服脏了些，穿着可还是整整齐齐的。”“你好烦哦！这种时候还有功夫挑剔我的仪容……”鸿宇呆呆目送他们消失在楼梯转角。

半晌，回过神来不可思议地凝望妻子。

“怀宇当真替她捉蛇？”他轻声嚷了出来。“我弟弟贺怀宇？那个看到蚯蚓在路上爬都会绕道的人？”“没错！”紫萤笑得可乐了。

好难得见到她不动如山的老公吃惊成这副德行。

“简直令人不敢相信。”他的眼光终于回到妻子的俏脸上。“自从怀宇九岁时在我爷爷家后院被一窝小草蛇吓到以后，他视蛇类犹如致命毒药。每回我和寰宇有事求他，如果他不肯答应，我们便威胁要抓蛇放进他被窝，他没有一次不乖乖就范的。没想到他居然有胆子英雄救美！”难不成天要下红雨了？“所以喽，你们三兄弟追女朋友的手段最行，难怪我和璀灿、谙霓会被你们骗得毫无招架之力。”天哪！到底是谁把谁骗得毫无招架之力啊？他啼笑皆非，决定吻住这个得寸进尺的小女人以示“惩罚”。

活该他们兄弟前辈子欠了一屁股债，今生才会遇上三个武功高强的女债主，把他们整治得服服贴贴。

是幸抑或不幸？他的脸埋进她的万缕柔丝中，满足地吸嗅着夹带雨水、沙尘和洗发精香味的气息，心中有了结论——或许，真该庆幸他前世欠了她，今生才得以与她相遇。

真的！真的该庆幸——

第九章

再度回到台北，已经是七天之后的事。

而这段期间，璀灿在反覆思索一个问题——贺怀宇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陆续载走贺鸿宇夫妇和其他伤害者时，山上指挥调度的大权俨然落入他手中。所有事情在最短的时间内获得妥善的处置。

在她面前，他则完全符合她幻想中暴君始皇应有的形象。他无时无刻不在念她、吼她、指挥她跑东跑西。等她累得半死决定和他翻脸时，他却又露出难得一见的温柔——百忙中不忘提醒她吃饭、喝水、坐下来休息，甚至打个盹儿。

她越来越对他们之间的“交情”感到迷惑——而在迷惑的面纱之下，真正潜藏的感情其实是不安和恐惧。她心知肚明，由于他倾性的缘故，在贺怀宇眼中充其量她只能当个朋友或哥儿们。然而——她对他原本君子之交的情感，却在逐渐变质当中……“真正的爱情其实是不求回报的”，这句话是她所听过最差劲的空谈。爱情无关乎神圣、超然，它也讲求投资报酬率。一旦

投入资金，总希望拥有相同分量的回馈。她自认为不是品性超凡入圣的贤人；她只是个平平凡凡的小女人，希望意中人对她亦如她对他一般。

而今，平静了二十四年的心海，竟然为了一位无法回报她心上感情的男子兴起波澜，她几乎想歇斯底里地大笑出来。

“你在想些什么？想得这么出神。”他单手控制方向盘，右手越过排挡杆轻轻贴住她的腿。

他的碰触令她不自在地蠕动身子。

“没事，我在想虎克，不晓得它会不会饿着；还有我妈，我一连八天九夜没有任何消息，她一定很担心。”原本只为提出来搪塞他的借口，一旦说出来，反而提醒了自己，竟然漏掉这两件最重要的事。

“令堂的事……你想不想先打个电话回家报平安？”他弯进自家车库，偌大的引擎声熄火之后，留下来的余音在耳道内形成嗡嗡的共鸣。

“不用了，我进去带虎克直接回家。”她打开车门，步伐一时之间有些紊乱不稳。

他及时在她跌倒之前扶住她，掏出钥匙开了门，簇拥她进入干燥温爽的客厅。

“璀灿——”他强而有力的手臂依然搂住她的纤腰。“我看你今晚别回家了，睡在这里吧！明天我陪你一起回去。”她回眸凝视他，眼瞳中荡漾着复杂的思绪。

“我发现，你虽然老是喜欢支使我，却常常使我免于做出两难的选择。”

“是吗？”他轻松地回答，走进厨房烧水，打算为两人沏壶甘美微涩的文山包种茶。

“没错。”她跟着他走进去。“比如说现在，我很不想回家，却又不好意思留下来不走，结果你主动叫我在这里过夜，于是我有了可以不回家的借口，这不是很巧吗？”“对啊，好巧。”他漫不经心地应道，扭开瓦斯炉开关。

“另外还有很多次——”“璀灿，你出去看看阿成和虎克在哪里，好不好？”他打断她的絮絮叨叨。

“我们进来这么久了，它们居然一点影子也没有。”“噢，对！我去看看。”被他一提醒她才想起自己的爱猫，注意力霎时被岔开，急匆匆走出厨房搜寻它们的踪影。

结果，她在主卧室大得不像话的巨型床垫上找到它们。虎克趴在正中央睡得舒舒服服，看见她走进来时仅仅抽动几下耳朵，甚至不肯站起来迎接她。而且最近几天它变得不像话，整个身材像颗灌饱气的篮球。阿成则躺在它旁边，巨大笨重的身体使床垫凹下一个洞。

“幸好走进来的人是我，否则你们两个就要挨骂了。”她喃喃唠叨它们，一把抱起虎克。“哇！你重得要命，怎么最近胖得这么快？是不是哪里不对劲？来，我抱你去看医生。”阿成摇头晃脑地跟在它们后面。

所谓“医生”者，乃指厨房中烧水泡茶的男子是也。至于他会不会医猫，那并不重要，反正小动物的构造组织和人体大致上相去不远。

刚走到厨房门口，电话特殊的铃声轻轻嘟哝起来，他挥挥手示意她坐到餐桌前，自己则接起话筒……“喂，我是贺怀宇……”他侧眸瞄了她。“是，伯母，她在我这里，请您稍候。”他一手遮住话筒，挑眉询问她想不想接。

她迟疑了片刻，异常勉强地开口：“不用了，请你转告她现在立刻回家。”怀宇快速在心里盘算半晌，立刻有了计较。

“伯母，我们刚从花莲赶回来，精神很差，明天我再送璀灿回家好不好？”他静下来聆听一会儿，露出苦笑的表情。“我想她只是还不习惯……也好，我的地址是……”他念了一串路名巷弄。“稍后见。”“她要来啊？”她苦着一张脸。

“没办法，谁教她女儿变成小鸵鸟，连接个电话都不肯。她看过电视新闻，知道我们过去几日的行踪，也猜想你一定仍然在闹别扭，才会不愿意和她说话。”“我不是在闹别扭。”她轻声抗议，背靠着墙柔弄虎克的软毛。“我只是……不晓得该和她说些什么。”他揉乱她的乱发，举动中带着浓浓的宠溺。“别想了，方伯母大概半个小时后才会到，你先去洗澡，自个儿去我衣橱里拿换洗衣服。”他亲吻她的头顶。“噢！”漫应了一声，心不在焉地踱向浴室，走到一半却又戛然而止。“喂，虎克最近胖得厉害，你替它检查看看有没有毛病好吗？”一股脑儿把猫咪塞进他怀里，又漫不经心地走开了。

他抱着大胖猫，既好气又好笑地端详它。真亏她想得出来！他又不是兽医。

可以想见，日后他倘若欲和她长久相处，势必得多买，几本动物医疗方面的书籍回家恶补一番。

门铃响时，她正好从浴室里踏出来。洗去一身的风尘仆仆，心境上随之开朗许多，就连稍后既将面对母亲的情形想起来也不觉得有那么难挨了。

“把头发擦干！”他丢过去一条干毛巾匆匆前去开门。

“不用啦！已经不太湿了。”她最讨厌拿条毛巾在头上又揉又捏的。

“叫你擦干听见没有？”他目露凶光，惯有的暴君口吻马上又窜出头来向她吆喝。

她咕哝抗议，不过抗议无效。

“璀灿！”她根本来不及搞清楚发生了什么事，头脸仍然罩在白毛巾下，身体已经被一双急切的手臂环住。

“可怜的璀灿，晚间新闻没有提到你伤得这样严重啊！为何整个脑袋全包扎起来了？”听这个仓惶失措的声音，显然属于她的母亲大人。

“妈，我刚洗完澡在擦头发啦！”她不耐烦地扯掉浴巾视线直接迎上另一双她并未预期会见到的眼眸——方濯！

饱含疑问的眼神自然而然投向站在他身旁的怀宇。

怀宇几不可见地耸了耸宽厚肩膀。

“你们请坐，我进去洗澡。”这种家务事不是他外人应该参与的场面。

“喂！”璀灿及时叫住转身正要离开的修长身影，三道眼光霎时集中于她的脸上。“我……”她面孔开始发热，却又说不出叫住他的原因。

此时此刻，最令她熟稔自在的人就只有他，再加上过去几天与他相依为命惯了，甚至称得上一同出生入死，倘若他没有留下来陪她，她反而觉得浑身不自在。

“你……”仍然说不出个所以然来。

开口替她留住怀宇的人是方濯——“贺先生，这儿是您府上，我们怎么好反客为主呢？”他的语气中尽是谦和。

璀灿和钟映珍用力点头。

钟映珍早看准了这个人是她的准女婿，怎么能让他跑掉！

“反正是自己人嘛！自己人！”她颇含深意地笑笑。

怀宇是明白人，朝未来的岳母笑了笑，不再推辞。一帮人找定位子坐下

来。

“咳……”方濯清清喉咙，说明今晚的来意。“呃，瑾灿，你母亲和我打算补个婚礼，不知道你有没有意见？”“没有。”她机械式地回答，机械式地擦拭头发，毛巾被身旁的怀宇抽走后，机械式地拨弄他的大手。

“小灿，如果你反对，我们……”钟映珍迟疑的眼光投向方濯。

“我没什么好反对的。你们两位是当事人，既然连当事人都不计较过往的旧事了，我当然更无话可说。只希望你们这次重婚，能够更珍惜彼此得来不易的感情。”她好像小学生在背课文。

“重婚？”钟映珍歪着头打理方濯，自言自语道：“没错，确实是你的第二次结婚。”怀宇心念一动，却发现似乎没人注意到她的喃喃自语。

“方伯母，那您呢？”钟映珍的面容上突然飞红了一抹娇羞。

“当然是我第一次披婚纱啊！真羞人，教已经一把年纪，女儿也已二十四岁，我们才结婚——”这下子不只怀宇好奇，连她这个做女儿的也瞪大眼睛合不拢嘴。

“妈，你糊涂啦！你以前不是和他离过一次婚？”钟映珍和方濯面面相觑。

“你是这样告诉瑾灿的？”他纳闷。

“哪有？”她茫然地转向女儿。“是你外婆告诉你，我和他离婚的？”“不是。不过，难道你们……”她睁得又圆又亮的大眼轮流在两人身上扫来扫去。

“我们明明没有结过婚。”两人一齐回视女儿。

一家三口脸上的表情同样茫然。怀宇开始觉得自己向来自诩为理性的头脑就要和他们一样失常了。

“这么说来，我是个私生女。”她的语意中充满了不可置信。“怎么可能？全台湾有多少人长到二十四岁才发现自己是个私生女？”好问题！怀宇直到指尖碰到额头，才察觉自己又开始揉额角。

“对不起，这场家庭会议由我来主持，不知道各位意下如何？”他决定很有礼貌、很有效率地接过主导权。“方伯母，我想其中一定有个大误会，瑾灿一直以为你们是结过婚的。”“如果是这样，你的户口就不会填上‘父不详’了。”她显然对女儿的智商生起严重的怀疑。

“你为什么不早说呢？”瑾灿胀红了脸。

“我以为你知道。”钟映珍自觉非常无辜。

“你不说，外婆和外公不说，其他亲戚不说，我怎么会知道？”她气极败坏。

“从头到尾，我只晓得他爱上另一个女人，抛下我们不管——”“呃，那位女士其实是……”方濯想解释清楚。

“你别插嘴！”母女俩齐声对他喊，再度缠夹在一起。“你——”“你们两个别插嘴！”怀宇挺身主持正义，换来两个女人的怒目而视。“方先生，我看您讲话较有条理些。还是请您说明吧！”方濯投给他感激的一瞥，温和诚切地凝注女儿。

“瑾灿，当年我和你母亲交往时，你的外公外婆非常反对。他们是保守的乡下人，一来不满意我只是个穷学生，二来我和你母亲本家同样姓方，两人又差三岁，他们很迷信这些不切实际的忌讳，于是无论如何也不准她嫁给我。”“那么我又何必和她纠缠不清？还生下我不管！”说她的抱怨不含敌意是骗人的。钟映珍和方濯终究较为保守，被她这么一说，脸色更红了。

“当时我并不晓得你母亲怀有身孕——”“我明明告诉你了。”钟映珍插嘴。

“小珍，我只记得你问我，咱们的小孩要取什么名字？此外啥也没说，我如何猜得到你怀孕了？还以为你在替日后的儿女做计划呢！”这会儿轮到璀灿怀疑她母亲的智商了。

“总而言之，父母辈的人反对，你母亲又不肯抛下亲人跟我走，我只好暂时离开，本想打拼出一番事业，或许可以让老人家回心转意。可是，他们一直居中作梗，使我联络不上你母亲，一颗心越来越冷；最后遇上我恩师的女儿，他们的家庭正陷入困境。既然情爱不成，恩义为先，终于下决心娶了她，断了与你母亲重聚的念头。”她听完只想吐血，侧眼望过，怀宇的表情和她一样啼笑皆非。

“妈，你的说法呢？”“差不多是这样。”钟映珍不好意思地回答。“当时我只听说他去了外地，而且离开之后音讯全无。后来父母发现我怀孕，深怕面子挂不住，终于答应我和他的婚事。可是一时之间却到哪里去找人？再次听见的消息时，他已经结婚了，我不想破坏他的家庭，所以才决定独自抚养你长大。直到几个月前我和他在一个作家聚会上重逢，很多内情缠找到机会谈开来。”“我的原配妻子在七年前过世了，之后我一直在打探映珍的下落。”方濯补充一句。

璀灿静静打量母亲，再看看父亲，气氛一时间僵凝静谧下来。

她突然天外飞来一句。“妈，时间不早了，你们先回去吧！我明天下班后直接回家。”两人面面相觑，这完全不是他们预期听见的反应。怀宇则决定以不变应万变，看她在玩些什么把戏。

“至于你们的婚事，我致上最诚挚的祝福。”她转向怀宇。“主人，麻烦你送客人出去好吧？”两个客人仍然搞不清楚情况，被他送出门后，钟映珍仍赶紧询问他。

“我女儿很反常哎！”她心头惴惴。

“这叫‘暴风雨前的宁静’！”他回答得严肃有礼。“放心，把她交给我吧！

明天她就恢复正常了。”“也好！”她立刻扔开这个烫火山芋。方濯还想说些什么，被她玉手一挥挡住了。“你打算何时娶她？”“越快越好。”对未来岳母没什么好掩饰的，她终究不同于小妖女秦紫莹。

“就下个月底吧！我不喜欢拖太久，订婚结婚一起来好了。除非伯母有其他建议？”“这样也好，反正已过了家历鬼月。方濯，你说呢？”这句话是问好听的，也不等他回答，径自说下去。“你尽快把宴客名单拟好，喜饼和礼服的事情我会负责，聘金——我看算了，又不是卖女儿。”“等一下，你们不问问小灿的意见？”方濯以为自己在作梦。

“对了，我得先求婚才行，怎么给忘了？”他搔搔头发。

“你还没求婚？”方濯的眼珠子险些掉出来。

“唉呀！大惊小怪，回家啦！”钟映珍扯着他领带走向停车位。

这对母女都是疯子！彻彻底底的疯子！方濯认识她二十多年，总算稍微有点认知。

怀宇挥别他们，沉思地走向客厅，突然被一双手揪衣襟。

“你能相信吗？”她踮起脚尖凑到他面前大吼。“我居然是个私生女。而我父母亲没结婚的原因，居然只为了他们同姓又姓方又差三岁。我妈伤心了大半辈子，而我自小无父，一切只因为整桩很扯淡、很离谱、很单纯、很不

是原因的原因。他们在搞什么？”终于发作出来了，怀宇拍拍她的脸颊。

“早期的农业社会难免有此迷信嘛！”他打横抱起她走进卧室。“起码最后的结局是个大团圆，我也知道令尊不是个抛家弃子的负心汉，这样难道不好吗？”“当然好，可是——”她像颗消了气的皮球，被他往床上一扔，迳自拿个枕头盖在脸上。

原以为今晚会上一些惊心动魄的场面，结果居然只有一出——闹剧。太过份了！她的人生实在无味之至。

“我去洗澡了。”他体贴地替她关掉电灯。

烦！闷！气！她好想站起来大叫。同样的情节发生在其他人身上，肯定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否则便是全家叫骂成一团，偏偏在她身上却是风平浪静。

也不是她惟恐天下不乱啦！只不过……她好希望在平凡的生活中加上一点点不平凡的调味料，否则日子千篇一律，岂不是闷死人了！

翻来覆去好久，身边的空位陷了下去，她闻到他身上散发的清爽的味道。

“还在想？”巨大的手掌从后环住她的腰，轻轻一拉让她贴靠住赤裸坚硬的胸膛。璀灿随手把枕头往脑后一塞，咕哝几句。

“算了，睡吧！”眼睛合上当真打算睡觉。

忽然听见他几声低笑，接着感觉到腰际的大手越来越不安分，开始偷偷往上溜——“喂，赶快睡觉。这样摸会痒哎！”她躺平身体凶巴巴地吼他。

下一瞬间，他沉重结实的躯体叠到她的上方，压得她动弹不得，但不会太难受。身体隔着布料与他贴合，逐渐泛起阵阵火焰般的燥热感。

“下去啦！大笨牛。”她试图推开他，努力想借由毫不在意的口吻驱逐这亲密暧昧的气氛。

以前陪他“睡”过那么多次，他从来没表现得如此奇怪过！

黑暗中，又是一串他的轻笑，他的脸埋进她发间，开始顺着额头吻下来——“你到底想做什么？”她被他吻得虚弱无力，挣扎着在吻与吻之间挤出心中的疑惑。

若非她知道他是个同性恋者，她会发誓他打算做一件“色迷迷”的事情。

可是，不可能的！不可能……她迷迷糊糊地任他摆布，全身虚软得仿佛遗落了骨骼，体内、体外的世界完全由各种不同温度的热意所组成。

在心海中某个稍微保存着些神智的角落里，也隐约明白——他真的对她做出她以为他不会对她做的“那件事”！

第十章

“贺怀宇！”她来热汹汹地撞开办公室门，引来几个过路者的侧目，才刚踏进去一步，房门马上被另一只手关上，她则被吻得天昏地暗。

“不错嘛！有进步！躲了我几天，连猫咪都不敢来要回去，结果一见面就直呼我的名字。嗯……你的叫法我不太满意，不过比‘喂’和‘贺医师’好多了。”他轻啄她的鼻尖后绕回办公桌后坐着，跷着腿双手交叠在脑后打量她。

璀灿过了足足三十秒才回过神来，俏脸开始胀红。

“把虎克还给我！”她几个大步跨到他面前，隔着办公桌朝他吼。

“是你自个儿把它丢在我家的，想要回去？成，下班后跟我回家捉猫。”他一派悠然自在，完全不为她的恼怒所动。

她的脸色越来越红，这回——增添了几抹羞涩的意味在内。

她会跟他回去那才有鬼。上个礼拜趁着他还没睡醒，她偷偷翘回家，而且很成功地回避他长达六天四小时又三十二分钟之久，这回无论如何她都不会再自投罗网。

若她早知贺怀宇其实是个双性恋者，说什么也不会理睬他。瞧瞧！害她白白被占了一个好大的便宜……都是秦紫萤那个小妖女害的。也不把消息来源弄正确，现在她最宝贵、隐密、私人的“东西”让他夺走了，教她找谁说去？“不管，反正你把我的猫咪还来，否则……”她努力搜寻脑袋，想找出可以让他忌惮的威胁。“否则我就告诉你大哥。”话刚说完就想把自己的舌头咬掉。多精彩的说法！程度相当于小学生口中的“我要跟老师说，叫老师打你。”“好啊！你去说，要不要我告诉你电话号码？”她显然被她逗得很乐。

她气坏了，简直是送上门来供他调侃的，自取其辱；一转头，又想像阵风样刮出去，结果连门口都走不到，整个人已经被他紧紧圈在怀里。

“你是特地来讨猫的？”他暖暖热热的气息吹向她的耳际。

他提醒来她的来意。

“我问你——”她气呼呼地推他胸膛，结果撼不动他，自己反倒脚跟不稳，跌坐进沙发里。“我问你，为什么每个人都说要结婚了？”他坐到她身边去，扬眉的表情传达着四个字：我很无辜。

“刚才梁维钧采访院长回来，进办公室第一件事就是向我道贺，问我为何快结婚了还不肯告诉大家；昨天则遇上神色不善的卓芊芊，瞪我的恐怖眼神比白雪公主她后娘更邪恶；再早一些，我妈妈拿回一大堆礼服照片要我挑，我爸则坐在旁边替我张罗喜饼。你究竟在搞什么鬼？”她用力戳他胸口。

“我也不知道。”他的眼神清白得不像坏人。“我明明只告诉正副院长和几位好朋友，怎会变成每个人都知道呢？”她下巴掉下来。

“你是说，你真的跟别人讲我们快结婚了？”“我们本来就是。”他理所当然地说。

“谁要嫁给你！你这个……这个自大、嚣张、跋扈、霸道的同性恋！”她想跳起来骂他，被他一掌按下来。

“你到现在还以为我是同性恋？”他恼怒起来，凶恶的眼光瞪得她无所遁形。

她已经气忿得不晓得要害怕。“你当然不是！”总算！他松了口气，默默感谢上天，她的下句话却打破他的幻想——“因为你是双性恋！”“你白痴啊？”他揪住她的肩膀用力晃她好几下。“你就不能把我想得‘平常’一点？”“你不用再狡辩了，我明白你的‘特殊情况’是因为爱到未婚妻移情别恋的刺激。”她吼回他脸上去。

“又是‘未婚妻’！”他与她比音量。“你要我说几次才听得懂？如果我那么在乎彭珊如，冷恺群早被我毁尸灭迹了。不信你叫他碰你看看！”“这件事和恺梅的哥哥的什么关系？”“你以为我是如何和冷恺群结下梁子的？”他和她大眼瞪小眼。“那家伙和我向来看彼此不顺眼，找到机会总想给对方一点颜色看看。当时他获知彭珊如与我有婚约时，故意勾搭她打算送顶绿帽子给我戴，碰巧我已经很受不了那女人，所以装聋作哑当没看到；直到时机成

熟了，我提出抗议，强迫彭家答应解除婚约，才顺利摆脱那个八爪女。至于冷恺群，不管我爱不爱彭大小姐，他想扯我后腿总是不争的事实，这个梁子不结行吗？”她眨巴着眼睛。

“那你为何让他妹妹进‘飞鸿’？”“没有为什么，冷恺梅是靠自己的实力考进来的，哪像你？”“如果内情真是这样的，你为何不早说？还故做神秘欺骗我！”她继续强辩。

“谁欺骗你了？不要把小妖女的罪名推到我头上来。我当初告诉你退婚的真相，你肯信吗？不但不信，反而认为我在替自己找台阶下，对不对？如果这种事情你都不信了，我再浪费唇舌告诉你冷恺群的事情做什么？”他幸幸然地骂她。

好像确实是她自己骗自己……不，是紫萤骗了她，可是——她不甘心如此轻易地放过他。

“随便你怎么说，反正我绝对不会嫁给你的。”她撂下一句话，打算像银幕上所有暂时遭遇挫折的英雄一般，光荣退场。

“璀灿。”他自她身后叫住她。

她站在走廊上与他对视。

他蓦然露出一个迷人之至的笑容，雪白的牙齿足以拍摄牙膏广告，悠然自得地提出挑战。

“我和你打赌，下个月底我们一定会结婚。”走廊上其他的过路人全停下脚步，满怀期待地等着她的回应。

璀灿没有让他们失望。

“我也敢保证，如果我当真嫁给你，我就不姓方！”她拂袖而去。

整间医院在最短的时间内沸腾起来。

贺怀宇和方璀灿的婚姻之战究竟鹿死谁手？目前的盘口是一赔二十，“方氏”居于明显弱势一方。

“方璀灿只是在拿乔而已！”这是冷嘲热讽外加嫉妒眼红型的说法，属于卓芊芊之流。

“贺医师论人有人才、论钱有钱财，打着灯笼都没地方找，无才无貌的方璀灿会放弃才怪。”这是从现实观战考量，属于旁观者清之辈。

“好浪漫。他们的爱情故事一定很精彩，有情人终成眷属，贺医师绝对会娶到她的。”这是罗曼蒂克的玫瑰色言论，属于爱作梦的白衣天使之群。

随着这个月的结束，下个月的开始，大家全笼罩在一阵期盼想望的情绪下。

究竟，三十天后会不会有一场轰动盛大的婚礼举行？“不会！”璀灿斩钉截铁地说。“我绝对不会嫁给他的，所以你省省吧！”“不要这样嘛！璀灿，大家都是朋友，你就帮个小忙嘛！”罗焕朝握住她的手切切哀求。

“我和贺怀宇非亲非故，这种事情你自己去跟他说。”她撇开脸不屑一顾。

罗焕朝嘻皮笑脸地劝说。在他身上，“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大丈夫情操是得不到印证的。

“璀灿，我上次的危机处理调配合宜，受到公关部主任很大的赏识，连总裁贺鸿宇都亲自召见，你知道这有多不容易吗？说来还多亏了那次山难事件让我有表现的机会——”看见她眼光不善，他赶紧改口。“总之，这回遇上本组组长出现空缺一事，简直是我的天大机会，只要你稍微替我说几句好话，这个位置肯定非我莫属。帮帮忙嘛！璀灿，你们都快结婚了，他一定听

你的！”“你聋了还是疯了？我说我不会嫁给他，你没听见哪？”她跳起来大叫。

“好好好，不嫁就不嫁！你嫁不嫁都无所谓，只要答应帮我——”“不帮不帮不帮！滚出去！”她死推活拉把这个马屁精赶出编辑室。

再这样下去，迟早她会被逼疯。无论她如何抗议，没人相信她绝对不嫁贺怀宇。她简直是四面楚歌！

原本还想很有志气地离家出走，以示抗议！结果——实在可怜到极点，她竟然找不到地方去。若跑到亲戚家，他们一定会问上一箩筐问题，然后联络她母亲；前往老朋友，又觉得交情不够；如果包包一背去浪迹天涯，哈哈！失礼，没有盘缠，她的薪水全用来缴家里的房屋贷款了。

她生平头一遭发现自己居然孑然一身，孤单到这步田地。

“又开始自怜自艾了？”恺梅带笑的娇细声音在她耳边调侃道。

“恺梅！太好了，快坐下来陪我聊聊，我有好多事情要告诉你。”她精神一振，总算遇见一个可以谈心的人。“你已经好一阵子没有来上班了！”“是啊，结果一到编辑室立刻听见你的绯闻。如何？你究竟嫁不嫁贺怀宇？我已经在他身上下了两千块。”恺梅也不跟她客气，等着看戏的意味昭然若揭。

“你别学那些无事忙的闲杂人等，我怀疑整间医院的人全都疯了，只有我是清醒的。”“真好，众人皆醉你独醒。”恺梅取笑她。起身到角落为自己倒杯开水，再度回来时，脸上已经敛去了原来笑谑嘲理的神气。“说说看，你为何那么排斥嫁给大家心目中的白马王子？”璀璨听见她的形容词，忍不住笑出来。在她心中，贺怀宇嚣烈狂傲的性格可与童话故事中善良温和的王子差距十万八千里。

“大家全误会了。其实无论我嫁与不嫁，原因都与他没有关系。我既不是嫌他不好也不是嫌他太好——”她望向恺梅，眼神是苦恼的。“而是‘嫁人’这件事让我脚底发冷，我还没准备好结婚生子、走入家庭，如果贸然结了婚，结果却证明我是一个失败的妻子，那怎么办？离婚吗？与其离婚，倒不如一开始就不要结婚。我并不介意和他同居的。”“可是他会介意。”恺梅轻轻地道。“他们那种人，若非自己珍爱的东西，别人怎么借用皆无所谓，反之，谁也别想动他们的宝贝一丁点儿。而保护宝贝最好的方法，就是在最显眼的地方贴上标笺，警告任何敢轻举妄动的人——”“喂，整件事情在你口中变得一点美感也没有，他俨然扮演牢头或主人的角色，而我则成了囚犯或牲口了。”她受不了这种男人至尊的观点。

“我不同意，谁强谁弱自在人心。听起来女方——尤其是你的例子——似乎一直在挨打状态，可是你想想他有多可怜。首先得花费一番心思追求佳人、打倒众敌手……”“他有什么敌手好打？”她插嘴。

“要不然你以为罗焕朝为何会被调走？他就是贺怀宇心中的假想敌哪！笨蛋。”恺梅显然很受不了她。“其次，他得费心让你自动发现他的优点，进而欣赏他、爱上他，等到你嫁给他了，他会以为一切大功告成，可是，错！他还得努力赚钱、养家活口。如果这辈子从一而终也就算了，反正只辛苦一次；倘若他很不识相想搞外遇，家庭破裂，一切从头开始，新家庭有新家庭的烦恼。拉拉杂杂算起来，最吃力不讨好的是他。你说，究竟男人辛苦还是女人辛苦？”哗！她叹为观止。

“恺梅，我倒从没以这个观点来思考过。”“那么你就多想想吧！”她背起皮包，准备离开。“今天是来向你道别的，我上个礼拜辞职了，打算出国

念个博士学位回来。”她跳起来惊呼：“出国？不要啦，恺梅，这一去要好久的！怎么会忽然想到要出国？”恺梅耸耸香肩，笑得有些无奈。

“想换个环境看看。总不能永远留在台湾当井底之蛙。”“那么，冷恺群怎么办？”她直觉说出第一个跃入心头的名字。

这三个字似乎带着奇异的冷凝能力，刹那间冻结了编辑部里的空气。恺梅的笑容僵硬在清雅的面颊上，灵活的黑瞳变为两颗毫无生息的水晶。

“怎么会提到他？”她竭力强迫自己自然地露出笑靥，嘴角却仿佛垂挂着千斤重的巨石。

“我……因为……呃……”璀灿别扭极了，浑身不对劲，暗骂自己无聊、探人隐私。“我只是好奇他会不会阻止你出国而已，没有其他意思。”恺梅怔怔地望着她，良久不搭腔。

“恺梅，你别介意，我真的不是在影射你和他有任何……我是说，我知道你们是兄妹……”她讷讷地解释，明白自己反倒越描越黑。

恺梅怔忡的眼神移向窗外，天清气朗的蓝空仿佛欲滴下澄靛的染料，染出一片涩青。

“璀灿，你曾不曾在事后思考过，当时为何不顾一切危难，追着贺怀宇到山上救他大哥？”她眨了眨眼睛，没有料到恺梅会回问她这种牛头不对马嘴的问题。“不，没有想过。”因为她怕。她怕所得出来的结论是她想也不敢想的，索性效法鸵鸟精神，不去深思。

恺梅蓦然露出一抹极轻极淡的笑容。

“或许，你应该从反面点题。思考一下，如果当时你没有跟着去，而贺怀宇却出事了，此后再也相见无期，那么你该怎么办？我想这个答案有助于你涤清目前烦乱的思绪；同样的，也能让你更明白为何我要离开台湾。”她再度牵动嘴角，转身潇洒地离去。

轻轻的走了，正如当初轻轻的一为；而这一挥袖，真的不带走一片云彩——“求求你不要烦我！”她用力捂住耳朵，抵挡母亲叽哩呱啦的疲劳轰炸。

“这怎么能叫烦呢？婚礼只剩下三个星期，你连礼服都没去试穿，倘若衣服不合身，临时叫裁缝师改哪来得及！”钟映珍掰开女儿的手强迫说教。

“谁管它来不来得及！我说不结婚就不结婚，到时候你们自己去想办法找个新娘充数！最好当天大家一起出丑，吃了大亏你们才会学乖。”“你真是——”钟映珍气得柳眉倒竖。

“岳母，我来。”怀宇插进来，温和地替她解释。“最近她好友离职，她的心情或多或少会受到影响，交给我吧！我来和她谈。”钟映珍咕哝念了她几句，拉着方濯到旁边讨论细节问题去了。

“不用浪费唇舌，我不会嫁给你的。”她撇开头不肯看他。

“先别谈这些。告诉我，为何最近你的心情如此低落？”他在她身旁坐下来，将她舒舒服服地拥进怀中。

他终究注意到了！璀灿气归气，心头依然甜滋滋的。

“恺梅。她要出国念书，不晓得何时才会回来。”“你又不是小娃娃离不开妈妈。”他无法不觉得好笑。

“才不是！”他的胸膛挨了她一拳。“恺梅这么一走，和冷恺群的距离岂不是更远了？两个人相隔千里，这场恋爱谈得起来才怪。”“搞了半天你在烦这个？”他啼笑皆非。“小姐，你先烦烦我们自己的事好不好？”“你懂什么？看见身旁的朋友错失她人生中最美丽的机会，这种感觉比当事人更难受！简

直可比看悲剧小说。明明两人爱得唏哩哗啦，偏偏因为小事而分开，教人如何不想掐死那个作者？而今同样的情形发生在我眼前，我的心情倘若好得起来，除非是铁石心肠。”他真希望她的身边也有个朋友，把这番话原封不动地砸给她听。

“放心吧！冷恺群是个聪明人，一旦他想通了，肯定马不停蹄追上去，冷恺梅跑不掉的。”还是先安慰她要紧。

“你怎么知道？”她不太相信，狐疑的眼神充分表达对他的不信任。

“我比你了解他，不是吗？”“也对。”她颌首接受他的理由，稍稍被安抚下来，慢慢发现他的胸怀躺起来蛮舒服的。

过了一会儿，他又开口：“璀灿，上回我们去凯悦参加酒会，你喜欢那里的气氛吗？”“还不错。”她全身力量压放在他身上，暖呼呼的，已经打算睡着了。“不过比起饭店，我宁愿去公园或花园，感觉起来比较不会太拘束。”“这个点子不错，我的老家有个露天花园可以充当会场。”他侧头想了想。

“把会场布置成自助式的好不好？在阴凉处放几张张小桌子供宾客休息，其他空间可以让客人自由走动，你觉得如何？”“不好，”她喃喃否决，窝得更舒服些。“太西化了，我们是中国人哎！还是摆几十张大圆桌，菜色一道一道端上来，这样才热闹。”“也好。”他同意，轻声软语提出第二个问题。“要摆几桌？一百还是一百五？”“又不是喂猪，请那么多人做什么？”她软绵绵地瘫在他身上，眼睛已经快闭起来。“三、五十桌就够了，节约能源嘛！”

“好，就五十桌。”他扬高声音。“岳母，璀灿和我决定了，婚宴地点设在我老家的花园里，采中式合菜，席开五十桌。”“慢着！”她突然清醒过来，撑直身体瞪视他。“我可没说——”“太好了，小灿，顺便帮忙，粉红色这件礼服如何？”钟映珍立刻拿着一叠服装目录过来凑热闹。

“粉红色好丑。”她随口敷衍完母亲，回头指责他。“我才不是——”“乳白色这件呢？”“和结婚礼服太像了。”怀宇表示。

“我偏偏觉得不错。”她和他唱反调。“喂，我刚才可不是——”“好，就白色这件吧！来，再选一套，我看紫色旗袍不错，你觉得呢？”“妈，我在和他吵架，你别插嘴，紫色的旗袍能看吗？喂，姓贺的，我——”“的确不好看，这样吧！这件浅橘色缀蕾丝花边的晚宴装——”“妈妈，你让我先和他沟通完嘛！浅橘色看起来像感冒药水，挑浅橘色不如选枣红。喂，我先声明，婚礼的事——”“好，那就选枣红色吧！”钟映珍和怀宇两人异口同声地赞同，分头打电话联络去了。

“喂，老伴，璀灿选好礼服和请客地点了。”三个人兴冲冲地围成一桌，继续进行下一步讨论。

璀灿气得牙痒痒。又被他们得逞一次，不管，随他们去，既然没人把她的话当一回事，婚礼上找不到女主角可别怪她！

反正，方璀灿立誓不嫁贺怀宇！

十、九、八、七、六——所有人——包括医院同事、双方家人、众多的亲友——全部处于倒数计时的状态，张大眼睛等着看闻名遐迩的贺家二公子怀宇是否能抱得美人归。眼见离婚礼只剩三天，新娘依然“铁齿”得很，未曾显露出任何软化的迹象，大家开始替新郎官感到担心——除了怀宇自己。

“贺医师下午打电话过来，请你四点整去他的办公室一趟。”梁维钧好声好气地转告她。

“噢。”璀灿随口应一声，走向办公桌整理采访资料。

“呃，璀璨。”梁维钧见她俨然不打算走动，赶紧清了清喉咙提醒她。“现在已经四点二十分了。”“嗯。”她不动如山，迳自做自己的事。

“方小姐，你要不要先过去一趟？”赵自原在这搭腔。

“你们烦不烦哪？等我想过去的时候我自然会过去。”猛捶桌子一拳。

最近她的神经末梢处在一触即发的状态，脾气大得不得了，连自己都很怀疑何时会彻底的精神崩溃。

赵自原和梁维钧交换一个眼神，隐然带有“看吧！女人就是爱摆架子”的意味，看得她好想把录音机砸到他们脑袋上。

“好，我现在过去得了吧？你们满意了吧？”倘若继续留在这里写稿，不出三分钟肯定被他们两个的眉来眼去逼疯。

她像个旋风小飞侠刮出编辑室，嘟嘟囔囔奔向怀宇的办公室，途中遇到熟人时，他们的招呼句更令她气得头都晕了。

“方小姐，恭喜恭喜。”“方小姐，贴子我已经收到了，届时一定到场观礼。”幸好她自小家教良好，及时克制自己对他们打出难看低俗的手语。

来到他门外，抡起拳头正要捶下去，倏然听见一个莺莺燕燕的娇柔女音从门内传出来。这下子她更火大，上回卓芊芊事件立刻跃入脑中。

索性也顾不得形象，耳朵贴在门板上听起壁角来。

“我听说你要结婚的消息，真是惊讶透顶，以前还以为贺大医师是个冷血人，绝不动心呢！”彭珊如捏细着嗓音说话。

“没遇对人罢了！”他一个反手拍轻轻松松地反击回去。

“我想也是。”她假意赞同她。“谁不知道你的脾气最不好相处！我倒是挺为你的未婚妻感到同情的。她究竟明不明白自己即将嫁给一个超级大男人主义者？”她阻止他插口。“喂，怀宇，我可不是在侮辱你哟！人家好歹也当过你的未婚妻，对你的性格多多少少有些了解，当局者迷嘛！很多缺点你可能自己教没发现。”“这么说来，我倒要谢谢你提醒我喽？”他挂着怡然自得的笑容端详她。

他实在无法不怀疑这女人的熊心豹子胆究竟打哪儿来的！没听过有哪个下堂未婚妻居然好意思跑来示威。她美其名为“陪父亲来‘飞鸿’做健康检查，顺道过来看看老朋友”，事实上显然是来扇风点火。

“怀宇，听说你未婚妻坚决表示不嫁给你。唉——我就说嘛，你的脾气就是这样，人家都已经说得明明白白，你还背着她打点婚礼的细节，到时候礼堂找不到新娘，你岂不是白白出丑？”她说风凉话的功夫依然没有什么长进。

“我谢你的关心。”他笑吟吟的，根本不把她放在眼里。难得让彭珊如逮着机会抒发一下郁积了好多年的心头怨气，既然他最近心情很好，不妨纵容她一会儿。反正他也想看看凭她的能耐可以扯到何种地步。

“其实，同为女人，我支持你未婚妻的决定。毕竟她也得替自己打算打算，否则到时候你的老毛病发作，反而是新娘子被抛开来不管，那可有多难堪哪！”“说得对，尤其璀璨又没有一个有钱有势的老爸可以帮忙遮掩，召开记者会表示自己的女儿其实别有所爱，被抛弃的人应该是新郎官。”他流露出无限同情惋惜的神色。

这一招结结实实戳中她的痛处。

“贺怀宇，你少得意！”她跳起来叱喝。“你有没有反省过自己？如果你多关心我一点、更有情趣一点、温柔体贴一点，冷恺群怎会追得上我？我同

情那个即将嫁给你的女人，希望她头脑清醒，不会被你——”“住口！你这个唯恐天下不乱的坏女人！”办公室的门砰的一声被推开，彭珊如吓了一跳，立刻发现自己被一双狠恶凶悍的火眼金睛盯住。

“你才应该反省自己。”璀灿一只手指对住她的鼻尖。“全天下没听过哪个女人像这样厚脸皮的，对未婚夫不忠居然还敢大声张扬，把过错全部推到别人身上。告诉你，怀宇和你订过婚算是你前生修来的福，你应该感激他让你做足了面子才对。若是换成我，不把你的丑事宣扬得天下皆知绝不甘休！”“你是什么人？”彭珊如的勇气已经被她骂走了一半。

“我是他未婚妻，就是你非常‘同情’的那个人。”她抬高下巴睥睨她。

“警告你，我未婚夫好与不好，我自己心里有数，用不着你这个外人来猫哭耗子假慈悲。”箭头马上转向怀宇。“你干嘛呆呆的任她骂？”“我——”他从皮椅上站起来，想替自己辩护。

“这年头，你不说明白就是默认。姓彭的女人给你多少好处，让你不痛不痒听她乱吠？”“不——”无辜无邪的表情又表露在他脸上。

“没见过像这么滥好人的。”火箭炮口再度转回彭珊如身上。“彭小姐，打狗看主人，骂未婚夫也要看未婚妻，我非常气愤你随口侮辱我未来的老公。如果你还有点常识，最好别来参加我们的婚礼，免得当天大伙儿脸色难看。请！”秀手朝敞开的大门一挥，送客的意味相当明显。

彭珊如脑袋尽管不灵光，也懂得自己在他们面前讨不了好，皮包一背，连话也说不出，踩着高得足以摔死人的高跟鞋咔咔咔走出去。

璀灿还跟她客气什么！大门一甩“砰通”关上。

“偶像！偶像！”他赞叹不已，用力拍手鼓励她。

“若非我及时赶到，你真不知会被她欺负成什么模样。”她仍然余怒未消。

怀宇想了想，当下决定此时可能不是说明他并非被欺负的最好时机，留待日后慢慢解决吧！

“我想，这代表你终于答应嫁给我喽？”他走过去抱住她，轻轻吻一下她的额头。

“不要。”她又别扭起来，撇开头不理他。

“为什么不？你刚才明明承认我是你未婚夫的。”“我凭什么嫁给你？从头到尾没人开口向我求婚，说爱我。你根本不尊重我。”她越说越气。

“我求了。”他喊冤。“我真的求过婚了，你自己也答应的。”“骗人！这种大事我会不记得吗？”她捶他一拳。“说，你何时提过结婚的事？”“就在‘那个晚上’，我们刚做完——”他的嘴被一只嫩手遮住。

“你小声一点。”她啐他一口，声音压得低低的。“我怎么不记得？”“天知道！”他在她手掌下含糊糊地说。“我那时说：‘璀灿，我真的很爱你。我们结婚好不好？’你说：‘好。’我又强调：‘不可以反悔哦！’你也答应我：‘不会的。’然后就睡着啦！谁晓得你一觉醒来立刻逃得不见人影，连这件事也忘得一干二净。”璀灿觉得自己的脸已经烧热得开始冒烟。她真的不记得自己和有过类似的对话。

“忘记不要紧，只要肯嫁给我就行了。”他决定慷慨大方地不与她计较。

“我还是不嫁。”他的别扭还没闹完。“人家发过誓，如果嫁给你就不姓方，你忘了？”他“哈”一声笑出来。

“璀灿——”女人的逻辑显然不能以男性的眼光来衡量。“嫁给我之后，你本来就不会姓‘方’！”她从他的怀中抬起头，怔怔注视他泛出巧克力色波

光的棕眸。

呵，嫁给他之后她就冠夫姓了嘛！

她的笑声应和着他清朗圆亮的节奏，近日来沉郁难耐的心情在笑声中升华为无比的轻松和喜悦。

怀宇心头突然闪过一句久远之前曾经背过的词句，轻轻地在她耳边倾诉出来——美人不用敛娥眉，我亦多情！

落幕

“贺门次子怀宇偕同方氏长女瑾灿今天在诸位的见证下——”台上的致辞者叽哩咕噜地念着结婚祝词。

婚礼现场设在贺家大宅的花园中，青天白日的照耀下，三、两方阳光筛落在新人身上，衬托着空气间浮动的花香鸟语，更加显出新婚夫妻在未来岁月相携相属的光明远景。

观礼宾客坐在两旁的精致绒椅上，中间铺上一道长长的砖红色地毯，一双新人站在地毯的最前端，专注聆听主婚人口若悬河地歌颂婚姻、赞美爱情。

所谓“专注”，只是装出来的，事实上两人正忙得不可开交。

“你说什么？”瑾灿压低声音，要求他再说一次。

从刚才他们两人踏上红地毯开始，一路走到定位停住，怀宇的嘴角就不停地抖动，似乎在传递某种神秘的暗语。

“我说，你的——”接下来的语句混合成一团喃喃的低语。

“我听不见，你大声一点。”她嘶着嗓音提醒他。

“嗯哼！”坐在旁边的贺鸿宇察觉他们的不专心，咳嗽一声警告他们，紫莹忍不住噗哧笑出来。

“别胡闹！”鸿宇同时警告妻子和新入。

主婚人似乎注意到底下无声的战争，一记白眼飘过来，嘴里仍然滔滔不绝地演说着。

“瑾灿，你的——”怀宇仍然不放弃。

“我没听见。”她瞪他。

这男人也不想想，他足足高她一个头，嘴角嘀嘀咕咕的说话声她怎么可能听得见。

“我说你的捧花拿反了，现在你听见了吗？”他提高声音吆喝，被她的耳背气得半死。

主婚人立刻停下来，鸿宇在旁边呻吟一声，直想拿裹着石膏的右臂敲弟弟的脑袋，所有宾客则睁着亮晶晶的大眼欣赏他们的演出。

“随便啦！这种花束圆圆的一团，哪有分上下左右？”她隔着头纱抱怨。

“扎着蝴蝶结的那端明明在下面，你见过蝴蝶长成这副模样吗？”他替她把捧花转了半个圈子，重新塞回她手中。

“怀宇！”“瑾灿！”两方家长同时出声喝止他们。

“不好意思，亲家翁。”“年轻人就是这样，您别见怪！”不忘彼此再寒暄几句。

在场的宾客憋得非常辛苦。

“新婚快乐！”冷恺群端着水晶酒杯过来祝贺，成熟蛊惑的男性魅力在丽日的闪耀下更是慑人心魄。璀灿已经换过一套礼服，站在丈夫身边讶异地瞪着他。

“你怎么来了？”她还以为自己看错人。

“我有收到贴子。怎么？难道你们不欢迎我？”他不以忤，仍然维持从容自若的气势。

“我不是这个意思。”她这才注意到自己的口气极为不礼貌，连忙解释：“你不是应该在前往英国的途中吗？”“为什么？”他对她的问题感到很有趣。

“因为，恺梅——”她抬头迎视怀宇，不知该如何接下去解释。

据她所知，恺梅昨天搭上飞往伦敦的班机，临行前和她有过一通简短的对话。

而冷恺群居然没有追她？太薄情寡义了！

“恺梅一切平安。”他漫不在乎的语气完全听不出来真正的想法。

“冷先生，好久不见了。”鸿宇同爱妻走过来加入他们的谈话，紫萤细心地保护他右臂，不让任何人碰撞到。“听说贵机构即将在国外成立新的分支机构，恭喜你了。”“这是个临时的决定，还必须经过详细的策划。”冷恺群谦虚地说道。“事实上，稍候我还得赶到机场飞往目的地考察一阵子呢！恕我先告退，再会。”嘴角勾出一道吸引人的笑容，瞥了璀灿一眼，施施然离开会场。

璀灿有些明白了。

“贺大哥，请问他的分部地点设在哪里？”虽然她已经约莫猜到答案。

鸿宇微微一笑。“如果我的消息来源没有错误，应该是在英国伦敦。”翌晨，她仍然窝在棉被堆里睡得舒舒服服，怀宇的大手一把扯掉软呼呼的被子。

“快起来，我们赶不上飞机了。”“那就不要去蜜月旅行嘛！”她拿起枕头盖住脸。

“不行，快起来，梳洗完后去找虎克，岳母答应在我们出国时期收留它。一会儿就要来抱猫了。”枕头又被他抽走。她不情不愿地下床，摸索进浴室里。

他忙着把事先打包好的行李从柜子里拖出来，一一检查出关必备的证件。十分钟后被她惊惶失措的叫声吓住，三步并做两步冲进客房里。

“怎么了？发生什么事？”她呆呆盯住壁橱，完全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虎……虎克！虎克当爸爸了！”不可思议的低嚷从她唇间叫出来。

他探望了望。橱柜里，虎克平躺在一条旧毛毯上，四只毛茸茸的小肉团在它胸前蠕动。阿成从未见过这种奇景，大鼻子凑过去吸吸嗅嗅。

“虎克当‘妈妈’了！”他纠正她。“这也好大惊小怪，真是败给你。”“妈妈？可是，当初把它送给我的人明明告诉我虎克是男生。”她眼珠子瞪得大大的。

“它是母的，你从来不检查它吗？”这个主人也不知道是怎么当的。

“检查？”她的脸颊蒙上一层红彩，恼羞成怒地斥责他。“我又不是色情狂，一天到晚看动物的‘那里’。”他剑眉一挑，突然露出一个邪邪坏坏的笑容。

“不准说。”她连忙喝止他，脸上的红潮泛滥得更加汹涌。

看他那副表情猜也猜得到，他险些脱口而出的评语一定“色彩浓厚”。

“好好好，不说不说。”他转身义正严辞地告诫虎克。“虎克，你已经升格当妈妈了，一定要负起培育英才的现任，不要让主人失望哦！”“神经！”她笑骂，蹲低身体检查虎克的小贝比。

“别看了，时间快来不及了。”他轻轻催促。

她迟疑一下，不知该不该告诉他。

或许，是她太敏感了——“璀灿？”“喂，你蹲下来，我有话要跟你说。”“什么事神神秘秘的？”他依言蹲下来，耳朵凑近她的嘴边。

三十秒后，客房里响起他震惊的呼喊——“什么叫‘晚了’？”“就是还没来的意思嘛！笨蛋。”亏他还是医师，连这种基本的女性生理常识也不懂。

“可是，怎么会……”他手足无措。“晚……晚多久了？”“八个星期左右。”她面红红。

那不就是两个月前的那一夜——“才一次——才一次而已，有可能这么准吗？”他整张脸完全没有血色，仓惶失措地跌撞出客房。“你别乱动，我去打电话预约时间检查。你别乱动哦！在我回来之前不准乱走——”他显然已经失去贺家著名的大将之风！

标准的准爸爸反应。

“虎克，看来我们俩都升格当妈妈了。”而后，出乎她的意料之外，蜷缩在毛毯中舔舔子女的独眼罩猫咪，突然抬起头发出一声好悠长、好响亮、好标准的叫声。

跋

“虎克猫”真有其猫，长相也真有其怪，绝对和书中描写的一模一样，它正是凌淑芬的爱猫是也。

话说淑芬小学六年级时（哇！好久以前的事啊！）凌家添了一个小壮丁，乃是可爱的狐狸狗和杂种狗的混血儿——小狗仔是也，当下成为全家人的喜爱。

当小狗仔的年纪堂堂跨入第五个寒暑时，凌妈咪的朋友举家远行，将怀孕的遛遛猫寄养在凌家。可怜的小狗仔不知天高地厚，从小又没有同类教育它“猫与狗是天敌”，一心巴望着和新来的房客交个朋友。结果，轻捻猫须的后遗症是，它的脸上多了一道五爪痕！而大台北地区就此出现第一只怕猫的狗。

随着时光荏苒，小狗仔变成老狗仔，然而怕猫的习惯性依然不变。

两年前在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凌妈咪再度动了恻隐之心，救回一只在屋檐下挨饿受冻、眼睛才刚睁开不久的小猫咪——虎克。

于是老狗仔的生命自此坠入地狱之中。

虎克怕生，来到凌家第一件事就是躲到椅子底下，看着趴在它面前拼命哄它的人类，吓得全身发抖。突然间，它眼睛一亮，在重重围篱中发现某个长相和它相似的动物。于是它大喜过望，挣出重围跟住对方不放，于是老狗仔的生活自此从地狱的第一层掉到第十八层。

直到两年后的今天，凌家依然时时可以听见小猫咪撒娇的喵喵声，和老

狗拔腿狂奔撞到家俱的哀嚎声。而凌淑芬的朋友们也都知道，凌家养了一只怕狗的狗和一只爱狗的猫。

前阵子，和发行人林竺霓聊天时说起想不想公开“美女照”吓一吓读者，而我则仍然秉持着“头可断、照片不可曝光”的原则。不过现在想想，让我可爱的猫咪和狗儿代替它们的主人亮亮相，好像也挺不错的。读者诸君以为如何？再来谈谈这本书吧！

当我创作至第八章时，适逢情绪极度低潮的时期；原本颇想一家伙除掉贺鸿宇，发泄心中郁积的闷意。结果不小心在朋友黄贞面前露了口风，她当下把我臭骂一顿，还扬言不与我轻易干休；再加上当夜作梦时，秦紫萤带着一队打手虎视眈眈地来找我，一脸“你敢动我老公，咱们走着瞧”的狠态，吓得我连忙给贺公子一条生路。后来被她们一闹，心情反倒莫名其妙地好了起来。

当然，也由于心情上的缘故，我对这部让我“阵痛”了好久的作品颇为感冒，难免比较不偏爱它一些些。如果有其他不到之处，尚请读者诸君多多包涵。凌淑芬自认永远追不上大师级人物能在晴时多云偶阵雨之中照旧写得出水准高超的作品。

像我这样直斥已非、自己挑自己毛病的作者想必不太多吧！

在本书中安排了一条副线，但着墨不多，这是故意的，因为我想试试专门营造一对主角的写法。这种写法好与不好，我不知道，有赖亲爱的读者们给与意见！

这倒牵扯出另外一个问题，贺家老大、老二都已经陆续在纸上现形了，那么贺家老三呢？嗯——做人不可以偏心，所以蛮有可能再写一本贺寰宇的故事。既然故事主角一开始就已陷入已婚的状态，而且谄媚又很娇美可爱，不能将他们拆开，我想在酝酿故事情节方面，如何让他们的后续发展引人入胜将是一个很大的挑战。而我向来最欢迎挑战的。或许也能借由这个机会将本书副线人物的去向做个交代。（当然喽，除非读者对本书的反应不佳，那么我只好将“贺家人”的故事从中腰斩。呜……）至于“贺寰宇”何时才能出来见人呢？说真的，我也不敢打包票，因为我实在不喜欢连续创作同一系列的作品。中间总得穿插其他故事，以免使我自己太沉陷于某些固定的角色而无法自拔。（听起来好像染上某种瘾，真恐怖！）好了，回信时间。

陆陆续续接到读者来信，问起一些很有趣的问题，这些信件大都已私下回覆了。至于将一些雷同的问题整理出来。

一、“凌淑芬”是不是我的本名？噢，不是的。不过我的真名发音和笔名一模一样。看过我第二本作品“丘比特的舞步”的读者，想必可以猜出我真名的三分之二。

（我该不该办一个有奖问答？啧，太无聊了！不过还真的有点读者猜出我的本名呢！）二、这是个统合之下的连锁问题——凌淑芬的个性如何？是不是“秦紫萤”的化身？“你是我不变的期待”是否是个自传式的故事？OK！咱们从后面回答过去。不，这本书纯属虚构！（请不要露出如此失望的表情。）凌淑芬也不是“秦紫萤”，因为我自认不如“秦紫萤”美丽，却比她聪明机灵百倍，毕竟凌淑芬创造得出秦紫萤，秦紫萤可创造不出凌淑芬。

我想，会赞成读者这种联想，可能和我在该书内容及“跋”的记述有关。收到很多来信，俨然将秦紫萤对“热情如火”的想法自动推演为是凌淑芬的想法。

基本上，我是个有一些叛逆的人，总喜欢挑战固有的社会共识或观念。在大千世界中，绝不能排除任何可能性，对于天生性烈如火的而言，“细水长流”或许不会是适合他们的感情方式。我很受金庸大师在“神雕侠侣”中提出的某个观战所影响——（对某些人而言）大苦大甜的日子远胜于不苦不甜。因此，这番话是以大苦大甜之辈的观点所说的，此即凌淑芬“主观中的客观论调”，够吊诡吧？说到这里，忍不住有些担心自己会带坏其他人，现特别声明，拜托别把我的论调全盘接收或滞定，毕竟适合我的思考方式不见得就适合或不适合你。

最后回到个性问题。由于我一律回信给提出此项问题的读者，指出将在本书后记部分统一回答，因此委屈那些对我个性不感兴趣的人耐心看完这一段吧！

（给点面子嘛！）根据死党波波和阿芳的说法：“凌淑芬是个超级爆笑大师。”偶尔三两好友聚在一起讲笑话，讲出最好笑那一句的人通常是我，这样你们大概了解了吧？在此索性承认别一件事，如果真要把我和笔下的女主角联想在一起最符合凌小姐形象的其实是本书主人翁方瑾灿。方某人的学历（只是学历，不是学校）大而化之的个性几乎依照凌小姐的形象所设定的，在容貌方面，“其貌不扬”这点也颇为符合。不过当然，为了让故事更加曲折离奇，我在她的背景中添加更多的戏剧性，这些原素则和我的真实身份扯不上关系了。

至于比较规格化的资料则是：凌淑芬身高一五五公分；体重四十二公斤；口头语是“太扯了！”、“很好！”、“基本上”。

最最最崇拜的人是金庸和李白。我可以为李白而死、为金庸而活。

三、有很多读者担心他们再次写信过来会“烦”到我，或点用我“宝贵”的时间。在此，凌某人着重声明，每对来住对我而言都是重要的精神食粮。请大家在脑中模拟以下情景：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一位美丽脱俗的女子（似乎太自恋了！）独自振笔疾书，耳旁只有一猫一狗的打呼声，此时若没几封来信调剂一下，日子铁定过不下去。所以请别担心你们的二度或三度来信会对我造成负担。

（四度、五度……也一样，可以吧？）

